关于沂南县2023年财政决算和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沂南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沂南县财政局局长　张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现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县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3 年，在县委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县十八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统筹做好优供给、扩需求、稳增长、提质效、化风险各项工作，全县财政运行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7.5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0.4%；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等转移性收入 45.2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7.5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6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比上年增长 3.4%；上解上级

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4.5 亿元。收支相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4.4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8.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1%，比上年增长 5.3%；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等转移性收入 45.9 亿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4.4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51.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比上年增长 5.8%；上解上级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2.8 亿元。收支相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8.8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3.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比上年下降 48.1%；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15.1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8.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7.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8.6%，比上年下降 29.1%；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1.2 亿元。收支相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941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8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5.9%；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49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941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2%，比上年下降 69.3%，主要是部分支出改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736 万元。收支相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县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0.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7%，比上年增长 3.7%。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9%，比上年增长 14.6%；财政补贴收入 5.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4%，比上年下降 6.8%。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10.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比上年增长 10.3%。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0.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4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经市财政局核定、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71.3 亿元。当年上级共转贷我县政府债券资金 15.91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9.99 亿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等；再融资债券 5.92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以前年度债券本金。

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数字，与年初向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有所变化，主要是因决算期间资金在途变化、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部分数字有所增减。

各位委员，从决算情况看，上年全县财政运行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财政收支平稳有序、合理高效，财政韧性和可持续性显著增强。以组织收入为中心，建立完善税收、基金、国资“三条线”组织收入机制，2023 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3 亿元，总量排名提升至全省 90 名。争取转移支付等补助资金 35.6 亿元，增加 5.7 亿元，其中：争取竞争性奖励性资金 1.4 亿元。坚持以收定支，勤俭节约，开源节流，讲求绩效，集中财力保障民生实事、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等重点任务落实。健全政府过紧日子长效机制，印发《关于厉行节约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的通知》，提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十项举措，建立政府部门过紧日子定期评估机制，全县“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连年下降。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结算审减率分别达到 17%、11%。

二是财政政策靠前发力、落地见效，财政赋能发展实现新提升。2023 年，聚力减轻市场主体税费负担，退税、减税、降费共计 12.8 亿元；着力激发工业发展活力，兑现工业强县奖励资金 2423 万元；加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争取新增专项债券 9.99 亿元，支持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建设等重点项目加速落地；有力支持外资外贸高质量发展，兑现外资奖励 992 万元；助力“真金白银”促消费，发放市场消费券 40 万元，消费带动比达到 1:7.5。

三是民生保障加码加速、有温度更有厚度，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聚焦保障改善民生，2023 年民生投入 53.6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达 85%。保障基层干部待遇落实，乡镇工

作补贴和交通补贴全部纳入县级统发，有效激发乡镇人员工作积极性。推动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统筹安排资金14.1亿元，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落实优抚对象待遇，及时发放居民基本养老金，持续加大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推进医疗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统筹安排资金3.7亿元，加快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推动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统筹安排资金14.5亿元，落实各学段学生资助，改扩建城区中小学3所。推进乡村振兴重大战略落实，完善财政“三农”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累计投入10.1亿元，拓展巩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四是改革创新精耕细作、先行先试，擦亮示范引领的“沂南名片”。2023年，荣获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全国第1名，连续三年获评全市财政管理工作先进县，成功入选全国首批非税收入基层联络点，青驼镇乡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评价成绩全市第一，沂南县信息化管油治税经验做法在全市推广。首创公车三定点采购“封闭式+开放式框架协议”，有效降低公车运行成本。建立完善国企监管长效长管机制，印发《关于规范沂南县县属国有企业财务支付行为的通知》等一揽子政策文件。

二、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全县上下按照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锚定全年任务目标，真抓实干，财政经济运行总体良好。重点做了

以下工作:

（一）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在聚财理财用财上加力提效。**建机制、抓管理，增强财政“硬实力”**。落实财税联席分析会制度和帮包服务乡镇机制，形成组织收入工作合力，实现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14.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2%，同比增长 6.7%。精准对接抓好对上争取，上半年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7.9 亿元、债券资金 14.6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8 亿元。**控源头、优结构，守好用好财政“钱袋子”**。强化预算编制源头管控，构建“集中财力办大事”工作机制，尽力保障“三保”支出、刚性支出的基本需求。按照量财办事、量入为出原则，实行预算支出“红黄绿”预警管控。扎实开展预算执行监控和财政重点评价，强化结果运用，对不合理支出、低效支出一律压减。执行中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对确需追加预算的，优先调整调剂现有资金解决。

（二）牢记宗旨，一以贯之，在节用裕民上久久为功。坚守民生财政本色，把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摆在突出位置，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集中财力办大事，明确优化财政资金投向，重点支持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不断提升公共服务的均衡性。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 29.2 亿元，支出占比达 88.7%。主要民生资金支出领域中，教育支出 8 亿元，同比增长 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亿元，

同比增长 11.3%；农林水支出 7.8 亿元，同比增长 38.1%。

（三）精准施策，靶向加力，在经济发展上亮出实招。**用好财政政策调节工具，搭好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上半年，全县共减税降费 7.1 亿元，为各类市场主体办理担保贷款 5152 笔 12.9 亿元。加力服务市场主体，县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累计滚投 3.9 亿元。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县一体化，出资 3000 万元与市担保集团在我县联合设立分公司。强化政府采购监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聚焦经济发展支撑，强化财政保障能力**。支持推进双堠水库、京沪高铁二通道、董梁高速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办好诸葛故里好品博览会、阳都大集等活动，助力做大做强县域商业。用好债券资金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四）高效运行，管控有力，在财政管理上固本强基。**坚持财政评审“从严从细”**。秉承“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理念，加强财政评审全流程追踪把关。上半年，项目预算评审审减率 15.1%，结算评审审减率 9.1%。**强化绩效管理“全程问效”**。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将成本管控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对园林绿化管护费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构建精准可执行的成本指标评级体系。**做好财会监督“校准纠偏”**。建立纪检监察与财会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加强常态化沟通和成果共享，对部门资金使用、项目管理开展联合监管。强化数字赋能，开展预算一体化系统数据整改提升，夯实财政数字化改革管理基础。

（五）贯通协同，补短强弱，在国资金融上多点发力。**纵深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推动企业战略性重组，成立阳都智圣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加快实现“城投”向“产投”转型。上半年，6 家县属国企资产总额达 444 亿元，实现营收 3.89 亿元，上缴税费 4413 万元。**加快推进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改革**。扎实开展融资助贷政策宣传辅导，惠及企业 300 多家。推出省市重点项目融资服务清单、工业企业融资需求清单、“加速跑”重点项目对接清单，推动 12 家银行与 100 多家企业有效对接。用好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座谈会，促成银企合作项目 28 个、金额 13.2 亿元。制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28 条措施，推动智圣医药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实现信贷投放。

三、下半年主要工作安排

从上半年情况看，下半年抓好财政收入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一是经济税源恢复性增长潜力尚不明显，在上半年尽全力挖潜的情况下，税收收入仅同比增长 1.6%；二是市场主体经营压力较大，房地产、制造业等行业税收下降较多；三是土地出让收入下行，上半年土地出让收入仅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下半年，全县财政系统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部署和本次常委会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努力完成年初县人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

——**在聚财增收上求发展**。强化重点税源管控，持续做大

财政蛋糕，努力提高收入质量。加强对上沟通，全方位、多渠道争取上级对我县的资金、项目支持。

——在财政运行上求平稳。坚持促发展和防风险并重，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兜牢兜实县级“三保”底线。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确保全县债务风险总体安排可控。

——在资源统筹上求活力。用好用足专项债券，着力扩投资、稳需求。抓好河砂矿石等国有资源处置，争取更多收益。增强财政金融协同联动，用好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等优势资源，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在资金政策上求精准。强化预算执行刚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立足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民生事业，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在财政管理上求效能。加强县级预算管理，加快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事前绩效评估，做好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切实规范财经秩序。加强国资国企监管，保障国有资产资本权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笃志前行，虽远必达。有效应对当前经济形势、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任务十分繁重，使命无上光荣。下半年，我们将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克难奋进、担当作为，为加快建设更加富裕美好沂南贡献财政力量。

表1

2023年沂南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税收收入	**130,113**	**170,000**	**141,158**	**141,234**	**100.1**	**8.5**
增值税	45,097	71,240	61,933	61,341	99.0	36.0
企业所得税	13,233	14,800	9,531	9,534	100.0	-28.0
个人所得税	4,561	4,600	2,965	2,892	97.5	-36.6
资源税	6,503	9,500	8,497	8,527	100.4	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0	6,600	5,502	5,461	99.3	-1.2
房产税	4,413	4,900	6,227	6,132	98.5	39.0
印花税	2,936	3,500	3,503	3,411	97.4	16.2
城镇土地使用税	8,688	9,400	9,363	9,268	99.0	6.7
土地增值税	7,940	9,000	8,521	8,966	105.2	12.9
车船税	4,578	5,000	5,747	5,747	100.0	25.5
耕地占用税	6,843	5,000	4,506	4,940	109.6	-27.8
契税	17,944	23,973	12,942	13,096	101.2	-27.0
烟叶税	1,556	800	1,695	1,695	100.0	8.9
环境保护税	291	1,687	226	224	99.1	-23.0
其他税收收入	-	-	-	-		
二、非税收入	**84,732**	**53,000**	**82,000**	**81,834**	**99.8**	**-3.4**
专项收入	6,104	6,112	10,013	9,827	98.1	6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343	6,380	4,372	4,386	100.3	-17.9
罚没收入	11,817	20,685	33,107	33,107	100.0	180.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1,468	19,823	34,393	34,399	100.0	-44.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	-	-		
其他收入	-	-	115	115	100.0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14,845**	**223,000**	**223,158**	**223,068**	**100.0**	**3.8**
转移性收入	**439,055**	**445,493**	**446,608**	**452,306**	**101.3**	**3.0**
返还性收入	23,890	23,890	23,890	23,890	1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68,148	257,195	275,318	283,878	103.1	5.9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5,594	39,950	41,586	43,520	104.7	70.0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32,458	11,749	11,749	11,749	100.0	-63.8
调入资金	88,374	112,709	94,065	89,269	94.9	1.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91		-	-		-100.0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	-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53,900**	**668,493**	**669,766**	**675,374**	**100.8**	**3.3**
另：置换（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9,155	3,166	3,158	3,158	100.0	-65.5

备注：为了便于查看，将0值替换为“-’

表2

2023年沂南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923	54,164	60,322	61,404	101.8	23.0
二、外交支出	-	-	-	-		
三、国防支出	679	364	528	530	100.4	-21.9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575	24,420	18,830	19,747	104.9	-19.6
五、教育支出	139,775	144,041	142,571	145,056	101.7	3.8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85	1,256	1,328	1,325	99.8	11.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5	3,416	3,480	3,538	101.7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614	161,559	140,859	140,522	99.8	-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035	41,937	33,177	37,092	111.8	-13.8
十、节能环保支出	9,340	4,108	2,950	4,184	141.8	-55.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966	8,052	41,409	40,239	97.2	67.9
十二、农林水支出	97,701	98,556	101,512	101,484	100.0	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160	3,662	9,982	10,037	100.6	40.2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28	1,373	6,781	6,820	100.6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91	528	1,469	1,433	97.5	31.3
十六、金融支出	250.00	-	-	46		-81.6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3	220	193	193	1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329	28,036	26,866	24,390	90.8	9.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03	30,126	29,810	28,142	94.4	-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37	252	248	808	325.8	50.5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10	1,788	2,536	2,502	98.7	-0.3
二十二、预备费	-	6,000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16,300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1,399	1,335	1,335	1,335	100.0	-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610,008**	**631,493**	**626,186**	**630,827**	**100.7**	**3.4**
转移性支出	**43,892**	**37,000**	**43,580**	**44,547**	**102.2**	**1.5**
上解上级支出	32,143	37,000	35,420	33,709	95.2	4.9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	8	8	10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			
调出资金	-	-	-	-		
年终结余（结转）	11,749	-	8,152	10,830	132.90	-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53,900**	**668,493**	**669,766**	**675,374**	**100.8**	**3.3**
另：置换（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155	3,166	3,158	3,158	100.0	-65.5

表3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税收收入	**-3,991**	**14,620**	**2,136**	**3,206**	**150.1**	
增值税	-12,398	6,840	-2,373	-2,117		584.0
企业所得税	2,390	2,400	1,250	1,250	100.0	-47.7
个人所得税	267	280	-60	71		-73.4
资源税	549	650	-14	497		-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2	1,000	702	738	105.1	-24.8
房产税	992	1,000	802	852	106.2	-14.1
印花税	805	800	263	276	104.9	-65.7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4	600	513	556	108.4	-7.9
土地增值税	172	-	296	296	100.0	72.1
车船税	-	-	-30		-	
耕地占用税	-918	1,050	53	53	100.0	
契税	2,563	-	734	734	100.0	-71.4
烟叶税	1	-	-			-
二、非税收入	**72,023**	**53,000**	**82,000**	**81,834**	**99.8**	**13.6**
专项收入	6,104	6,112	10,013	9,827	98.1	6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343	6,380	4,372	4,386	100.3	-17.9
罚没收入	11,817	20,685	33,107	33,107	100.0	180.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	-	-	-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8,759	19,823	34,393	34,399	100.0	-29.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其他收入		-	115	115	100.0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68,032**	**67,620**	**84,136**	**85,040**	**101.1**	**25.0**
转移性收入	**435,830**	**548,323**	**449,347**	**458,941**	**102.1**	**5.3**
返还性收入	8,706	8,706	8,706	8,683	99.7	-0.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8,119	239,114	154,335	167,706	108.7	21.4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964	39,950	41,541	42,985	103.5	72.2
乡镇体制上解收入	133,853	136,095	139,022	138,549	99.7	3.5
调入资金	97,139	112,709	93,994	89,269	95.0	-8.1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91	-				-100.0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	-	-	-	-	-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32,458	11,749	11,749	11,749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03,862**	**615,943**	**533,483**	**543,981**	**102.0**	**8.0**
另：置换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9,155	3,166	3,158	3,158	100.0	-65.5

表4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53	28,796	29,422	29,453	100.1	9.7
二、国防支出	679	364	528	530	100.4	-21.9
三、公共安全支出	24,575	24,420	18,830	19,747	104.9	-19.6
四、教育支出	129,724	144,041	123,671	128,907	104.2	-0.6
五、科学技术支出	1,185	1,256	1,087	1,076	99.0	-9.2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95	3,416	3,410	3,538	103.8	10.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07	158,166	110,779	111,583	100.7	-6.1
八、卫生健康支出	37,800	40,933	28,107	31,877	113.4	-15.7
九、节能环保支出	7,489	4,108	2,950	2,984	101.2	-60.2
十、城乡社区支出	6,433	8,052	39,405	39,700	100.7	517.1
十一、农林水支出	68,970	88,756	79,140	73,587	93.0	6.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6,524	3,662	9,909	9,964	100.6	52.7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23	1,373	6,011	6,250	104.0	262.7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91	528	1,469	1,433	97.5	31.3
十五、金融支出	250	-		46		-81.6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3	220	193	193	100.0	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329	28,036	26,866	24,390	90.8	9.2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5,805	28,155	29,183	26,716	91.5	3.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37	252	248	408	164.5	-24.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10	1,788	2,536	2,502	98.7	-0.3
二十一、预备费	-	6,000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16,300	-	-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399	1,335	1,335	1,335	100.0	-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488,071**	**589,957**	**515,078**	**516,219**	**100.2**	**5.8**
转移性支出	**15,791**	**25,986**	**18,405**	**27,762**	**150.8**	**75.8**
上解上级支出	4,042	-	10,245	16,924	165.2	318.7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	-	8	8	10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	-	-		
年终结余（结转）	11,749	25,986	8,152	10,830	132.90	-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03,862**	**615,943**	**533,483**	**543,981**	**102.0**	**8.0**
另：置换（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155	3,166	3,158	3,158	100.0	-65.5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453
20101	**人大事务**	798
2010101	行政运行	64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
2010104	人大会议	95
2010106	人大监督	20
20102	**政协事务**	624
2010201	行政运行	481
2010203	机关服务	9
2010204	政协会议	94
2010205	委员视察	15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7
2010301	行政运行	1,85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8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3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537
2010308	信访事务	216
2010350	事业运行	24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44
2010401	行政运行	57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79
2010501	行政运行	38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1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5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4
20106	**财政事务**	1,434
2010601	行政运行	1,25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33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48
20107	**税收事务**	3,228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8
20108	**审计事务**	618
2010801	行政运行	581
2010804	审计业务	3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14
2011101	行政运行	1,542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4
2011106	巡视工作	6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
20113	**商贸事务**	875
2011301	行政运行	272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2011305	国际经济合作	9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93
2011308	招商引资	33
2011350	事业运行	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1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1
20123	**民族事务**	2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0
20126	**档案事务**	3,270
2012601	行政运行	175
2012604	档案馆	3,095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09
2012801	行政运行	107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6
2012901	行政运行	18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05
2013101	行政运行	1,47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
2013150	事业运行	43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7
20132	**组织事务**	1,407
2013201	行政运行	71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
20133	**宣传事务**	789
2013301	行政运行	279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0
20134	**统战事务**	267
2013401	行政运行	264
2013404	宗教事务	2
2013405	华侨事务	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1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71
2013801	行政运行	3,128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3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
2013850	事业运行	47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203	**国防支出**	530
20306	**国防动员**	522
2030601	兵役征集	41
2030603	人民防空	41
2030607	民兵	291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49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8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747
20402	**公安**	13,348
2040201	行政运行	5,56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346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89
20404	**检察**	1,39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89
2040410	检察监督	305
20405	**法院**	3,8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9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3
2040504	案件审判	537
2040506	“两庭”建设	50
20406	**司法**	1,110
2040601	行政运行	89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3
2040605	普法宣传	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
205	**教育支出**	128,90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3
2050101	行政运行	1,146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7
20502	**普通教育**	120,077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50201	学前教育	9,203
2050202	小学教育	42,927
2050203	初中教育	33,665
2050204	高中教育	26,439
2050205	高等教育	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838
20503	**职业教育**	4,96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964
20507	**特殊教育**	1,067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067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3
2050802	干部教育	37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34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764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6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8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8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76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1
2060101	行政运行	2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20602	**基础研究**	491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91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29
2060701	机构运行	104
2060702	科普活动	5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03
2070101	行政运行	1,034
2070108	文化活动	10
2070109	群众文化	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1
2070113	旅游宣传	36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3
20702	**文物**	180
2070204	文物保护	124
2070205	博物馆	56
20703	**体育**	244
2070301	行政运行	197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70306	体育训练	3
2070307	体育场馆	29
2070308	群众体育	15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
2070607	电影	10
20708	**广播电视**	1,293
2070801	行政运行	22
2070807	传输发射	6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26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8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85
2080101	行政运行	1,11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
2080150	事业运行	9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69
2080201	行政运行	47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3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20807	**就业补助**	10,774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6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1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488
20808	**抚恤**	3,716
2080801	死亡抚恤	586
2080802	伤残抚恤	1,224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8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19
20809	**退役安置**	1,81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1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8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1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4
20810	**社会福利**	4,060
2081001	儿童福利	976
2081002	老年福利	2,021
2081004	殡葬	1,037
2081006	养老服务	26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93
2081101	行政运行	17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42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39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2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9
20816	**红十字事业**	101
2081601	行政运行	88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7
20820	**临时救助**	22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46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2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2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45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4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75
2082801	行政运行	382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
2082804	拥军优属	71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2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7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02
2100101	行政运行	1,062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1002	**公立医院**	314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1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83
21004	**公共卫生**	11,75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39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10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9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838
21006	**中医药**	1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1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8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591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8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453
21013	**医疗救助**	2,591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573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8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3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23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8
2101501	行政运行	36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16
2110101	行政运行	97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9
21103	**污染防治**	752
2110301	大气	663
2110302	水体	8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50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4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5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11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2120103	机关服务	1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37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3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9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3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7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7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64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641
213	**农林水支出**	73,587
21301	**农业农村**	31,436
2130101	行政运行	1,70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
2130104	事业运行	2,15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8
2130110	执法监管	28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45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6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6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2,270
2130153	农田建设	2,50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39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2130204	事业机构	99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3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1303	**水利**	4,485
2130301	行政运行	1,18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9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
2130310	水土保持	843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3
2130314	防汛	10
2130316	农村水利	1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160
2130335	农村供水	1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5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23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7,122
2130505	生产发展	30
2130506	社会发展	643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715
2130550	事业运行	28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21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73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1,44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03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45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68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72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10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1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36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36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96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617
2140101	行政运行	2,07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
2140104	公路建设	150
2140106	公路养护	1,415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4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930
21405	**邮政业支出**	34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5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4,774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712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06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3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76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25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14
2150101	行政运行	14
21502	**制造业**	17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73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9
2150501	行政运行	453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494
2150801	行政运行	124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365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3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43
2160201	行政运行	237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9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9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217	**金融支出**	46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46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4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3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19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39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88
2200101	行政运行	2,3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8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79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3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5
22005	**气象事务**	52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52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95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950

表5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6,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1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31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48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0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7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4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1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48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48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8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74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60
2220150	事业运行	213
22204	**粮油储备**	4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4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3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15
2240101	行政运行	67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
2240106	安全监管	7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323
2240201	行政运行	1,012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64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
22405	**地震事务**	96
2240501	行政运行	94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41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41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335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335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335

表6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决算数
合计		**191,082**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3,72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40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381
50103	住房公积金	2,799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4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3**
50201	办公经费	2,665
50202	会议费	11
50203	培训费	11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3
50205	委托业务费	19
50206	公务接待费	57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50209	维修(护)费	26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50306	设备购置	
50307	大型修缮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50404	设备购置	
50405	大型修缮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1,22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10

表6

2023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　　目	决算数
合计		**191,082**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1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507	**对企业补助**	
50701	费用补贴	
50702	利息补贴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508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508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79**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81
50902	助学金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5	离退休费	11,79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599	其他支出	
59906	赠与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99	其他支出	

表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市对县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金额
合　计	**351288**
返还性收入	**2389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7816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44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41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62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2881
其他返还性收入	115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3878**
体制补助收入	-16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535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0058
结算补助收入	626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14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030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4332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409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542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29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269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2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1316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405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097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073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51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8319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457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01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3520**
一般公共服务	603
国防	3
公共安全	12
教育	164
科学技术	69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62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72
卫生健康	483
节能环保	2654
城乡社区	846
农林水	3620
交通运输	149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393
商业服务业等	3152
金融	54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6461
住房保障	816
粮油物资储备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41
其他收入	

表8

2023年县对乡镇税收返还、一般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县直	乡镇小计	界湖街道	依汶镇	马牧池乡	岸堤镇	孙祖镇	双堠镇	青驼镇
一般公共预算	**351288**	**219373**	**131915**	**18417**	**11933**	**5669**	**5273**	**5746**	**6012**	**7600**
税收返还	**23890**	**8682**	**15208**	**8894**	**541**	**467**	**366**	**147**	**734**	**249**
所得税基数返还	2411	1521	890	346	22	5	30	31	39	47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622	622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7860	6424	1436	419	47	32	88	75	46	91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12881	335	12546	8001	465	427	241	23	638	98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15	-220	335	128	7	3	7	18	11	1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83878**	**167706**	**116172**	**9477**	**11362**	**5181**	**4877**	**5569**	**5253**	**7281**
体制补助支出	-161	-16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5354	1535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0058	-47	60105	1044	7730	2806	461	2364	2145	3029
结算补助支出	6265	626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14	11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支出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2030	203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4332	2816	11516	1053	749	449	729	558	501	78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4090	409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5425	2483	12942	5040	1200	550	600	488	700	700
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8319	8319								
其他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1457	1457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8018	22209	5809	4	14	15	776	445	45	1154
共同事项转移支付收入	128577	102777	25800	2336	1669	1361	2311	1714	1862	1618
专项转移支付	**43520**	**42985**	**535**	**45**	**30**	**20**	**30**	**30**	**25**	**7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3	603								
国防支出	3	3								
公共安全支出	12	12								
教育支出	164	164								
科学技术支出	697	69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	1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117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	483								
节能环保支出	2654	2654								
城乡社区支出	846	846								
农林水支出	3620	3085	535	45	30	20	30	30	25	70
交通运输支出	1495	149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393	39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52	3152								
金融支出	546	546								
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7487	26461								
住房保障支出	11141	81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	241								
其他支出										

表8

2023年县对乡镇税收返还、一般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张庄镇	砖埠镇	大庄镇	辛集镇	蒲汪镇	湖头镇	苏村镇	铜井镇	开发区
一般公共预算	**351288**	**9036**	**6960**	**12820**	**8489**	**9605**	**9199**	**9948**	**6658**	**-1449**
税收返还	**23890**	**463**	**125**	**1589**	**871**	**482**	**217**	**742**	**770**	**-1449**
所得税基数返还	2411	34	30	84	48	52	15	51	56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622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7860	24	66	313	45	52	30	36	7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12881	393	20	1110	767	374	168	647	623	-1449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15	12	9	82	11	4	4	8	19	
一般性转移支付	**283878**	**8538**	**6810**	**11181**	**7583**	**9089**	**8947**	**9177**	**5848**	
体制补助支出	-16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535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0058	2762	4021	7518	4781	6059	6411	5994	2980	
结算补助支出	626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14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支出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203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4332	713	589	1229	893	875	785	767	847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409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5425	300	600	364	300	550	350	900	300	
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8319									
其他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1457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8018	2934	300	22			69	20	11	
共同事项转移支付收入	128577	1829	1300	2048	1609	1605	1332	1496	1710	
专项转移支付	**43520**	**35**	**25**	**50**	**35**	**35**	**35**	**30**	**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3									
国防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	12									
教育支出	164									
科学技术支出	69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									
节能环保支出	2654									
城乡社区支出	846									
农林水支出	3620	35	25	50	35	35	35	30	40	
交通运输支出	149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39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52									
金融支出	546									
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7487									
住房保障支出	1114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									
其他支出										

表9

2023年沂南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	-	-	-	-	-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	-	-	-	-	-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41,507	197,600	117,955	117,285	99.4	-52.0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208,377	190,600	104,355	103,672	99.3	-50.9
补缴的土地价款	1,111		3,632	3,644	100.3	228.0
划拨土地收入	1,341	5,000	3,137	3,137	100.0	133.9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860	2,000	-1,687	-1,686	100.0	-1087.0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31,538		8,518	8,518	100.0	-73.0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285	300	681	681	100.0	40.4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60	300	259	259	100.0	-28.1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25		422	422	100.0	237.6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800	26,000	8,800	8,800	100.0	-40.1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2,200	4,321	600	600	100.0	-85.5
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	-	-	-	-	-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	-	-		
九、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707	10,600	9,840	9,841	1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264,499**	**238,821**	**137,876**	**137,207**	**99.5**	**-49.3**
转移性收入	**185,003**	**68,103**	**107,019**	**150,894**	**141.0**	**-18.5**
上级补助收入	5,664	5,700	4,716	4,717	100.0	-20.4
调入资金	101	-	-	43,874	-	-
上年结转收入	238	2,403	2,403	2,403	-	-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79,000	60,000	99,900	99,900	100.0	-44.2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49,502**	**306,924**	**244,895**	**288,101**	**117.6**	**-36.8**
另：置换（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519	50,445	56,050	56,050	100.0	173.2

表10

2023年沂南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5**	**25**	**14**	**14**	**100.0**	**-44.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5**	**25**	**11**	**11**	**100.0**	**-56.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5	25	11	11	100.0	-5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	**-**	**3**	**3**	**100.0**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	-	3	3	1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5,353**	**2,532**	**2,532**	**100.0**	**69.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97**	**5,353**	**2,532**	**2,532**	**100.0**	**69.1**
移民补助	563	88	511	511	100.0	-9.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34	5,265	2,021	2,021	100.0	116.4
三、城乡社区支出	**243,471**	**118,839**	**142,982**	**185,924**	**130.0**	**-23.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471**	**93,839**	**107,968**	**150,910**	**139.8**	**-20.8**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2360	15000	42,300	64063	151.4	22.4
土地开发支出	120500	62730	53,671	75218	140.1	-37.6
城市建设支出	-	2898	-	11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124	12705	1963	1963	100.0	-88.5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		9,547	9,547	1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	506	487	-	-	**-1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	14	14	-	
城市公共设施	-	-	14	14	-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3,000**	**25,000**	**35,000**	**35,000**	**100.0**	**-34.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3,000	25,000	35,000	35,000	100.0	-34.0
四、农林水支出	**-**	**-**	**-**	**-**	**-**	**-**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	**-**	**-**
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
七、其他支出	**128,451**	**37,782**	**66,918**	**67,217**	**100.4**	**-47.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000	35,000	64,900	64,900	100.0	**-48.5**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000	35,000	64,900	64,900	100.0	**-48.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1**	**2,782**	**2,018**	**2,317**	**114.8**	**-5.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73	1,957	1,396	1,647	118.0	187.4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19	98	230	278	120.9	-81.7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	36	10	10	-	150.0

表10

2023年沂南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	161	157	157	100.0	-45.7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	69	69	100.0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	530	156	156	100.0	136.4
八、债务付息支出	**15,842**	**27,081**	**20,202**	**20,202**	**100.0**	**27.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5,842**	**27,081**	**20,202**	**20,202**	**100.0**	**27.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64	16,481	3,518	3,518	100.0	4.6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95					**-1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376		6,895	6,895	100.0	28.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707	10,600	9,789	9,789	100.0	**46.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389,286**	**189,080**	**232,648**	**275,889**	**118.6**	**-29.1**
转移性支出	**60,216**	**117,844**	**12,247**	**12,212**	**99.7**	**-79.7**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	5,605	-	-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82	200	141	141	100.0	-22.5
调出资金	57,631	112,039	10,149	9,386	92.5	-83.7
年终结余	2,403	-	1,957	2,685	137.2	11.7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449,502**	**306,924**	**244,895**	**288,101**	**117.6**	**-35.9**
另：置换（再融资）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0,519	50,445	56,050	56,050	100.0	173.2

表11

2023年沂南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	-	-	-	100.0	-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	-	-	-	100.0	-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41,507	197,600	117,955	117,285	99.4	-51.4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208,377	190,600	104,355	103,672	99.3	-50.3
补缴的土地价款	1,111	-	3,632	3,644	100.3	228.0
划拨土地收入	1,341	5,000	3,137	3,137	100.0	133.9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860	2,000	-1,687	-1,686	100.0	-1087.0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31,538	-	8,518	8,518	100.0	-73.0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285	300	681	681	100.0	139.0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60	300	259	259	100.0	61.9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25	-	422	422	100.0	237.6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800	26,000	8,800	8,800	100.0	-36.2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2,200	4,321	600	600	100.0	-72.7
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	-	-	-	100.0	-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	-	-		
九、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707	10,600	9,840	9,84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264,499**	**238,821**	**137,876**	**137,207**	**99.5**	**-48.1**
转移性收入	**185,003**	**68,103**	**107,019**	**150,894**	**141.0**	**-18.4**
上级补助收入	5,664	5,700	4,716	4,717	100.0	-16.7
调入资金	101	-	-	43,874	-	-
上年结转收入	238	2,403	2,403	2,403	100.0	-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79,000	60,000	99,900	99,900	100.0	-44.2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49,502**	**306,924**	**244,895**	**288,101**	**117.6**	**-35.9**
另：置换（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519	50,445	56,050	56,050	100.0	173.2

表12

2023年沂南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5**	**25**	**14**	**14**	**100.0**	**-44.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5**	**25**	**11**	**11**	**100.0**	**-56.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5	25	11	11	100.0	-5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	**3**	**3**	**100.0**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	3	3	100.0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5353**	**2,532**	**2,532**	**100.0**	**69.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97**	**5353**	**2,532**	**2,532**	100.0	69.1
移民补助	563	88	511	511	100.0	-9.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34	5265	2,021	2,021	100.0	116.4
三、 城乡社区支出	**243,471**	**118,839**	**142,982**	**141,907**	**99.2**	**-41.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471**	**93,839**	**107,968**	**106,893**	**99.0**	**-43.9**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2360	15000	42,300	62448	147.6	19.3
土地开发支出	120500	62730	53,671	40945	76.3	-66.0
城市建设支出		2898		11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124	12705	1963	1863	94.9	-89.1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9547	1518	15.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	506	487	-		**-1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	14	14	**100.0**	
城市公共设施	-	-	14	14	100.0	
城市环境卫生	-	-	-	-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3,000**	**25,000**	**35,000**	**35,000**	**100.0**	**-34.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3,000	25,000	35,000	35,000	100.0	-34.0
四、农林水支出	-	-	-	-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		
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七、其他支出	**128,451**	**37,782**	**66,918**	**67,217**	**100.4**	**-47.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000	35,000	64,900	64,900	**100.0**	**-48.5**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000	35,000	64,900	64,900	100.0	-48.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1**	**2,782**	**2,018**	**2,317**	**114.8**	**-5.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73	1,957	1396	1,647	118.0	187.4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19	98	230	278	120.9	-81.7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	36	**10**	10	100.0	150.0

表12

2023年沂南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	161	157	157	100.0	-45.7
用于扶贫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	69	69	100.0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	530	156	156	100.0	136.4
八、债务付息支出	**15,842**	**27,081**	**20,202**	**20,202**	**100.0**	**27.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5,842**	**27,081**	**20,202**	**20,202**	**100.0**	**27.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64	16,481	3,518	3,518	100.0	4.6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95	-				-1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376	-	6,895	6,895	100.0	28.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707	10,600	9,789	9,789	100.0	46.0
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	-	-		
基础设施建设	-	-	-	-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	-	-	-		
产业链改造升级	-	-	-	-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	-	-	-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389,286**	**189,080**	**232,648**	**231,872**	**99.7**	**-40.4**
转移性支出	**60,216**	**117,844**	**12,247**	**12,212**	**99.7**	**-79.7**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605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82	200	141	141	100.0	-22.5
调出资金	57,631	112,039	10,149	9,386	92.5	-83.7
年终结余	2,403	-	1,957	2,685	137.2	11.7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449,502**	**306,924**	**244,895**	**244,084**	**99.7**	**-45.7**
另：置换（再融资）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0,519	50,445	56,050	56,050	**100.0**	**173.2**

表13

2023年沂南县政府性基金市对县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县本级	乡镇
收入合计	**4717**	**4717**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	**10**	**10**	-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0**	**10**	-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0**	10	-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	-	-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	-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2,303**	**2303**	-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03**	**2303**	-
移民补助	**499**	499	-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04**	1804	-
三、 城乡社区支出	-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四、其他收入	**2,404**	**2404**	-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04**	**2404**	-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26**	1726	-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	-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	25	-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8**	258	-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	-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5**	395	-

表14

2023年沂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利润收入	**275**	**733**	**768**	**768**	**100.0**	**179.3**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22	-	-	-		**-100.0**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0	20	-	-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190	323	337	337	100.0	**77.4**
建材企业利润收入	-	-	-	-		
境外企业利润收入	-	-	-	-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	-	-	-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	-	-	-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	-	-	-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	75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63	315	431	431	100.0	**584.1**
二、股利、股息收入	**567**	**-**	**124**	**124**	**100.0**	**-78.1**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300	-	124	124	100.0	**-58.7**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	-	-	-		
金融企业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267	-	-	-		**-100.0**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	-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	-	-	-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四、清算收入	-	-	-	-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	-	-	-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	-	-	-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42**	**733**	**892**	**892**	**100.0**	**5.9**
转移收入	**49**	**49**	**49**	**49**	**100.0**	**-**
上级补助收入	49	49	49	49	100.0	-
调入资金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891**	**782**	**941**	**941**	**100.0**	**5.6**

表15

2023年沂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8**	**249**	**193**	**205**	**106.2**	**-69.3**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	-	-	-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	-	-	-	-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4	-	-	-		-100.0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	-	-	-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	-	-	-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	-	-	-	-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664	249	193	205	106.2	-69.1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	-	-	-	-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	-	-	-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	-	-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	-	-	-	-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	-	-	-	-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	
资本性支出	-	-	-	-	-	
改革性支出	-	-	-	-	-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	-	-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合计	**668**	**249**	**193**	**205**	**106.2**	**-69.3**
转移支出	**223**	**533**	**748**	**736**	**98.4**	**230.0**
上解支出	-	-	-	-	-	
调出资金	223	533	748	736	-	**230.0**
年终结余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891**	**782**	**941**	**941**	**100.0**	**5.6**

表16

2023年沂南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利润收入	**275**	**733**	**768**	**768**	**100.0**	**179.3**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22	-	-	-		**-100.0**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0	20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190	323	337	337	100.0	**77.4**
建材企业利润收入	0	-				
境外企业利润收入	0	-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0	-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0	-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	-	-	-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	75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63	315	431	431	100.0	**584.1**
二、股利、股息收入	**567**	**-**	**124**	**124**	**100.0**	**-78.1**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300	-	124	124	100.0	**-58.7**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	-	-	-		
金融企业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267	-	-	-		**-100.0**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	-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	-	-	-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	-	-	-		
四、清算收入	-	-	-	-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	-	-	-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	-	-	-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42**	**733**	**892**	**892**	**100.0**	**5.9**
转移收入	**49**	**49**	**49**	**49**	**100.0**	**-**
上级补助收入	49	49	49	49	100.0	**-**
调入资金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891**	**782**	**941**	**941**	**100.0**	**5.6**

表17

2023年沂南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8**	**249**	**193**	**205**	**106.2**	**-69.3**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	-	-	-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	-	-	-	-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4	-	-	-		-100.0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	-	-	-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	-	-	-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	-	-	-	-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664	249	193	205	106.2	-69.1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	-	-	-	-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	-	-	-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	-	-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	-	-	-	-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	-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	-	-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	-	-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合计	**668**	**249**	**193**	**205**	**106.2**	**-69.3**
转移支出	**223**	**533**	**748**	**736**	**98.4**	**230.0**
上解支出	-	-	-	-	-	
调出资金	223	533	748	736	-	**230.0**
年终结余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891**	**782**	**941**	**941**	**100.0**	**5.6**

表18

2023年沂南县市对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其中：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总计	49	49	-	-
县直	49	49	-	-
乡镇小计	-	-	-	-
界湖街道	-	-	-	-
依汶镇	-	-	-	-
马牧池乡	-	-	-	-
岸堤镇	-	-	-	-
孙祖镇	-	-	-	-
双堠镇	-	-	-	-
青驼镇	-	-	-	-
张庄镇	-	-	-	-
砖埠镇	-	-	-	-
大庄镇	-	-	-	-
辛集镇	-	-	-	-
蒲汪镇	-	-	-	-
湖头镇	-	-	-	-
苏村镇	-	-	-	-
铜井镇	-	-	-	-
开发区	-	-	-	-

表19

2023年沂南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01,543**	**106,837**	**103,559**	**105,327**	**101.7**	**3.7**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9,829	41,894	41,134	45,631	110.9	14.6
财政补贴收入	58,549	60,323	57,805	54,570	94.4	-6.8
利息收入	1,895	2,019	2,019	1,891	93.7	-0.2
委托投资收益	102	1,219	1,219	1,020	83.7	900.0
转移收入	1,160	1,382	1,382	1,589	115.0	37.0
上级补助收入	-	-	-	-		
其他收入	8	-	-	626		7725.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	-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6,615**	**51,124**	**51,346**	**52,227**	**101.7**	**12.0**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9,342	9,650	8,890	9,981	112.3	6.8
财政补贴收入	35,349	38,323	39,305	39,270	99.9	11.1
利息收入	1,793	1,900	1,900	1,848	97.3	3.1
委托投资收益	102	1,219	1,219	1,020	83.7	900.0
转移收入	29	32	32	108	337.5	272.4
其他收入	-	-	-	-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4,928**	**55,713**	**52,213**	**53,100**	**101.7**	**-3.3**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0,487	32,244	32,244	35,650	110.6	16.9
财政补贴收入	23,200	22,000	18,500	15,300	82.7	-34.1
利息收入	102	119	119	43	36.1	-57.8
委托投资收益	-	-	-	-		
转移收入	1,131	1,350	1,350	1,481	109.7	30.9
其他收入	8	-	-	626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	-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	-	-	-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	-	-	-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	-	-	-		
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	-	-	-		

表20

2023年沂南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1,852**	**99,981**	**101,377**	**101,283**	**99.9**	**10.3**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1,763	99,886	101,282	101,068	99.8	**10.1**
转移支出	68	95	95	186	195.8	**173.5**
其他支出	21	-	-	29		**38.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	-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7,723**	**40,776**	**42,172**	**42,205**	**100.1**	**11.9**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7,708	40,741	42,137	42,115	99.9	**11.7**
转移支出	15	35	35	90	257.1	**500.0**
其他支出	-	-	-	-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4,129**	**59,205**	**59,205**	**59,078**	**99.8**	**9.1**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4,055	59,145	59,145	58,953	99.7	**9.1**
转移支出	53	60	60	96	160.0	**81.1**
其他支出	21	-	-	29		**38.1**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	-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	-	-	-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	-	-	-		

表21

2023年沂南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占本年结余合计%
一、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合计	**4,044**	**100.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0,022	247.8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5,978	-147.8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	-
（六）工伤保险基金	-	-
（七）失业保险基金	-	-
（八）生育保险基金	-	-
二、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144,349**	**100.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43,167	99.2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182	0.8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	-
（六）工伤保险基金	-	-
（七）失业保险基金	-	-
（八）生育保险基金	-	-

表22

2023年沂南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01,543**	**106,837**	**103,559**	**105,327**	**101.7**	**3.7**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9,829	41,894	41,134	45,631	110.9	14.6
财政补贴收入	58,549	60,323	57,805	54,570	94.4	-6.8
利息收入	1,895	2,019	2,019	1,891	93.7	-0.2
委托投资收益	102	1,219	1,219	1,020	83.7	900.0
转移收入	1,160	1,382	1,382	1,589	115.0	37.0
上级补助收入	-	-	-	-		
其他收入	8	-	-	626		7725.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	-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6,615**	**51,124**	**51,346**	**52,227**	**101.7**	**12.0**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9,342	9,650	8,890	9,981	112.3	6.8
财政补贴收入	35,349	38,323	39,305	39,270	99.9	11.1
利息收入	1,793	1,900	1,900	1,848	97.3	3.1
委托投资收益	102	1,219	1,219	1,020	83.7	900.0
转移收入	29	32	32	108	337.5	272.4
其他收入	-	-	-	-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4,928**	**55,713**	**52,213**	**53,100**	**101.7**	**-3.3**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30,487	32,244	32,244	35,650	110.6	16.9
财政补贴收入	23,200	22,000	18,500	15,300	82.7	-34.1
利息收入	102	119	119	43	36.1	-57.8
委托投资收益	-	-	-	-		
转移收入	1,131	1,350	1,350	1,481	109.7	30.9
其他收入	8	-	-	626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	-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	-	-	-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	-	-	-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	-	-	-		
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	-	-	-		

表23

2023年沂南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同比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1,852**	**99,981**	**101,377**	**101,283**	**99.9**	**10.3**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1,763	99,886	101,282	101,068	99.8	**10.1**
转移支出	68	95	95	186	195.8	**173.5**
其他支出	21	-	-	29		**38.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	-	-	-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7,723**	**40,776**	**42,172**	**42,205**	**100.1**	**11.9**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7,708	40,741	42,137	42,115	99.9	**11.7**
转移支出	15	35	35	90	257.1	**500.0**
其他支出	-	-	-	-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4,129**	**59,205**	**59,205**	**59,078**	**99.8**	**9.1**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54,055	59,145	59,145	58,953	99.7	**9.1**
转移支出	53	60	60	96	160.0	**81.1**
其他支出	21	-	-	29		**38.1**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	-	-	-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	-	-	-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	-	-	-		
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	-	-	-		

表24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
合　计	**613087**	**99664**	**713064**	**712979**
县级	613087	99664	713064	712979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0

表25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合　计	**40435**	**-188**	**40512**	**40427**
县级	40435	-188	40512	40427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0

表26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2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合　计	572652	99852	672552	672552
县级	572652	99852	672552	672552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0

表27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一般债券额度			专项债券额度		
		小计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含再融资债券）	小计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含再融资债券）
合　计	159108	3158	0	3158	155950	99900	56050
县级	159108	3158	0	3158	155950	99900	56050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0**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0	0	0	0

表28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小计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合　计	**80753**	**59216**	**21537**
县级	80753	59216	21537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表29

2023年沂南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用途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小计	交通	农林水利建设	保障性住房	市政和产业园区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教科文卫	土地储备	其他
合　计	**99900**	**23800**	**1600**	**36000**	**30300**	**0**	**0**	**0**	**8200**
县级	99900	23800	1600	36000	30300	0	0	0	8200
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小计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人民政府界湖街道办事处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依汶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马牧池乡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岸堤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双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孙祖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砖埠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青驼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大庄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蒲汪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苏村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沂南县经济开发区	0	0	0	0	0	0	0	0	0

表30

2023年全县及县本级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全县	县本级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13087**	**613087**
其中：一般债务	40435	40435
专项债务	572652	572652
二、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13400**	**613400**
其中：一般债务	40700	40700
专项债务	572700	5727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决算数	**159108**	**159108**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额	0	0
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	3158	3158
其中：　偿还存量债务一般债券发行额	0	0
再融资一般债券发行额	3158	3158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	99900	99900
置换专项债券发行额	56050	56050
其中：偿还存量债务专项债券发行额	0	0
再融资专项债券发行额	56050	56050
四、2023年外债举借额	**0**	**0**
五、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决算数	**59216**	**59216**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66	3166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0	0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6050	56050
六、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决算数	**21537**	**21537**
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335	1335
其中：向外国政府及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0	0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202	20202
七、2023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712979**	**712979**
其中：一般债务	40427	40427

表30

2023年全县及县本级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全县	县本级
专项债务	672552	672552
八、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13064**	**713064**
其中：一般债务	40512	40512
专项债务	672552	672552

表31

2023年县级预备费动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沂南县卫生健康局	疫情防控资金	268.41
合计		268.41

注：2023年共安排预备费6000万元，实际支出268.41万元，未支出部分年底已收回用于平衡预算。

第七部分

其他相关情况

附件 1：

2023 年县对各乡镇（街道、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3 年，结合中央和省、市补助，我县共安排对乡镇转移支付 1319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3年县对乡镇（街道、开发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116172万元，其中：

（一）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60105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二）固定数额补助11516万元，主要用于乡镇政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和工资发放。

（三）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12942万元，主要用于乡镇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5809万元。主要是共同事项转移支付。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23年，县级对乡镇（街道、开发区）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53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方面。

三、对乡镇税收返还

2023年县对乡镇（街道、开发区）税收返还15208万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1436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890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12546万元，其他税收返还335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附件 2：

关于 2023 全县及县本级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沂南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沂南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1.31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9.97 亿元（含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额度 0 亿元）。

二、2023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3 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15.9108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9.99 亿元，置换债券（含再融资债券）5.9208 亿元（其中，偿还存量债务的置换债券 0 亿元，再融资债券 5.9208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71.3 亿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等规定，2023 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全县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我县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

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2023年，全县新增债券9.99亿元，共安排用于8个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其中，交通基础设施支出2.38亿元，农林水利建设支出0.88亿元，保障性住房支出3.7亿元，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3.03亿元。在再融资债券使用方面，全县再融资债券5.9208亿元，全部按规定用于偿还到期的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本金。

四、县本级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年，经县政府同意并报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县本级留用新增债券9.99亿元，再融资债券5.9208亿元。县本级留用新增债券共安排8个项目，其中，交通基础设施支出2.38亿元，农林水利建设支出0.88亿元，保障性住房支出3.7亿元，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3.03亿元。县本级留用的再融资债券，全部按规定用于偿还到期的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本金。

五、乡镇、街道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年，经县政府同意并报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安排乡镇、街道新增债券额度0亿元，置换债券额度0亿元。新增债券共安排0个项目，其中，教科文卫支出0亿元，农林水利建设支出0亿元，保障性住房支出0亿元，交通支出0亿元，土地储备支出0亿元等。

附件 3：

2023 年沂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及变动原因说明

一、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31.6万元（含各县直一级预算单位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0.37万元，公务接待费81.23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72.84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过紧日子，减少“三公”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110.35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6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过紧日子，控制“三公”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

二、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94.5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84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主要是沂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新购入车辆4辆，沂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购入车辆4

辆，沂南县人民检察院新购入车辆4辆。

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各预算单位车辆维修、维护、加油和过路、桥等费用等支出， 2023年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84辆。

(2)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 81.23万元。主要用于国内来宾接待费用，共计接待858批次，8933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

附件 4：

关于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有效监督下，县财政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突出提质增效目标导向，全力推进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现将具体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健全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研究印发了《沂南县全面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沂财绩〔2023〕5 号），起草印发了《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沂财绩〔2023〕3 号）和《项目支出成本效益分析操作指南》（沂财绩〔2023〕4 号），修订了《沂南县新增重点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沂财绩〔2023〕13 号），为巩固我县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供理论指导和应用支撑。

二是推行事前预算绩效评估。组织预算部门对 2024 年新增政策或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部门 15 个、项目 34 个、评估金额 12.22 亿元，评估覆盖率 100%。对“沂南县财政业务保障资金项目”和“沂南县第五次经济普查项目”开展了财政事前绩效评估，评估金额 548 万元，经过评估和预算编制会议研究，审定压减 198 万元。

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将所有部门、所有政策和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组织各预算部门按财政部相关

要求，及时将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在预决算公开系统和县政府网站实现“双公开”。

四是开展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组织预算部门对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分析，监控覆盖率100%。对发现的问题整理下达了整改通知，相关部门单位及时报送了监控整改材料。选取2023年度“三支一扶”大学生工作生活补贴项目和促消费资金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监控，资金回收占比8.8%，切实发挥了绩效监控的中期纠偏堵漏作用。

五是推进单位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组织预算单位对2023年预算开展项目自评、重点评价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100%。对5个部门整体和12个重点项目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涉及项目资金4.66亿元。后续将根据需要扩大绩效评价范围。

六是加速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经市局统一批复，沂南完成了2个重点项目的成本绩效管理分析。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成本效益分析，建立了垃圾中转站运行维护费用、垃圾运输费用、乡镇城乡环卫一体化费用等3项定额支出标准，核减成本308万元。开展污水处理费项目成本效益分析，建立了2项定额支出标准，核减成本298万元。有效解决了预算成本边界模糊不清、标准不明问题，推进了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

七是加速政府预算绩效评价全覆盖。完成对张庄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得分84.13分，评价等次为“良”；指导青驼镇配合市局完成了青驼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得分91.82分，评价等次为“优”。通过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不断增强财

政运行可持续性。

八是规范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将2023年度部分项目的绩效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根据相关政策要求，确定了5个试点部门和12个重点项目，将绩效目标信息进行“双公开”，提高了资金管理使用透明度。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将锚定提升绩效管理质量，深刻剖析全县层面存在的共性不足，采取有力措施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成效。

一是提升基础工作管理质量。围绕“事前核成本、事中控成本、事后讲成本”的主线，进一步严把事前绩效评估关口，提升绩效目标质量，探索建立绩效自评质量反馈机制，梳理财政重点评价发现的绩效管理质量等问题，在全县范围内“晾晒”，确保各预算部门举一反三，查漏补缺，提升质效。

二是提升预算绩效融合程度。依托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将绩效管理要求全面嵌入预算管理。强化各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的职责约束，推动预算部门、资金管理科室、绩效管理科履职尽责；充分利用线上系统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等，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

三是严格绩效管理结果应用。贯彻落实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办法，督促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严格落实绩效结果应用相关规定，通过问题整改、完善政策、预算挂钩等方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附件 5：

2023 年全县及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若干数字的注释

沂南县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已提交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现将其中部分收支科目口径及数字变化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30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308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同比增长 3.4%。全县财政预算执行结果总体较好，收支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其中，需要做出说明的收支科目，主要有以下几项:

——增值税完成 6134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同比增长 36%。

——企业所得税完成 953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28%。

——个人所得税完成 28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5%，同比下降 36.6%。

——资源税完成 85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同比增长 31.1%。

——涉房税收。房产税完成 61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5%，同比增长 39%；土地增值税完成 896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2%，同比增长 12.9%。

——耕、契税。耕地占用税完成 494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6%，同比下降 27.8%；契税完成 130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同比下降 27%。

从全县财政支出决算看，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08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同比增长 3.4%。从主要支出项目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4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8%，同比增长 23%。

——公共安全支出 1974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9%，同比下降 19.6%。

——教育支出 14505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7%，同比增长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下降 6.1%。

——卫生健康支出 370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1.8%，同比下降 13.8%。

——城乡社区支出 4023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2%，同比增长 67.9%。

——农林水支出 100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6%，同比增长 40.2%。

二、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040 万元，返还性收入 868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6770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2985 万元，县乡体制上解 138549 万元，调入资金 8926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1749 万元，收入总量 543981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43981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621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924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10830 万元。县本级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非税收入方面，完成 8183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下降 3.4%。

附件 6：

2023 年全县及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若干数字的注释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72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同比下降 49.3%。当年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717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99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403 万元，调入资金 43874 万元，收入总计 288101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7588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8.6%，同比下降 29.1%。当年基金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41 万元,调出资金 9386 万元，年终结余 2685 万元，支出总计 288101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其中:（1）收入方面: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1728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52%;

2.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68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0.4%;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88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40.1%;

4.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6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85.5%;

5.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完成 9841 万元，完成调整预

算的 100%，同比增长 46.7%。

（2）支出方面: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4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5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69.1%；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5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69.1%;

3.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859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0%，同比下降 23.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15091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9.8%，同比下降 20.8%;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 350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34%。

4.其他支出完成 672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同比下降 47.7%。其中：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49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48.5%;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完成 23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8%，同比下降 5.5%。

附件 7：

2023 年全县及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全县情况

2023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9 万元，收入总计 941 万元；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5 万元，调出资金 736 万元，支出总计 941 万元。

二、县本级情况

2023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9 万元，收入总计 941 万元；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5 万元，调出资金 736 万元，支出总计 941 万元。

附件 8：

2023 年全县及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全县及县本级基金收入 1053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7%，同比增长 3.7%，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563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9% ，同比增长 14.6%；财政补贴收入 5457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4% ，同比下降 6.8%；利息收入 18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7% ，同比下降 0.2%。

基金支出 10128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增长 10.3%，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10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 ，同比增长 10.1%。年末滚存结余 144349 万元。其中：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县及县本级居民基本养老基金收入 522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7%，同比增长 12% ；全县及县本级居民基本养老基金支出 422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1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县及县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 531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7%，同比下降 3.3%；全县及县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590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增长 9.1%。

附件 10:

关于《财政报告》中有关名词的注释
主要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政府以国有资本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我市自 2011 年起试编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我市自 2010 年起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相同口径增长：**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2016 年 5 月 1 日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并调整了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比例，国内增值税由中央与地方 75:25 调整为 50:50，营业税和改征增值税由全部归地方调整为中央与地方 50:50，导致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计口径与上年相比发生了变化。按照财政部规定，计算 2017 年比 2016 年增幅时，

对 2016 年 1-4 月份增值税和营业税收入按照目前中央与地方 50: 50 分成进行调整。据此测算，2017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1.6%。此项调整不再影响计算 2018 年以后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同口径增长。

6、税收返还：是指 1994 年分税制改革、2002 年所得税和营业税收入分享改革、2009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2017 年增值税“五五”分享改革后，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和省收入部分，中央和省给予地方的补偿，主要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和营业税基数返还、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以及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7、转移支付补助：是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现行转移支付主要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可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专项转移支付由下级政府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用于办理特定事项。

8、结转收入：是指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年终尚未执行完毕，或因故未执行且以后年度需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上解支出：是指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财政体制规定，上解上级政府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 1994 年分税制改革时保留下来的原体制上解、出口退税专项上解及 2013 年体制调整分成上解等支出。

10、政府债务限额：是指依法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年末余额的最高限制额度。地方政府债务年末余额不得突破依法核定

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全市和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由市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各县（区）政府债务限额由各县（区）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

11、政府购买服务：是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政府购买服务所需资金，在既有财政预算中统筹安排。

12、全口径政府预算体系：是指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项内容，涵盖政府所有预算收支的政府预算管理体系。

13、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注重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政府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4、“放管服”改革：“放”即简政放权，降低准入门槛；“管”即公正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服”即高效服务，营造便利环境。

15、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单纯从技术角度和表象来说，就是实现“无纸化”，具体是指财政部门、预算单位、人民银行、财政国库业务代理银行，利用信息网络技术，取消纸质凭证和单据流转，依据电子指令办理财政资金支付及清算等业务，实现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的管理模式。

16、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是指政府通过特许经营权、合理定价、财政补贴等事先公开的收益约定规则，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等公益性事业投资和运营，以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为特征，发挥双方优势，提高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供给效率。

绩效评价报告

鲁鸿绩效评字〔2024〕第2001号

项目名称：沂南县2023年度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

项目单位：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章）：

报告日期：二0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目 录

摘 要 I
正文部分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3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一）绩效评价目的 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四）绩效评价依据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9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9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0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1
（四）项目成本效益情况分析 11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一）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项目成本情况 16
（四）项目产出情况 16
（五）项目效益情况 17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9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20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九、意见建议 21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24
附件 2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30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号）等精神,结合沂南县实际,于2014年1月16日印发了《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根据以上通知和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临人社发〔2014〕37号）文件规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死亡后，其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在30日内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600元。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承担，市财政承担100元，其余由县政府承担。

（二）项目实施目的及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目的：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确保丧葬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杜绝挤占挪用。确保逝者得到妥善安葬，帮助参保人员家属及法定继承人减轻经济负担，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公平

性和可持续性，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部门资金使用情况：2023年收到沂南县财政局拨入县级丧葬补助金352万元，当年为6616人次发放县级丧葬补助金338.96万元，年末返还财政13.04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维护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安全，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为参加居民养老保险死亡人员及时发放丧葬补助金，减轻遗属的生活负担，提升生活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项目覆盖范围：沂南县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城乡居民。

评价目的：了解丧葬补助金发放及时性、准确性，掌握丧葬补助政策的实施效果，从而更好地实施丧葬补助政策，保障居民的切身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评价对象：2023 年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县级部分（352 万）的使用绩效。

（二）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 年修订版）；

2.《中国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

6.《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号）；

7.《临沂市市级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2018〕22 号）；

8. 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的通知（临人社〔2014〕37 号）；

9.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 号）；

10.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现场社会调查收集或专家咨询调查等获取的相关资料；

11.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包含决策（15分）、过程（20分）、成本（7分）、产出（28分）、效益（30分）共5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等11个二级指标，项目

立项充分性等20个三级指标，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性等32个四级指标。总分值为100分。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案卷研究法、现场调研法、公众评判法3种方法，通过对比目标与产出，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综合评价认为2023年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项目在总体上达到既定目标，取得的成效良好。综合评价得分89.85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分值15分，评价得13分，得分率86.67%。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但是存在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实际工作任务不匹配，预算资金调整大的问题。

2. 项目过程。分值20分，评价得18.84分，得分率94.20%。项目资金已到位，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但是存在预算执行率不到位，入账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问题。

3、项目成本。分值7分，评价得7，得分率100%。项目遵循了丧葬补助发放相关规定，并实现了成本的有效节约。

4. 项目产出。分值28分，评价得25分，得分率89.29%。丧

葬补助质量达标，未发现死亡冒领、重复领取现象；但存在应发未发、发放不及时情况。

5. 项目效益。分值30分，得26.01分，得分率86.70%。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540分调查问卷，得分率86.70%。该项目预期效益一般，仍存在改进空间。例如：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居民了解政策内容和申请流程，提高政策的知晓率，优化发放机制，确保丧葬补助能够及时、准确地发放到受益人手中。

（三）取得成效

与公安、民政等其他公民信息系统实现信息资源共享，通过网络系统化管理，不断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使经办更方便快捷、更准确，避免重复参保、重复领取，防止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流失。不断加大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居民养老保险知晓度，提高便民服务水平，增设金融服务网点，城乡老年人就近领取养老金，服务对象满意度显著提升。

（四）存在问题

1.预算资金变动大，预算编制不准确。对于2023年的项目补助资金，沂南县人力资源社会和社会保障局年初虽然根据以往年度丧葬补助发放情况预测了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金额，但是2023年死亡人员突增，市级未予以拨付突增人员丧葬补助资金从而导致县级预算资金变动大，预算编制不准确。

2. 基础数据审核不到位，会计核算不规范。2023年5月17#

凭证支付丧葬补助金27.96万元、6月38#凭证收到丧葬补助30万元记账日期早于银行流水日期；8月22#凭证“丧葬补助发放明细表”死亡日期系统导出数据错误，存在大量2024年日期；财务人员在处理丧葬补助发放时，未认真履行审核职责。

3、绩效管理执行不规范，实际完成值低于绩效自评。（一）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相关指标发生变化。例如：①预算成本指标“丧葬补助县级承担成本”自评中变为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指标的表述和计算方式也发生变化，变为“丧葬补助金预计成本与实际成本符合度”；②预算产出数量指标“享受丧葬补助人数”自评中变为效益指标；③预算产出效益指标“丧葬补助金发放准确率”自评中叙述也发生变化，变为“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核准金额与实际发放金额准确度”。（二）丧葬补助实际完成值低于绩效自评。例如：①丧葬补助人数执行率，绩效自评值为100%，实际执行率为98.67%。该项指标满分 8分，评价得 7 分，扣 1 分。②丧葬补助金发放不及时。2023年发放以前年度丧葬补助金69人次，此外还存在当年及以往年度丧葬补助金未予以发放的情况。该项指标满分 10分，评价得 8 分，扣 2 分。造成产出指标未达标的原因为部分居民银行卡号提供有误，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及时与参保人员家属沟通解决银行卡号问题导致发放不及时。

4.项目效益不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低于既定目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导致群众对政策内容、实施细则

等了解不足，影响参保的积极性；问卷调查中部分居民认为现有丧葬补助标准已经不符合当地经济水平，希望调增丧葬补助标准。

四、意见建议

（一）合理规划预算，强化预算执行。

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规划丧葬补助资金预算不仅要参考以往年度补助发放情况，还应充分考虑人口老龄化、参保人数增长等因素；预算制定完成后，各部门应根据预算制定详细的执行计划，明确各部门在预算执行中的责任，确保预算能够按计划顺利执行，达到既定的预算执行率。

（二）加强基础数据管理，提高会计核算水平。

确保丧葬补助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对系统导出数据进行严格审核，防止错误数据流出。加强对会计人员的培训和考核，确保其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能够准确、规范地进行会计核算，并对财务工作进行定期审计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三）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建立绩效改进机制。

加强对绩效自评工作的培训和指导，确保相关人员熟悉绩效自评的方法和要求；统一指标设置，确保年初预算和年终自评中的指标内容相互匹配，提高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确保绩效自评所依据的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防止因数据错误导致的自评结果偏差。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分析原

因，制定改进措施，尽快解决。

（四）加大宣传，提高参保覆盖面。

充分利用媒体、宣传单等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宣传方式，加大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注重进村入户宣传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重大意义、参保流程、缴费档次、政府补贴、丧葬补助金制度等政策，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进一步提高参保率和巩固续保率。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号）等精神,结合沂南县实际,于2014年1月16日印发了《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根据以上通知和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临人社发〔2014〕37号）文件规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死亡后，其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在30日内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600元。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承担，市财政承担100元，其余由县政府承担。

2. 项目实施目的及资金使用情况

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确保丧葬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杜绝挤占挪用。确保逝者得到妥善安葬，帮助参保人员家属及法定继承人减轻经

济负担，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公平性和可持续性，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3年收到沂南县财政局拨入县级丧葬补助金352万元，当年为6616人次发放县级丧葬补助338.96万元年，年末返还财政13.04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2023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的使用方向、年度工作安排等文件要求，提炼总结后绩效目标如下：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维护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安全，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为参加居民养老保险死亡人员及时发放丧葬补助金，减轻遗属的生活负担，提升生活质量。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表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县级承担成本	≤275万元
			居民一次性发放丧葬补助金标准控制情况	6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丧葬补助人数	≥5500人
		质量指标	丧葬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丧葬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民死亡者家庭丧葬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明显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生活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丧葬补助对象的满意程度	≥95%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形成了2023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自评得分100分，2023年收到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410万元。其中：市级丧葬补助金58万元，年末县级丧葬补助金补贴按照实有发放人数据实结算329.25万元。

1、成本指标：丧葬补助金预计成本与实际成本符合度96%，大于年度指标值90%。

2．产出指标：2023年享受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人数执行率为100%；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核准金额与实际发放金额准确率为100%；丧葬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率95%，大于年度指标90%。

3、效益指标：2023年享受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受益人数为6616人，小于绩效自评表年度指标6800人，评价满分原因为部分居民因银行卡号提供有误，造成发放失败，失败人员在银行卡号维护正确后继续发放；丧葬补助金发放政策基本健全；丧葬补助金资金运行公开公示透明度为95%，大于年度指标值。

4、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为96%，大于年度指标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评价力求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

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项目实施的成绩与经验，揭示存在问题与不足，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深化成本绩效管理改革，围绕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控成本、提质量、促效益的作用，加强重点项目成本效益分析，为推动财政资金节本增效和财政支出标准建设夯实基础，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优化资金使用，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同时，围绕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控成本、提质量、促效益的作用，开展成本绩效管理试点研究，为建立“预算安排核成本、资金使用有规范、综合考评讲绩效”的管理制度提供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通过对专项资金政策相关材料的研究分析，设置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4个评价层级。项目决策和过程的一至四级指标以及产出和效益的一至三级指标，主要参照《沂南县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沂财绩函〔2020〕7号）文件规定的共性指标。产出和效益的四级指标主要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等文件要求进行提炼总结。

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权重并突出结果导向，权重系数采用层次分析法，将主观赋值与客观赋值相结合，各权重系数和处理在[0,100]的得分区间内。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决策15分、过程20分、成本7分、产出28分、效益30分。然后在上述5个一级指标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确定分值。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赋分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科学公正、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等原则，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项目评价主要采用案卷研究法、现场调研法、公众评判法3种方法，通过对比目标与产出，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1）案卷研究法。评价组查阅项目主管部门有关文件

及项目档案资料，对资金管理、绩效评价开展等进行分析。（2）现场调研法。对项目开展现场调研，重点核实资金落实情况和项目实施成效；与有关部门/单位座谈，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并听取相关部门/单位的意见和建议。（3）公众评判法，针对项目设计调查问卷，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 绩效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对应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参与绩效评价的专家由财务审计及近年连续参加省市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人员 3 人组成，各成员与被评价单位均无利益关系。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了解、调研和打分，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情况进行评分。

本次评价时间为 2024 年 2-3 月，主要分为 4 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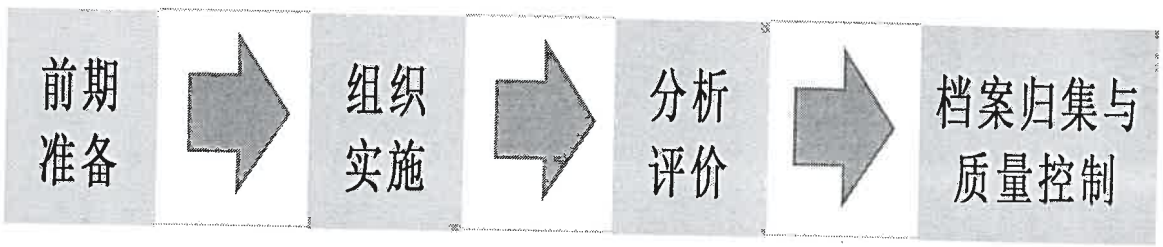

对各阶段的主要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相关方
一、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明确各成员的职责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月18日	委托方 评价机构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充分了解项目设立、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2月18日	委托方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3.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2月20日 -2月22日	委托方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4.组织专家论证：评价机构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征求委托方及相关部门、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的意见建议，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的评价实施方案报经委托方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月23日	委托方、 行业专家 评价机构
二、组织实施阶段	**1.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机构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和范围、内容、工作进程和时间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月23日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2.非现场评价：评价机构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组织相关专家进行书面评审。非现场评价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预算资金项目。	2月26日 -3月11日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3.现场评价：选取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3月12日 -3月15日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4.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评价机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项目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月18号3月22日	评价机构
	5.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评价机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3月23号	评价机构
	6.交换意见：评价机构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月25号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三、分析评价	**1.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评价机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3月26日 -3月28日	评价机构
	2.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机构召开包	3月29日	主管部门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相关方
	括委托方、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实施单位评价机构
	3.提交评价报告：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3月31日	评价机构
四、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	**1.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归集、保管、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评价机构
	2.文件存档：需要存档的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其中，评价基础数据表、评价报告、问题清单等重要资料保存期限为10年，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为5年。档案存续期内，评价机构应积极配合委托方、省审计部门、省纪检监察部门等随时查阅、调取、复印受托项目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扯皮、拒不提供。		评价机构
	3.保守秘密：评价机构对被评价项目涉及的信息资料有保守秘密的义务，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擅自采用或以任何形式对外提供、泄露、公开。		评价机构
	4.健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评价机构应健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自觉接受委托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的全程监督指导，按要求及时向委托方反馈评价工作相关情况、提供相关材料。		评价机构

（四）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版）；

2.《中国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

6.《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号）；

7.《临沂市市级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2018〕22号）；

8. 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的通知（临人社〔2014〕37号）；

9.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

10.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现场社会调查收集或专家咨询调查等获取的相关资料；

11.其他相关资料。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县级预算为35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5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发放居民丧葬补助金6616人次338.96万元。其中：发放当年居民丧葬补助金6547人次335.51万元；发放以往年度死亡人员丧葬补助金69人次3.45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沂南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根据省、市内部控制制度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了《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管理办法》、《基金财务审核制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办法》、《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风险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各自职责。

根据沂南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显示，2023年为6616人发放县级丧葬补助338.96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虚假支出情形。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补贴根据上年度补贴情况及预测本年度发放人员数进行预算，并由财政部门足额拨付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补贴。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和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的通知（临人社〔2014〕37号）规定，每月首先通过公安、民政等共享数据以及全国社会保险信息比对查询系统对待遇领取人员开展一次数据核查比对；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死亡月报制度，每月初由村（居）协理员将本村

上月死亡人员信息报乡镇（街道）人社所，再由乡镇（街道）人社所汇总报县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确认领取资格，及时为继承人办理丧葬补助金申领。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预算控制情况

2023年年初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县级预算为275万元，年底预算调增77万元，预算调整后预算资金总额为35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52万元。

年初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预算调整率为28%。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2023年丧葬补助金县级预算资金为352万元，实际支付丧葬补助金338.96万元，成本节约率=[(352-338.96)/352]×100%。=3.70%。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当年已全部到位，应为6705人发放丧葬补助，实际发放6616人，项目实施进度98.67%。

（2）项目完成质量

根据沂南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提供的2023年丧葬补助资料显示发放补助的合格人数为6616人，已发放补助人数6616人，质量达标率=（6616/6616）/100%=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享受丧葬补助人数预期目标为≥5500人，2023年实际为6616人发放县级丧葬补助，发放补助人数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项目的实施可以为参保居民家庭减轻一定的经济负担，缓解家庭因丧葬事宜带来的经济压力，减少丧葬费用引发的矛盾；提高了社会保障水平，增强了居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四）项目成本效益情况分析

2023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标准为600元/人，其中：市级承担100元/人，县级承担500元/人；与2022年持平。

项目的实施完成了预期目标，减轻了参保居民家庭丧事事宜经济负担，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评价认为2023年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项目在总体上达到既定目标，取得的成效良好。综合评价得分89.85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评价指标、二级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3.

表3. 2023年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决策（15分）			过程（20分）		成本（7分）	产出（28分）			效益 （30分）		合计
二级指	项目	绩效	资金	资金管	组织	经济	产出	产出	产出	项目实	满意	

标	立项	目标	投入	理	实施	成本	数量	质量	时效	施效益	度	
分值	5	5	5	10	10	7	8	10	10	25	5	100
得分	5	5	3	9.84	9	7	7	10	8	22.01	4	89.85
得分率	100%	100%	60%	98.4%	90%	100%	87.5%	100%	80%	88.04%	90%	89.85%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满分 15 分，评价得 13 分，得分率 86.67%。

表 3-1. 决策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5 分)	5	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2 分）	2	100.00%
绩效目标(5 分)	5	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2 分）	2	100.00%
资金投入(5 分)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分）	3	60.00%
得分合计	13		13	86.67%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付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号）、《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3〕25号）的规定，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程序健全。

该项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5分。

2. 绩效目标

项目制订了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计项目的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该项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5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3年年初预算275万元，预算调整后为35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8%，预算偏离实际过大。

本项满分值5分，评价得3分，扣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满分20分，评价得18.84，得分率94.20%。

表3-2. 过程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10分）	9.84	资金到位率（2分）	2	100.00%
		预算执行率（4分）	3.84	96%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100%
组织实施(10分)	9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4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5	83.33%
得分合计	18.84		18.84	94.20%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项目2023年县级预算批复资金352万元，实际到位35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2）预算执行率。2023年县级丧葬补助实际支出资金为338.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52万元，预算执行率=（338.96/352）×100%=96%。

该指标满分值4分，评价得分3.84分，扣0.16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2023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丧葬补助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4分，评价得4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沂南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事业出内部控制实施细则（暂行）》，其中包括：《基金财务审核制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资格认证管理办法》、《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档案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该项指标满分4分，评价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完备，项目档案资料齐全，管理规范；但是2023年5月17#凭证支付丧葬补助金27.96万元、6月38#凭证收到丧葬补助金30万元记账日期早于银行流水日期、8月22#凭证“丧葬补助发放明细表”死亡日期系统导出数据错误，存在大量2024年日期，不符合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5分，扣1分。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7分，得分率100.00%。

表3-3. 成本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7分）	7	成本控制（2分）	2	100.00%
		成本节约率（5分）	5	100.00%
得分合计	7		7	100.00%

丧葬补助资金成本情况。丧葬补助金标准按照《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规定600元/人发放；2023年丧葬补助县级预算为352万元，实际发放2023年死亡人员县级丧葬补助338.96万元，成本节约率=[（352-338.96）/352]×100%=3.70%，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该项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7分。

（四）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28分，评价得25分，得分率89.29%。

表3-4. 产出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8分）	7	享受丧葬补助的人数（8分）	7	87.50%
产出质量（10分）	10	丧葬补助资金发放情况（10分）	10	100.00%
产出时效（10分）	8	项目实施资金及时性（10分）	8	80.00%
得分合计	25		25	89.29%

1. 产出数量

享受丧葬补助的人数实际完成率。该指标用以反应参保死亡人员补助金发放情况，实际完成率=（实际补助人数/应补人数）×100%，2023年应补助6705人，实际补助6616人，实际完成率=

（6616/6705）*100%=98.67%。

该项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7分，扣1分。

2.产出质量

丧葬补助发放达标率。该指标用以反应丧葬补助发放达标率，质量达标率=（发放补助的合格人数/已发放补助人数）×100%，2023年发放补助合格人数为6616人，已经发放丧葬补助人数为6616人，质量达标率=（6616/6616）×100%=100%，补助发放人员资格合格，未发现死亡冒领、重复领取现象。

该项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10分。

3. 产出时效

丧葬补助金发放及时性。该指标用以反映丧葬补助发放的及时性，丧葬补助发放时不符合《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临人社发〔2014〕37号）文“第一条规定：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死亡后，其指定的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在30日之内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600元”。存在30日之内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未予以发放丧葬补助情况，在2023年发放2016年、2019年、2021年丧葬补助情况，发放不及时。

该项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8分，扣2分。

（五）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满分30分，得26.01分，得分率86.70%。

表3-5. 效益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25 分）	22.01	经济效益（5 分）	4.41	88.20%
		社会效益（5 分）	4.35	87%
		生态效益（5 分）	4.41	88.20%
		可持续影响（10 分）	8.84	88.40%
满意度（5 分）	4	服务对象满意度（5 分）	4	80%
得分合计	**26.01**		**26.01**	**86.70%**

1. 经济效益

丧葬补助金标准符合当地经济水平满足居民生活需求的，该项得满分。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 540 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为 540 份，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 4.41 分，符合程度为 88.20%。

该项满分 5 分，得 4.41 分，扣 0.59 分。

2. 社会效益

丧葬补助政策对社会整体经济福利影响程度非常明显的，该项得满分。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 540 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为 540 份，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 4.35 分，影响程度为 87%。

该项满分 5 分，得 4.35 分，扣 0.65 分。

3. 生态效益

丧葬补助政策对推广环保殡葬用品减少环境污染，提高资源利用率的影响程度非常明显的，该项得分满分。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 540 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为 540 份，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 4.41 分，

明显程度为88.20%。

该项满分5分，得4.41分，扣0.59分。

4. 可持续影响

（1）参保率和续保率。丧葬补助政策对提高参保率和巩固续保率影响程度非常明显的，该项得满分。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540分调查问卷，明显程度为86.80%。

该项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4.34分，扣0.66分。

（2）政策知晓率。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非常了解的，该项得满分。评价组对沂南县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共计发放540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为540份，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4.5分，了解程度为90%。

该项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4.5分，扣0.5分。

4. 满意度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95%以上得满分，评价组随机抽取50名丧葬补助受益人员进行电话回访，综合满意度为90%。

该项满分5分，得4分，扣1分。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根据《沂南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沂财办〔2021〕20号）第二条“…结果应用的方式，包括反馈与整改、完善政策、与预算挂钩、报告与公开、激励约束等”的要求，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预算调

整、预算执行、制度执行有效性和丧葬补助金发放及时性的管理和控制，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益。同时，建议主管部门加强对项目单位的指导和监督，确保项目能够高质量、高效益地实施。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丧葬补助作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减轻家庭负担，让更多的家庭感受到社会的关爱和温暖。2023年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为全县6616人发放县级丧葬补助338.96万元。

（一）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业务办理全部实行线上操作，逐级审核，通过系统控制和权限设置实现相互监督。

（二）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发放实行社银直连，保证了数据“离库不离线，中途不落地”，提高了经办效率，让数据更加可靠，确保社保基金安全。

（三）严格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要求，单独设立居民养老保险账套和支出户，保证了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单独核算。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资金变动大，预算编制不准确

对于2023年的项目补助资金，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初虽然根据以往年度丧葬补助发放情况预测了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金额，但是2023年死亡人员突增，市级未予以拨付突增

人员丧葬补助资金从而导致县级预算资金变动大，预算编制不准确。

（二）基础数据审核不到位，会计核算不规范

2023年5月17#凭证支付丧葬补助金27.96万元、6月38#凭证收到丧葬补助30万元记账日期早于银行流水日期；8月22#凭证“丧葬补助发放明细表”死亡日期系统导出数据错误，在大量2024年日期；财务人员在处理丧葬补助发放时，未认真履行审核职责。

（三）绩效管理执行不规范，实际完成值低于绩效自评

1、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相关指标发生变化。例如：①预算成本指标“丧葬补助县级承担成本”自评中变为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指标的表述和计算方式也发生变化，变为“丧葬补助金预计成本与实际成本符合度”；②预算产出数量指标“享受丧葬补助人数”自评中变为效益指标；③预算产出效益指标“丧葬补助金发放准确率”自评中叙述也发生变化，变为“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核准金额与实际发放金额准确度”。2、丧葬补助实际完成值低于绩效自评。例如：①丧葬补助人数执行率，绩效自评值为100%，实际执行率为98.67%。该项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7分，扣1分。②丧葬补助金发放不及时。2023年发放以前年度丧葬补助金69人次，此外还存在当年及以往年度丧葬补助金未予以发放的情况。该项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8分，扣2分。造成产出指标未达标的原因为部分居民银行卡号提供有误，沂南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及时与参保人员家属沟通解决银行卡号问题导致发放不及时。

（四）项目效益不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低于既定目标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导致群众对政策内容、实施细则等了解不足，影响参保的积极性，未能充分发挥政策的效益。

九、意见建议

（一）合理规划预算，强化预算执行。

沂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规划丧葬补助资金预算不仅要参考以往年度补助发放情况，还应充分考虑人口老龄化、参保人数增长等因素；预算制定完成后，各部门应根据预算制定详细的执行计划，明确各部门在预算执行中的责任，确保预算能够按计划顺利执行，达到既定的预算执行率。

（二）加强基础数据管理，提高会计核算水平。

确保丧葬补助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对系统导出数据进行严格审核，防止错误数据流出。加强对会计人员的培训和考核，确保其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能够准确、规范地进行会计核算，并对财务工作进行定期审计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三）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建立绩效改进机制。

加强对绩效自评工作的培训和指导，确保相关人员熟悉绩效自评的方法和要求；统一指标设置，确保年初预算和年终自评中

的指标内容相互匹配，提高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确保绩效自评所依据的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防止因数据错误导致的自评结果偏差。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分析原因，制定改进措施，尽快解决。

（四）加大宣传，提高参保覆盖面。

充分利用媒体、宣传单等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宣传方式，加大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注重进村入户宣传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重大意义、参保流程、缴费档次、政府补贴、丧葬补助金制度等政策，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进一步提高参保率和巩固续保率。

附：（1）绩效评价得分表……24-29

（2）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30-31

主评人：

山东鸿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0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2023 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得 0.5 分；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3 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付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3]50 号）、《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 号）等文件
			部门职能相关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关。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相关性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用以考核项目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0.5 分；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立项程序规范性（2 分）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0.5 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项目立项程序健全性	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有可研或建设方案的批复、经过专家论证、经过风险评估、经过事前绩效评估、经过集体决策，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分值1分。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		该项分值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绩效目标与预算投资额匹配度		该项分值1分。项目预期产出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目标细化和可衡量程度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该项分值1分。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	100%	1	100%	1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		该项分值1分。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5分）	与项目内容匹配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2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预算编制及申请、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预算批复等文件。
			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度		该项分值3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2分，预算资金量调整率每增加10%，扣1分，超过20%不得分。	100%	3	不匹配	1	

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项目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分值2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	100%	2	100%	2	下达的资金补助通知、预算批复，会计凭证
		预算执行率（4分）	项目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4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4分，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100%	4	96%	3.84	下达的资金补助通知、预算批复，项目资金明细表（包含到位时间 、到位金额及凭证号、支出项目及凭证号等），项目资金实际到位的相关凭证（含附件），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的相关凭证（含附件）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相关制度规定、预算或合同的符合程度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得1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项目实施方案规定的用途，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性、支出合规性		该项分值2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整合规	2	100%	2	会计凭证、明细账、发放人员明细表等相关财务资料。
	组织实施（10分）	制度健全性（4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分值2分。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1分；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区[2017]144号）及《山东省社会保险基金内部控制制度》的通知（鲁社保发[2021]11号）、沂南

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县社会保险基金内部控制制度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分值2分。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100%	2	100%	2	《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行政村（社区）参保人员死亡报告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项目执行规范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日常管理、项目的实施能够完全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得1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符合	2	不符合	1	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完备性	项目调整及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关于追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县级丧葬补助资金申请、《关于下达2023年县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沂财预[2013]1号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	对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是否相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申请资料填写规范，申请材料齐全，得1分；及时装订成册并予以归档，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会计凭证、丧葬补助申请资料
成本（7分）	经济成本（7分）	成本控制（2分）	丧葬补助金标准控制情况	居民一次性发放丧葬补助金标准控制情况。	该项分值2分。按照《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沂政发[2014]25号）规定600元/人发放，得2分，否则不得分。	600元/人	2	600元/人	2	丧葬补助发放明细表、会计凭证、说明等资料

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成本节约率（5分）	补助资金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该项分值5分。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成本节约率≥0得5分，否则每超支5%扣1分，扣完为止。	≥0	5	3.70%	5	
产出（28分）	产出数量（8分）	享受丧葬补助的人数（8分）	实际完成率	是否按照实际参保死亡人员发放补助金	该项分值8分。实际完成率=（实际补助人数/应补人数）×100%，满足目标值得8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8	98.67%	7	丧葬补助发放明细表、会计凭证、说明等资料
	产出质量（10分）	丧葬补助资金发放达标率（10分）	丧葬补助金发放达标率	丧葬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该项分值10分。质量达标率=（发放补助的合格人数/已发放补助人数）×100%。，满足目标值得10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	100.00%	10	
	产出时效（10分）	项目实施资金及时性（10分）	丧葬补助金发放及时性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死亡后，其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收到丧葬补助金的时间。	该项分值10分。符合《临沂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申领办法（试行）》（临人社发[2014]37号）规定的得10分，否则酌情扣分。	及时	10	不及时	8	
效益（30分）	项目实施效益（25分）	经济效益（5分）	丧葬补助对家庭经济的影响	丧葬补助金标准是否符合当地经济水平和居民生活需求	该项分值5分。随机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符合	5	比较符合	4.41	问卷调查

2023年度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评价得分	依据
		社会效益（5分）	丧葬补助对社会经济的影响	丧葬补助政策对社会整体经济影响程度	该项分值5分。随机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非常明显	5	明显	4.35	
		生态效益（5分）	丧葬补助对生态效益的影响	丧葬补助政策对减少环境污染，提高资源利用率的影响程度	该项分值5分。随机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非常明显	5	明显	4.41	
		可持续影响（10分）	参保率和续保率	丧葬补助政策对提高参保率和巩固续保率的影响程度	该项分值5分。随机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非常明显	5	明显	4.34	
			政策知晓率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了解程度	该项分值5分。随机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非常了解	5	了解	4.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5分。电话回访丧葬补助收益人，统计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汇总计算得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95%	5	90%	4	电话回访。
合计							100		89.85	

附件 2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沂南县 2023 年度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名称	发放调查问卷数	您认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标准（一次性600元）是否符合当地经济水平和居民生活需求？				您认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是否明显提高了社会的整体经济福利？				您认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是否明显提高了资源利用率？				你认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对提高参保率和巩固续保率的影响程度？				您是否了解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			
选项	540	符合（5分）	比较符合（4分）	基本符合（3分）	不符合（0分）	非常明显（5分）	明显（4分）	一般（3分）	不明显（0分）	非常明显（5分）	明显（4分）	一般（3分）	不明显（0分）	非常明显（5分）	明显（4分）	一般（3分）	不明显（0分）	非常了解（5分）	了解（4分）	基本了解（3分）	不了解（2分）
占比		78.52%	6.67%	7.22%	7.59%	72.78%	11.48%	8.33%	7.41%	71.85%	14.07%	8.52%	5.56%	72.04%	11.85%	8.89%	7.22%	78.89%	10.19%	5.00%	5.93%
得分		3.93	0.26	0.22	0.00	3.64	0.46	0.25	0.00	3.59	0.56	0.26	0.00	3.60	0.47	0.27	0.00	3.94	0.41	0.15	0.00
合计	540	4.41				4.35				4.41				4.34				4.50			

沂南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名称	发放调查问卷数	您是否已经收到丧葬补助？		您对政府或居委会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宣传力度是否满意？			您是否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这项惠民政策满意？			你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申请和发放过程中的沟通是否满意？		您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额是否满意？			您对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发放的及时性、精准性是否满意？		您对领取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过程中服务人员态度是否满意？		您对本地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政策还有其他问题和建议吗？
选项	20	是	否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一般满意（3分）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一般满意（3分）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一般满意（3分）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非常满意（5分）	满意（4分）	无（5分）
占比		85%	15%	30%	55%	15%	75%	20%	5%	35%	65%	40%	55%	5%	35%	65%	85%	15%	100%
得分		4.25	0.00	1.50	2.20	0.45	3.75	0.80	0.15	1.75	2.60	2.00	2.20	0.15	1.75	2.60	4.25	0.60	5
合计	20	4.25		4.15			4.70			4.35		4.35			4.35		4.85		5.00
		4.50																	

沂南县公安局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部门：沂南县公安局

委托部门：沂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临沂分所

评价时间：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录

摘要 3
一、部门基本情况 11
（一）部门概况 11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11
2．人员情况 11
3．资产负债情况 12
（二）部门职责及职能履行 12
1．部门职责 12
2．职责履行情况 13
（三） 内部控制管理 17
（四）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 17
1.部门资金情况 17
2.固定资产情况 19
二、部门绩效目标 19
（一）部门规划目标 19
（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21
三、开展综合评价工作 22
（一）组织领导 22
1．人员配置 22
2．评价时间安排 23
（二）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28
（三）评价方法 29
1．成本效益分析法 30
2．比较法 30
3．因素分析法 30
4．最低成本法 30
5．公众评判法 30
6．标杆管理法 30
7．其他评价方法。 30
（四）评价依据 30
1.绩效评价文件依据 31
2.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31
四、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32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32

1．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32
2．二、三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33
五、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38
（一）绩效分析 38
1．A运行成本 38
2．B管理效率 40
3．C履职效能 41
4．D社会效应 46
5．E可持续发展能力 48
六、主要经验与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51
（一）主要经验与做法 51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54
1．存在的主要问题 54
2．改进建议 55

摘 要

●部门概述

沂南县公安局（以下简称县公安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县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的规定，县公安局设了指挥中心、警务保障室等15个内设机构以及界湖派出所、城区派出所等18个派出机构。

2．人员情况

县公安局人员编制核定418人，其中行政编制320人，事业编制77人，工勤编21人。

2023年末，实有在职人数382人，其中：行政人员307人，事业人员58人，工勤编人员17人。2023年实有在职人数比2022年度增加3人。

2023年末县公安局实有编制人员未超出上级核定的编制规模。

3．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5117.87万元，负债总额13124.73万元，净资产11993.14万元 。

（二）职责履行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在市公安局党委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两条主线，扎实开展打防管控工作，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

（三）预算收入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为13453.3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20690.50万元）减少7237.16万元，减少53.79%。主要是2023年公共安全预算支出减少导致预算收入减少。

2023年收入决算11815.74万元，比2022年收入（14287.88万元）减少2472.14万元，减少17.30%，主要是在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2023年收入预算13453.34万元，收入决算11815.74万元，收入决算比收入预算减少1637.60万元，减少12.17%。差异原因：在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根据对县公安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23年县公安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4.9分，评价成绩优，说明本部门的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良好，财政支出合理、规范、有效，较好地完成了部门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得　分	8.4	14.5	49	10	13	94.9

（二）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实现、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衡量县公安局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运行成本方面，县公安局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对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管理效率方面，预算编制及执行规范，能严格按照预算使用、拨付资金。

履职效能方面，2023年县公安局在市公安局党委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两条主线，扎实开展打防管控工作，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

社会效应方面，全县刑事警情、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37.50%、15.29%，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同比上升18.5%。持续抓好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危爆物品等重点物品和行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去年道路交通“减量控大”成绩位居全市第一，车辆事故亡人比例“逆势下降”。加强校园安保，完善341套“一键报警”设备，组建800余人保安队伍破获电诈案件同比提升217.0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提升347.22%，追赃挽损305.61余万元，“断卡”工作得到市局主要领导批示表扬。侦办经济犯

罪案件77起，刑事拘留70人，逮捕35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

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2023年县公安局完善了信息预警机制，成功处置涉房地产群体性事件2起，在县城主城区推进智慧门楼牌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治安要素管控根基。县公安局通过从优待警敢为人先，缓解民警后顾之忧，提高了民警工作积极性。县公安局通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接受政治巡查，深入推进作风整顿，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公安部队伍建设专栏刊发，参加市局比武竞赛等活动锻炼了队伍素质，提高了执法水平。

●主要经验及做法

1.安保维稳全战全胜。抓牢信访维稳，打击非访人员173人（其中逮捕1人、刑事拘留45人、行政处罚18人、批评教育109人）。2022年8月份以来，先后化解“张庄‘两薛一胡’进京访”“赵方良进京访”“张玉相进省访”“郭文庭进省访”等16起信访事件，集中打击处理缠访、闹访、扰乱单位秩序人员119人。强化舆情管控，建立“大监督”会商、“1+5+N”舆情应对等六项工作机制，成功处置“跨省抓捕案”“砖埠二苏案”“苏村贺某故意杀人案”“城开御府网上舆情案”“湖头盗窃大鹅案”等舆情，对梳理出的26起敏感案事件，实行“一案一策”，销号处置，已化解20起。圆满完成各级“两会”、省委巡视、中高考、双堠水库建设、临临高速公路建设等91次安保任务。

2.社会治安稳中向好。全县刑事警情、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37.50%、15.29%，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同比上升18.5%。

完善信息预警机制，成功处置涉房地产群体性事件2起。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综合成绩位列全市第六。在县城主城区推进智慧门楼牌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治安要素管控根基。

3.安全监管扎实有力。构建大监管格局，持续抓好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危爆物品等重点物品和行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去年道路交通“减量控大”成绩位居全市第一，车辆事故亡人比例“逆势下降”。守牢安全生产“一排底线”，治安监管领域事故“零发生”。细化公务用枪管理制度，每季度召开公枪委会议、组织安全普查，及时消除问题隐患，确保公务用枪管理的绝对安全。查处“孙祖刘某非法持有枪支案”等一大批涉枪案件，清缴枪支16支，刑事处罚5人。加强校园安保，完善341套“一键报警”设备，组建800余人保安队伍。

4.执法服务同步推进。去年刑事拘留1271人，同比上升48.65%；逮捕164人，同比上升22.39%；抓获各类逃犯361名；刑事案件1843起，同比下降7%；行政案件4344起，同比下降3%。快速侦破“王某涉嫌故意杀人案”“贺某故意杀人案”等8起命案要案，成功破获“刘某故意杀人案”26年命案积案，实现命案现案全破。破获电诈案件同比提升217.0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提升347.22%，追赃挽损305.61余万元，“断卡”工作得到市局主要领导批示表扬。侦办经济犯罪案件77起，刑事拘留70人，逮捕35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主动服务工业强县、城乡融合等发展战略，服务重大项目建设工作被省公安厅副厅长李祝群、市局主要领导充分肯定，相关做法被《人民公安报》《山东公安工

作简报》《法制日报》等刊发推介。取得全市“一窗通办”比武竞赛第一名，1名民警获评“全科警长”。

5.从优待警敢为人先。积极推动解决民辅警“急难愁盼”问题，完成248名公务员职级（等级）晋升，其中晋升8名四级高级警长；晋升20名事业编干部，推荐5名副科级领导干部，提拔69名、交流80名中层干部；在各级政府财政紧张的情况下，积极协调党委政府和县财政部门，提高辅警待遇，2023年为181名辅警落实层级套改、实现层级增资，2024年1月起为辅警人均增资200.00元，并协调党委政府春节前将拖欠的辅警工资全部发放到位；推动部分镇街辅警加入工会，享受工会福利（目前还有张庄、砖埠、辛集、铜井、孙祖、青驼、城区、开发区8个派出所辅警未加入工会）；组织378名民警、147名老干部和637名辅警年度体检，积极与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积极对接，派驻专人服务，开通民警、离退休人员就医绿色通道；创新探索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民警体能训练；通过团购方式，为民辅警争取保险、加油、购房、购车等优惠；积极争取优抚专项基金70万元，及时对因公负伤的3名民警、辅警开展工伤评定、紧急救治，向困难民警、助困助学、优抚民警等对象发放慰问金7.3万元；筹措资金2万余元、书籍4500余册，建成警察书屋，打造学习型警队，丰富民警文化生活；成立“警娃之家”，增设“警娃托管班”，缓解民警后顾之忧；积极为基层减负，精文简会，开通基层单位远程视频汇报机制；推动非警务警情向12345等途径有效分流3862起，占有效警情的13.12%。

6.队伍素能有效提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接受政治巡

查，深入推进作风整顿，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公安部队伍建设专栏刊发。参加市局比武竞赛等活动17次，先后有11个项目荣获团体优胜，28名个人荣获个人优胜，历史性夺得全市警体运动会团体第一名、全市辅警大比武团体第三名。成功组织召开全市公安机关二级警卫勤务全要素模拟演练现场观摩会，业务工作先后8次在全市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18次被市局和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一年来，共有130个单位、260名民辅警受到记功、嘉奖和通报表彰。其中，特巡警大队特勤突击队被公安部、共青团中央表彰为“成绩突出青年集体”，治安大队、禁毒大队、大庄派出所等7个单位被省厅表彰，刑侦大队、特巡警大队、大庄派出所等5个单位被市局荣记集体三等功，出入境管理大队、马牧池派出所、孙祖派出所等9个单位被市局表彰。

●存在问题

1.2023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与政府网站公示的2023年部门预算存在差异

据2023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支出总额为13651.32万元,政府网站公示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支出总额为13453.34万元，差额为197.98万元。

2.社会治安问题仍旧不容放松

尽管2023年度沂南县刑事警情下降37.50%，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仍旧有近百日存在刑事警情。

●相关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问题整改提如下建议：

1.针对内部数据不一致情况，应加强内部对账工作，做到数据一致，账表相符。

2.针对社会治安问题，一是全力构建智能化、立体化、系统化的全息感知体系，全面提升公安机关预测、预防、预警和侦破案件的能力；二是加大巡逻力度。

沂南县公安局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正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政府采购结果，沂南县财政局决定委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对沂南县公安局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一、部门基本情况

沂南县公安局（以下简称县公安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县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的规定，县公安局设立了指挥中心、警务保障室等15个内设机构以及界湖派出所、城区派出所等18个派出机构。

2．人员情况

县公安局人员编制核定418人，其中行政编制320人，事业

编制77人，工勤编21人。

2023年末，实有在职人数382人，其中：行政人员307人，事业人员58人，工勤编人员17人。2023年实有在职人数比2022年度增加3人。

2023年末县公安局实有编制人员未超出上级核定的编制规模。

3．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5117.87万元，负债总额13124.73万元，净资产11993.14万元 。

（二）部门职责及职能履行

1．部门职责

县公安局是主管全县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按照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研究部署和组织实施全县公安工作，并督促检查执行情况；

（2）研究建立新形势下公安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制定新措施，推进全县公安工作的改革和发展；

（3）搜集、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有关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实施组织实施；

（4）直接侦破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依法查处本辖区治安案件，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和治安事故；

（5）承担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等管理工作；

（6）指导、监督全县党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乡村的治安保卫工作和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7）负责看守所及治安拘留所的监视设备的建设和管理；

（8）对在押人员的监管、教育工作；

（9）组织检查、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10）组织民警加强队伍建设的宣传、教育、培训等思想政治工作；

（11）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12）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2．职责履行情况

县公安局在市公安局党委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两条主线，扎实开展打防管控工作，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

（1）安保维稳全战全胜。

抓牢信访维稳，打击非访人员173人（其中逮捕1人、刑事拘留45人、行政处罚18人、批评教育109人）。去年8月份以来，先后化解“张庄‘两薛一胡’进京访”“赵方良进京访”“张玉相进省访”“郭文庭进省访”等16起信访事件，集中打击处理缠访、闹访、扰乱单位秩序人员119人。强化舆情管控，建立“大监督”会商、“1+5+N”舆情应对等六项工作机制，成功处置“跨省抓捕案”“砖埠二苏案”“苏村贺某故意杀人案”“城开御府网上舆情案”“湖头盗窃大鹅案”等舆情，对梳理出的26起敏感事件，实行“一案一策”，销号处置，已化解20起。圆满完成各级“两会”、省委巡视、中高考、双堠水库建设、临临

高速公路建设等91次安保任务。

（2）社会治安稳中向好。

全县刑事警情、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37.50%、15.29%，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同比上升18.5%。完善信息预警机制，成功处置涉房地产群体性事件2起。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综合成绩位列全市第六。在县城主城区推进智慧门楼牌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治安要素管控根基。

（3）安全监管扎实有力。

构建大监管格局，持续抓好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危爆物品等重点物品和行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去年道路交通“减量控大”成绩位居全市第一，车辆事故亡人比例“逆势下降”。守牢安全生产“一排底线”，治安监管领域事故“零发生”。细化公务用枪管理制度，每季度召开公枪委会议、组织安全普查，及时消除问题隐患，确保公务用枪管理的绝对安全。查处“孙祖刘某非法持有枪支案”等一大批涉枪案件，清缴枪支16支，刑事处罚5人。加强校园安保，完善341套“一键报警”设备，组建800余人保安队伍。

（4）执法服务同步推进。

去年刑事拘留1271人，同比上升48.65%；逮捕164人，同比上升22.39%；抓获各类逃犯361名；刑事案件1843起，同比下降7%；行政案件4344起，同比下降3%。快速侦破“王某涉嫌故意杀人案”“贺某故意杀人案”等8起命案要案，成功破获“刘

某故意杀人案”26件命案积案，实现命案现案全破。破获电诈案件同比提升217.0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提升347.22%，追赃挽损305.61余万元，“断卡”工作得到市局主要领导批示表扬。侦办经济犯罪案件77起，刑事拘留70人，逮捕35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主动服务工业强县、城乡融合等发展战略，服务重大项目建设工作被省公安厅副厅长李祝群、市局主要领导充分肯定，相关做法被《人民公安报》《山东公安工作简报》《法制日报》等刊发推介。取得全市“一窗通办”比武竞赛第一名，1名民警获评“全科警长”。

（5）从优待警敢为人先。

积极推动解决民辅警“急难愁盼”问题，完成248名公务员职级（等级）晋升，其中晋升8名四级高级警长；晋升20名事业编干部，推荐5名副科级领导干部，提拔69名、交流80名中层干部；在各级政府财政紧张的情况下，积极协调党委政府和县财政部门，提高辅警待遇，2023年为181名辅警落实层级套改、实现层级增资，2024年1月起为辅警人均增资200.00元，并协调党委政府春节前将拖欠的辅警工资全部发放到位；推动部分镇街辅警加入工会，享受工会福利（目前还有张庄、砖埠、辛集、铜井、孙祖、青驼、城区、开发区8个派出所辅警未加入工会）；组织378名民警、147名老干部和637名辅警年度体检，积极与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积极对接，派驻专人服务，开通民

警、离退休人员就医绿色通道；创新探索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民警体能训练；通过团购方式，为民辅警争取保险、加油、购房、购车等优惠；积极争取优抚专项基金70万元，及时对因公负伤的3名民警、辅警开展工伤评定、紧急救治，向困难民警、助困助学、优抚民警等对象发放慰问金7.3万元；筹措资金2万余元、书籍4500余册，建成警察书屋，打造学习型警队，丰富民警文化生活；成立“警娃之家”，增设“警娃托管班”，缓解民警后顾之忧；积极为基层减负，精文简会，开通基层单位远程视频汇报机制；推动非警务警情向12345等途径有效分流3862起，占有效警情的13.12%。

（6）队伍素能有效提升。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接受政治巡查，深入推进作风整顿，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公安部队伍建设专栏刊发。参加市局比武竞赛等活动17次，先后有11个项目荣获团体优胜，28名个人荣获个人优胜，历史性夺得全市警体运动会团体第一名、全市辅警大比武团体第三名。成功组织召开全市公安机关二级警卫勤务全要素模拟演练现场观摩会，业务工作先后8次在全市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18次被市局和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一年来，共有130个单位、260名民辅警受到记功、嘉奖和通报表彰。其中，特巡警大队特勤突击队被公安部、共青团中央表彰为“成绩突出青年集体”，治安大队、禁毒大队、大庄派出所等7个单位被省厅表彰，刑侦大队、特巡警大队、大庄

派出所等5个单位被市局荣记集体三等功，出入境管理大队、马牧池派出所、孙祖派出所等9个单位被市局表彰，特巡警大队、警务保障室、辛集派出所等6个单位被县局荣记集体嘉奖。李宝鑫同志荣立个人二等功，高铭、许凯、孙仁宝等19名同志荣立个人三等功，李菲菲、单洪昌、刘瑶等18名同志获省级表彰，高兴利、王海生、咸笑笑等43名同志获市级表彰；苏洪青、薛念晓、崔雪等211名同志获县级表彰。

（三）内部控制管理

按照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部门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部门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以及沂南县财政局关于加强部门内部控制的要求，结合全县社会发展实际状况，制定县公安局内部控制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1	档案管理制度
2	沂南县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

（四）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

1.部门资金情况

（1）部门收入预决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为13453.3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20690.50万元）减少7237.16万元，减少53.79%。主要是2023年公共安全预算支出减少导致预算收入减少。

2023年收入决算11815.74万元，比2022年收入（14287.88万元）减少2472.14万元，减少17.30%，主要是在政府“过紧日

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2023年收入预算13453.34万元，收入决算11815.74万元，收入决算比收入预算减少1637.60万元，减少12.17%。差异原因：在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2）部门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为13453.3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20690.50万元）减少7237.16万元，减少53.79%。主要是2023年公共安全预算支出减少导致预算收入减少。

2023年支出决算11815.74万元，比2022年支出（14287.88万元）减少2472.14万元，减少17.30%，主要是在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2023年支出预算13453.34万元，支出决算11815.74万元，支出决算比支出预算减少1637.60万元，减少12.17%。差异原因：在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项目类经费大幅缩减。

（3）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3年各项收入都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1815.74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2023年支出11815.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161.70万元，占总支出的52.15%；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828.34万元，占总支出的7.01%；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为4825.69万元，占总支出的40.84%。

（4）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分别为46.44

万元、45.50万元，2023年初预算81.00万元，节支34.56万元。

2023年、2022年因公出国（境）费均为0.00万元，2023年初预算0.00万元。

2023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1.33万元，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1.76万元，2023年初预算2.50万元，节支1.77万元。

②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实际支出会议费分别为8.80万元、8.82万元。

③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实际支出培训费分别为55.70万元、66.59万元。

2.固定资产情况

2023年末固定资产净值9785.84万元，比年初增加5640.2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增加8495.04万元，计提折旧减少2854.80万元。

截至2023年底县公安局固定资产原值20367.93万元，累计计提折旧10582.08万元，账面价值为9785.84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规划目标

一是科技支撑，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坚持以信息谋打赢，以数据促服务，着力推进全方位、多层次的智慧服务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减轻基层民警负担，提升服务质效，落实“一

次办好”“放管服”改革措施。预计投资1500余万元用于购置自助服务设备，建设智能服务、智慧监管系统，升级改造基层派出所三台合一报警服务平台，全面提升公安服务智能化、规范化水平。

二是夯实根基，持续推进基层基础建设。按照省厅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我局薄弱环节，在圆满完成三年基层基础攻坚战的基础上，再利用三年时间，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强力推进县智能应急指挥体系、DNA实验室、卧龙山派出所等基建项目，全面解决我局办公用房不足短板，为公安工作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其中县智能应急指挥体系项目，充分考虑公安机关现有编制和办公用房标准，结合执法办案、服务群众和“智慧城市”等相关功能应用的需要，总建筑面积约32121平方米，预算总造价约1.8亿元。县智能应急指挥体系建成后，县公安局除巡警大队、刑侦大队、监管大队、拘留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外，其他内设单位均迁至县智能应急指挥体系办公，进一步整合资源，提升整体战斗力。

三是立足主业，持续推进平安建设。立足公安主责主业，按照“打防结合，以防为主”的工作思路，充分运用物联网、云计算技术，围绕“行、消、住、玩”，全力构建集天网工程三期、微卡口、核查核录体系、人脸识别、电子围栏、WIFI采集等一系列设备于一体的智能化、立体化、系统化的全息感知体系，全面提升公安机关预测、预防、预警和侦破案件的能力。全息感知体

系包括天网工程三期，智慧网安系统和智慧情报系统。其中，天网工程三期预算支出3000余万元，建成覆盖全县主要路口和各主干道视频监控系统；智慧网安系统预算支出5000余万元；智慧情报信息系统预算支出2000余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县公安局以“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部门年度工作规划、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梳理部门工作内容和要求，构建了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分级管理体系。

2023年度县公安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如下：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1	打击刑事犯罪	侦办重大刑事案件、重大涉外犯罪案件和重大集团犯罪案件。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	反映刑事案件的预防管理情况，（本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	≤1.01
			刑事案件破案数	反映破获刑事案件情况，实际破获的刑事案件数量	≥245件
			命案现案破案率	反映对重大命案的应对情况，全年侦破的命案现案数量/本年发生的命案现案数量	≥100%
2	打击经济犯罪	建立及维护打击预防经济犯罪机制，侦办经济犯罪案件。	经济案件立案率	反映侦查经济案件情况，（经济案件立案数/经济案件受理案数）	≥99.5%
			经济案件破案率	反映破获经济案件情况，（实际破获的经济案件数/本年发生的经济案件数量）	≥90%
3	打击毒品犯罪	开展辖区范围内的禁毒、缉毒工作。	起诉毒品犯罪嫌疑人数	反映本年对毒品案件打击力度。指标数为本年起诉的毒品犯罪嫌疑人数的总数。	≥121人
			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	反映社区戒毒康复的成效，实际戒毒康复人数/应戒毒康复人数	100%
			禁毒宣传次数	全年举办各种禁毒宣传活动次数	≥18次
4	社会治安管理	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侦办重大治安案件；执行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	网络案件查处数	反映本年破获的网络攻击、涉黄、诈骗、赌博、洗钱、间谍、邪教等案件总数量	≥65件
			矛盾纠纷调处率	反映调处纠纷情况，调处矛盾纠纷数/排查矛盾纠纷总数	≥96.00%
			治安案件办结率	反映治安案件处理情况，（实际及时办结的案件数/本年发生的社会治安案件数量）	≥80%
			治安案件发生指数	反映治安案件的预防管理情况，（本年发生的治安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治安案件数量）	≤0.88
			全县群众安全感调查平均得分	反映群众对治安管理工作满意程度，满意度调查中社会公众对公共安全的满意程度。	≥98.00
			重大安保活动差错、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重大暴恐及群体性事件未发生	反映对群体性事件、安保活动、危险品管理活动、暴恐活动的预防工作的开展效果，实行否决制，只要发生不得分。	0

5	户政及出入境管理	负责全县户政管理及出入境管理相关工作。户政管理主要包括办理户籍业务、流动人口管理、信息采集及人口统计；按规定承担出境、入境和持普通护照外国人在市内居留、旅游等管理工作。	身份证、居住证办理数量	反映户政管理业务办理产出情况。本年办理的身份证+居住证数量。	≥75326件
			出租房屋治安管控率	出租房屋治安管控率=（治安检查出租房屋数量/出租房屋数量）×100%	≥99%
			外国人临时住宿登记“三率”	反映外国人住宿登记的登记率、及时率、准确率情况。	≥100%
			全县群众满意度得分	全县户政、出入境业务调查满意度得分。	≥98.20
6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负责拘押收教场所的管理。	监所协助发现线索数、破案数	反映监所协助办案的产出情况，本年监所协助发现的线索数和办案数合计。	≥26件
			监所持续运营无责任事故	本年内监所是否发生重大管理责任事故。	0
7	公安教育培训	制定全县公安队伍教育训练规划并组织实施。	公安干警培训人次	反映对公安干警的培训情况。（反映对公安干警的培训人次）	≥1092人
8	基层基础管理	负责公安机关装备建设，贯彻落实装备、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	治安视频监控覆盖完成率	治安视频监控覆盖率=重点公共区域内已建视频监控摄像机数量/重点公共区域内应建视频监控摄像机总数量。	≥95%
			旅馆业信息系统覆盖率	反映旅馆业信息系统覆盖情况。已安装旅馆业信息系统的营业机构数量/全部营业机构数量。	100%

三、开展综合评价工作

（一）组织领导

1．人员配置

为了确保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成立了沂南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评价小组以高述荣所长任组长，组织多名业务水平高、工作经验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为成员，具体分工如下：

（1）由注册会计师、高级管理会计师高述荣担任评价小组组长，负责整个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

（2）注册会计师、绩效评价师王忠军担任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信息沟通及协调等工作，根据不同业务委派专业的注册会计师进行执业；由蔡颖、王宏伟、王业伟、肖东义、陈芳、王

亚男、柴士强、王金信共8名业务熟练的注册会计师，以及高级会计师李凤东，会计师刘川、朱孔磊、张海蓝三人共同构成部门绩效评价项目组主要成员，以保障各项评价工作的顺利完成。

（3）由注册会计师、绩效评价师张文娟担任技术负责人，负责项目全面的技术问题。

（4）在实际工程中，为满足时限需要，根据业务情况，我公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采购人要求增派相应专业技术人员，随时调配人员，充实力量，保证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5）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交评价报告。

2．评价时间安排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服务的特点及以往经验，将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2024年2月28日至3月2日）

①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保证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完全满足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需要。

②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部门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部门的部门职责、预算安排、工作开展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③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被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评价工作组应在与被评价部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科学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社会调查方案，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抽样方法，设计问卷调查内容和访谈提纲等。

④组织专家论证。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⑤明确被评部门应提供的资料清单。根据部门基本情况、绩效评价体系、评价方案等要求，列明部门应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其他需要部门配合的事项。

（2）组织实施（3月3日至3月18日）

原则上采取现场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方式。被评价部门提交书面材料自3月3日至3月11日；现场抽查自3月12日至3月18日。

①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等要

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进程安排等，需被评价部门提供的资料等。

②书面审核。被评价部门根据《需提供的书面审核资料》将资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在通知规定时间内通知我所或将资料邮寄至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组织相关专家对被评价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③ 现场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组织专家到现场进行评价，主要包括：听取情况介绍。听取被评价部门履职尽责情况，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数据核查。根据被评价部门填报的数据，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被评价部门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了解群众意见，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④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部门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

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分析评价阶段（3月19日至3月24日）

①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②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③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收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绩效结果，对照整体绩效评价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④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⑤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方式，总分100分，等级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⑥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充分交换意见。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3月25日至3月31日）

①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部门整体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②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应召开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③撰写报告。参照《临沂市市级部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临政办字〔2019〕55号）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④提交报告。在规定时间内（4月3日前）完成评价报告提交县财政局。

（5）归集档案（4月4日至4月14日）

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把评价部门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资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

料等进行归档。

（二）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综合评价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因此本次评价的总体思路如下：

第一，审核确定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评价组根据县公安局提供的国家法律法规、部门三定文件、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内部统计报表等资料，按照“部门职责—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的思路，对县公安局提供的2023年部门绩效评价规划目标、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绩效进行梳理审核。整体绩效目标应反映部门使用全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包括整体规划目标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应明确清晰，绩效标准对标先进、实事求是、可衡量，确保部门使用各类财政资金所应达到的效果。整体绩效目标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第二，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分类整理部门2023年度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应与部门职能或规划对应。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部门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评价的重点。围绕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部门运行管理的有效情况（资源配置效率、资源管理水平等），

以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部门工作的整体效果、部门各项目标的实现程度或贡献度等方面内容确定。

第三，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根据上述确定的部门评价重点，以“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梳理部门工作内容和要求，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是，全面反映整体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等；

二是，优选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部门履职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

三是，指标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资料可采集、可获得；

四是，共性评价指标标准一致，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五是，评价指标权重根据评价体系中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三）评价方法

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在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充分运用政策文献研究、逻辑分析、资料统计分析、社会调查等方法，主要从三个方面入手分析。第一，梳理、明确县公安局

的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并对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进行分析。第二，以年度工作计划为基础，分析部门2023年运行管理情况，如资金使用情况、资源投入情况、职责分工、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等。第三，以经过与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匹配后的年度工作计划为依据，评价其完成情况及所取得的效益，从而评价部门职能是否有效、预期目标是否实现。

整体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

1．成本效益分析法

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分析。

2．比较法

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情况进行比较。

3．因素分析法

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

4．最低成本法

在绩效目标确定前提下，成本最小为优。

5．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进行评判。

6．标杆管理法

以同行业中较高绩效水平为评判标杆。

7．其他评价方法。

（四）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文件依据

本次自评的主要依据有国家、省、市、县相关政策文件（含法规、实施意见、实施方案、管理办法等），部门内部制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报告及绩效目标等。其中绩效评价文件依据主要包括：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5）《临沂市市级部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临政办字〔2019〕55号）

（6）《临沂市市级预算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方案》（临财绩函〔2020〕12号）

（7）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办发〔2021〕9号）

（8）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沂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沂政办字〔2019〕35号）

2.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1）县公安局预算申报的相关资料；

（2）县公安局预算批复资料、预算调整批复资料；

（3）县公安局财务资料、统计资料和决算报表；

（4）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差旅费管理、会议费管理、财务报销、项目管理以及合同管理等方面制度资料；

（5）其他相关资料

四、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按照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沂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沂政办字〔2019〕35号），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部门工作规划、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按照“部门职责—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的思路，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

绩效指标权重分值根据实际情况和绩效指标重要程度设置的要求进行设置，具体如下：

1．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共设5项一级指标，具体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如下：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2．二、三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设14个二级评价指标，40个三级评价指标，具体评价指标及分值权重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A运行成本（10分）	A1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A2 预算配置（6 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
B管理效率（16分）	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C履职效能（49分）	C1财务管理（8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2
	C2 资产管理（8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2
	C3 安保维稳（9分）	C31 打击非访人员（3分）	3
		C32 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3分）	3
		C33 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分）	3
	C4 社会治安（9分）	C41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C42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C4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3分）	3
	C5 执法服务（15分）	C51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4分）	4
		C52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4分）	4
		C53 命案现案破案率（4分）	4
		C54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D 社会效应（10 分）	D1 社会安全感（6 分）	D11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 分）	2
		D12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2 分）	2
		D13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	2
	D2 挽回经济损失金额（4 分）	D21 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 分）	2
		D22 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 分）	2
E 可持续发展能力（15 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8 分）	E11 信息预警机制（4 分）	4
		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4 分）	4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 分）	E21 从优待警（4 分）	4
		E22 队伍素质（3 分）	3
合　计			100

3. 三级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 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四项各占权重的 1/4，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承上页）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人均预算公用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100%。人均公用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用于公共支出的费用支出。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	人均“三公”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三公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公用经费差异率：（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三公”经费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成本与年初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20%，扣完为止。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③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 分）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新政府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①已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 ②所有财务、预算已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核算；③财务报表已按照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填报及披露。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 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 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 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 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 分）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 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C31 打击非访人员（3 分）	3	打击非访人员不低于 170 人	得分=打击非访人员/17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32 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3 分）	3	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不低于 20 起	得分=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2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33 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 分）	3	完成安保任务次数不低于 90 次	得分=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1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 分）	3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不低于 30%	得分=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2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 分）	3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不低于 15%	得分=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15%*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3 分）	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是否取得显著成果，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百日行动”的行动结果。	综合成绩位列全市前六名得满分，每低于一个名次扣一分，扣完为止。
C51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4 分）	4	反映刑事案件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本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 发生指数≤1.01 得满分，每增加 0.01 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C52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4 分）	4	反映行政案件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本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 发生指数≤1.01 得满分，每增加 0.01 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C53 命案现案破案率（4 分）	4	反映对重大命案的应对情况，全年侦破的命案现案数量/本年发生的命案现案数量	命案现案破案率=（全年侦破的命案现案数量/本年发生的命案现案数量） 破案率≥100%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C54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3 分）	3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不低于 70 起	得分=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7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11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 分）	2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不低于 260 天	得分=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12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2 分）	2	反映交通事故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车辆事故死亡数量/去年发生的车辆事故死亡数量）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1 得满分，每增加 0.01 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D13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	2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不低于 800 人	得分=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8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21 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 分）	2	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不低于 300 万元	得分=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3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22 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 分）	2	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	得分=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50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E11 信息预警机制（4 分）	4	反映通过信息化快速掌握刑事警情、行政警情的能力	具备完善的信息预警机制得满分，否则酌情得分
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4 分）	4	反映推动智慧城市发展，便于公安机关管理，促进城市和谐、可持续发展	智慧门楼牌建设完善得满分，否则酌情得分
E21 从优待警（4 分）	4	反映缓解民警后顾之忧	是否缓解民警后顾之忧，是得满分，是否不得分
E22 队伍素质（3 分）	3	反映队伍素质是否有效提升	是否有效提升队伍素质，是得满分，是否不得分

（二）评价等级

根据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办发〔2021〕9 号），沂南县绩效评价结果采用评分与等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 100 分，等级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分析

1．A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评价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设置、人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10分，得8.4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A运行成本（10分）	A1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明确	2
	A2预算配置（6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00%	91.39%	2
		A22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5%	13.14%	0.4
		A23“三公”经费变动率	2	≤5%	0.29%	2
合　计			10			8.4

（1）A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评价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县公安局职责，结合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资料，评价小组对县公安局提供的2023年度整体规划目标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进行了审核，本项分值4分，得4分。

①A11绩效目标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实施规划。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②A12绩效指标明确，能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本项分值2分，得2分。

（2）A2预算配置绩效目标评价

预算配置绩效目标主要从人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本项分值6分，得4.4分。

①A21在职人员控制率评价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县公安局核定编制总数为418名，其中机关行政编制320名，事业编制77名，工勤编21名。截至2023年底，县公安局实有在职人数为382名。人员控制率91.39%，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②A22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023年度县公安局人均公用经费2.17万元，2022年人均经费1.92万元，人均经费变动率13.14%，本项分值2分，得0.4分。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变动率	分值	得分
公用经费（万元）	726.41	828.34	-	-	-
职工人数	379	382	-	-	-
人均公用经费（万元）	1.92	2.17	13.14%	2	0.4

③A23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023年度县公安局人均“三公”经费0.13万元，2022年人均“三公”经费0.12万元。本项分值2分，得2分。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变动率	分值	得分
“三公”经费（万元）	47.27	47.78	-	-	-
职工人数（人）	379	382	-	-	-
人均“三公”经费（万元）	0.12	0.13	0.29%	2	2

2．B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评价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的完整性、预算执行的有效性、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16分，得14.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B管理效率（16分）	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12.17%	1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1.75%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7.13%	1.5
	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0	0.00%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0	0.00%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1.15%	2
	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0	0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100%	71.99%	2
合 计			16			14.5

B管理效率评价指标得分如下表：

具体评价如下：

（1）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评价情况

2023年度县公安局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12.17%、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1.75%、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7.13%，三项指标差异率均超过目标值，根据评分细则要求，该部门本项分值6分，得4.5分。具体评价过程如下表：

项 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年末决算数（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分值	得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3453.34	11815.74	12.17%	2	1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6055.64	6161.7	1.75%	2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891.98	828.34	7.13%	2	1.5

（2）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评价情况

根据对2023年度财政预决算支出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县公安局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0.00%、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0.00%、“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1.15%，三项指标差异率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根据评分细则，该部门本项分值6分，得6分。具体评价过程如下表：

项　　目	预算调整数（万元）	年末决算（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分值	得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6161.7	6161.7	0.00%	2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828.34	828.34	0.00%	2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48.33	47.78	-1.15%	2	2

（3）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评价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数6703.70万，决算数4825.69万元，未发现项目支出中列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现象，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71.99%。经评价该部门本项分值4分，得4分。具体情况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0	0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100%	71.99%	2
合计	4			4

3．C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评价指标主要从C1 财务管理；C2 资产管理；C3 安保维稳；C4 社会治安；C5 执法服务等情况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49分，得49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C履职效能（49分）	C1财务管理（8分）	C1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12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2
		C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2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C2 资产管理（8分）	C2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22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2	资产安全	资产安全	2
		C23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2	100%	100%	2
		C24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2	100%	100%	2
	C3安保维稳（9分）	C31打击非访人员（3分）	3	≥170	173人	3
		C32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3分）	3	≥20起	20起	3
		C33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分）	3	≥90次	91次	3
	C4社会治安（9分）	C41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30%	37.5%	3
		C42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15%	15.29%	3
		C43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3分）	3	显著	显著	3
	C5执法服务（15分）	C51刑事案件发生指数（4分）	4	≤1.01	0.93	4
		C52行政案件发生指数（4分）	4	≤1.01	0.97	4
		C53命案现案破案率（4分）	4	≥100%	112.50%	4
		C54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3分）	3	≥70	77起	3
合 计			49			49

（1）C1财务管理指标评价情况

财务管理指标评价主要从C1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C12资金使用合规性、C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C14财务核算合规性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目标是评价该部门是否有健全的制度保障，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对财务进行核算及披露，预决算信息是否及时公开。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

文件，该部门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预决算信息已按照规定要求在政府预决算网址及时进行了公开。因此本项分值8分，得8分。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2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合 计	8			8

（2）C2 资产管理指标评价情况

资产管理指标评价主要从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该部门制定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成立的资产管理小组，固定资产台账完善，未发现资产侵占情况，未发现资产闲置现象，2023年没有需要政府采购的大额资产采购活动。因此本项分值8分，得8分。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安全	资产安全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00%	100%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00%	100%	2
合 计	8			8

（3）C3 安保维稳指标评价情况

安保维稳指标评价主要从C31打击非访人员、C32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C33完成安保任务次数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

本项分值9分，得9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31打击非访人员（3分）	3	≥170	173人	3
C32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3分）	3	≥20起	20起	3
C33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分）	3	≥90次	91次	3
合计	9			9

①C31打击非访人员情况

县公安局抓牢信访维稳，打击非访人员173人（其中逮捕1人、刑事拘留45人、行政处罚18人、批评教育109人），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②C32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情况

县公安局强化舆情管控，建立“大监督”会商、“1+5+N”舆情应对等六项工作机制，成功处置“跨省抓捕案”“砖埠二苏案”“苏村贺某故意杀人案”“城开御府网上舆情案”“湖头盗窃大鹅案”等舆情，对梳理出的26起敏感案事件，实行“一案一策”，销号处置，已化解20起，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③C33完成安保任务次数情况

县公安局圆满完成各级“两会”、省委巡视、中高考、双堠水库建设、临临高速公路建设等91次安保任务，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4）C4社会治安指标评价情况

社会治安指标评价主要从C41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C42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C43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

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该项指标为9分，得9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41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30%	37.5%	3
C42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	≥15%	15.29%	3
C4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3分）	3	显著	显著	3
合计	9			9

①C41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情况

2023年度全县社会治安稳中向好,刑事警情同比下降37.50%,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②C42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情况

2023年度全县社会治安稳中向好,治安警情同比下降15.29%,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③C4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情况

县公安局组织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综合成绩位列全市第六。成果显著，圆满完成社会维稳工作，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5）C5 执法服务指标评价情况

执法服务指标评价主要从C51刑事案件发生指数、C52行政案件发生指数、C53命案现案破案率、C54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等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15分，得15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51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4 分）	4	≤1.01	0.93	4
C52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4 分）	4	≤1.01	0.97	4
C53 命案现案破案率（4 分）	4	≥100%	112.50%	4
C54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3 分）	3	≥70	77 起	3
合计	15			15

① C51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情况

2023 年度发生刑事案件 1843 起，同比下降 7%，刑事案件发生指数为 0.93，完成目标任务，本项分值 4 分，得 4 分。

②C52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情况

2023 年度发生行政案件 4344 起，同比下降 3%，行政案件发生指数为 0.97，完成目标任务，本项分值 4 分，得 4 分。

③C53 命案现案破案率情况

县公安局快速侦破“王某涉嫌故意杀人案”“贺某故意杀人案”等 8 起命案要案，成功破获“刘某故意杀人案”26 年命案积案，实现命案现案全破，完成目标任务。本项分值 4 分，得 4 分。

④C54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情况

县公安局侦办经济犯罪案件 77 起，刑事拘留 70 人，逮捕 35 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 5000 余万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 3 分，得 3 分。

4. D 社会效应

社会效应评价主要从 D1 社会安全感；D2 挽回经济损失金额两项指标进行评价，该项指标为 10 分，得 10 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 分
D社会效应(10分)	D1 社会安全感（6分）	6	6
	D2 挽回经济损失金额（4分）	4	4
合 计		10	10

（1）D1 社会安全感指标评价情况

群众安全感指标评价主要从D11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D12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D13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6分，得6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D11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分）	2	≥260 天	269 天	2
D12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2分）	2	≤1	1	2
D13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	2	≥800 人	800 人	2
合计	6			6

①D11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情况

2023年全县社会治安稳中向好，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同比上升18.5%，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D12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持续抓好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危爆物品等重点物品和行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去年道路交通“减量控大”成绩位居全市第一，车辆事故亡人比例“逆势下降”，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③D13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为加强校园安保，完善了341套“一键报警”设备，组建了800余人保安队伍，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

分，得2分。

（2）D2挽回经济损失金额指标评价情况

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指标包含：D21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D22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D21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分）	2	≥300万元	305.61万元	2
D22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分）	2	≥5000万元	5000万元	2
合计	4			4

①D21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破获电诈案件同比提升217.0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提升347.22%，追赃挽损305.61余万元，“断卡”工作得到市局主要领导批示表扬，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D22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情况

2023年县公安局侦办经济犯罪案件77起，刑事拘留70人，逮捕35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5．E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发展能力主要从E1信息化建设情况、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等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评价该项指标15分，得1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 分
E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E21信息化建设情况（8分）	8	6
	E2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分）	7	7
合计		15	13

（1）E1 信息化建设情况

信息化建设情况指标评价主要从E11 信息预警机制、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等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8 分，得6 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E11 信息预警机制（4 分）	4	完善	完善	4
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4 分）	4	完善	较完善	2
合计	8			6

①E11 信息预警机制情况

2023 县公安局完善了信息预警机制，成功处置涉房地产群体性事件2 起，完成了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4 分，得4 分。

②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情况

2023 县公安局在县城主城区正逐步推进智慧门楼牌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治安要素管控根基。该项指标为4 分，得2 分。

（2）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评价指标主要从E21 从优待警、E22 队伍素质指标进行评价。经评价该项指标为7 分，得7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 分）	E21 从优待警（4 分）	4	是	是	4
	E22 队伍素质（3 分）	3	是	是	3
合计		7			7

①E21 从优待警情况

县公安局积极推动解决民辅警“急难愁盼”问题，完成248

名公务员职级（等级）晋升，其中晋升8名四级高级警长；晋升20名事业编干部，推荐5名副科级领导干部，提拔69名、交流80名中层干部；积极争取优抚专项基金70万元，及时对因公负伤的3名民警、辅警开展工伤评定、紧急救治，向困难民警、助困助学、优抚民警等对象发放慰问金7.3万元；筹措资金2万余元、书籍4500余册，建成警察书屋，打造学习型警队，丰富民警文化生活。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②E22队伍素质情况

县公安局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接受政治巡查，深入推进作风整顿，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公安部队伍建设专栏刊发。参加市局比武竞赛等活动17次，先后有11个项目荣获团体优胜奖。成功组织召开全市公安机关二级警卫勤务全要素模拟演练现场观摩会，业务工作先后8次在全市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18次被市局和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一年来，共有130个单位、260名民辅警受到记功、嘉奖和通报表彰。其中，特巡警大队特勤突击队被公安部、共青团中央表彰为“成绩突出青年集体”，治安大队、禁毒大队、大庄派出所等7个单位被省厅表彰，刑侦大队、特巡警大队、大庄派出所等5个单位被市局荣记集体三等功，出入境管理大队、马牧池派出所、孙祖派出所等9个单位被市局表彰。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根据对县公安局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23年县公安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4.9分，评价成绩优，说明本部门的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好，财政支出合理、规范、有效，较好地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具体评价得分如下表：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得　分	8.4	14.5	49	10	13	94.9

六、主要经验与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与做法

2023年，县公安局在市公安局党委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两条主线，扎实开展打防管控工作，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

1.安保维稳全战全胜。抓牢信访维稳，打击非访人员173人（其中逮捕1人、刑事拘留45人、行政处罚18人、批评教育109人）。去年8月份以来，先后化解“张庄‘两薛一胡’进京访”“赵方良进京访”“张玉相进省访”“郭文庭进省访”等16起信访事件，集中打击处理缠访、闹访、扰乱单位秩序人员119人。强化舆情管控，建立“大监督”会商、“1+5+N”舆情应对等六项工作机制，成功处置“跨省抓捕案”“砖埠二苏案”“苏村贺某故意杀人案”“城开御府网上舆情案”“湖头盗窃大鹅案”等舆情，对梳理出的26起敏感案事件，实行“一案一策”，销号处置，已化解20起。圆满完成各级“两会”、省委巡视、中高考、双堠水库建设、临临高速公路建设等91次安保任务。

2.社会治安稳中向好。全县刑事警情、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37.50%、15.29%，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同比上升18.5%。完善信息预警机制，成功处置涉房地产群体性事件2起。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综合成绩位列全市第六。在县城主城区推进智慧门楼牌建设，进一步夯实了治安要素管控根基。

3.安全监管扎实有力。构建大监管格局，持续抓好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危爆物品等重点物品和行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去年道路交通“减量控大”成绩位居全市第一，车辆事故亡人比例“逆势下降”。守牢安全生产“一排底线”，治安监管领域事故“零发生”。细化公务用枪管理制度，每季度召开公枪委会议、组织安全普查，及时消除问题隐患，确保公务用枪管理的绝对安全。查处“孙祖刘某非法持有枪支案”等一大批涉枪案件，清缴枪支16支，刑事处罚5人。加强校园安保，完善341套“一键报警”设备，组建800余人保安队伍。

4.执法服务同步推进。去年刑事拘留1271人，同比上升48.65%；逮捕164人，同比上升22.39%；抓获各类逃犯361名；刑事案件1843起，同比下降7%；行政案件4344起，同比下降3%。快速侦破“王某涉嫌故意杀人案”“贺某故意杀人案”等8起命案要案，成功破获“刘某故意杀人案”26年命案积案，实现命案现案全破。破获电诈案件同比提升217.0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提升347.22%，追赃挽损305.61余万元，“断卡”工作得到市局主要领导批示表扬。侦办经济犯罪案件77起，刑事拘留70人，逮捕35人，共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主动服务工业强县、城乡融合等

发展战略，服务重大项目建设工作被省公安厅副厅长李祝群、市局主要领导充分肯定，相关做法被《人民公安报》《山东公安工作简报》《法制日报》等刊发推介。取得全市“一窗通办”比武竞赛第一名，1名民警获评“全科警长”。

5.从优待警敢为人先。积极推动解决民辅警“急难愁盼”问题，完成248名公务员职级（等级）晋升，其中晋升8名四级高级警长；晋升20名事业编干部，推荐5名副科级领导干部，提拔69名、交流80名中层干部；在各级政府财政紧张的情况下，积极协调党委政府和县财政部门，提高辅警待遇，2023年为181名辅警落实层级套改、实现层级增资，2024年1月起为辅警人均增资200元，并协调党委政府春节前将拖欠的辅警工资全部发放到位；推动部分镇街辅警加入工会，享受工会福利（目前还有张庄、砖埠、辛集、铜井、孙祖、青驼、城区、开发区8个派出所辅警未加入工会）；组织378名民警、147名老干部和637名辅警年度体检，积极与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积极对接，派驻专人服务，开通民警、离退休人员就医绿色通道；创新探索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民警体能训练；通过团购方式，为民辅警争取保险、加油、购房、购车等优惠；积极争取优抚专项基金70万元，及时对因公负伤的3名民警、辅警开展工伤评定、紧急救治，向困难民警、助困助学、优抚民警等对象发放慰问金7.3万元；筹措资金2万余元、书籍4500余册，建成警察书屋，打造学习型警队，丰富民警文化生活；成立“警娃之家”，增设“警娃托管班”，缓解民警后顾之忧；积极为基层减负，精文简会，开通基层单位远程视频汇报机制；推动非警务警情向

12345等途径有效分流3862起，占有效警情的13.12%。

6.队伍素能有效提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接受政治巡查，深入推进作风整顿，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公安部队伍建设专栏刊发。参加市局比武竞赛等活动17次，先后有11个项目荣获团体优胜，28名个人荣获个人优胜，历史性夺得全市警体运动会团体第一名、全市辅警大比武团体第三名。成功组织召开全市公安机关二级警卫勤务全要素模拟演练现场观摩会，业务工作先后8次在全市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18次被市局和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一年来，共有130个单位、260名民辅警受到记功、嘉奖和通报表彰。其中，特巡警大队特勤突击队被公安部、共青团中央表彰为“成绩突出青年集体”，治安大队、禁毒大队、大庄派出所等7个单位被省厅表彰，刑侦大队、特巡警大队、大庄派出所等5个单位被市局荣记集体三等功，出入境管理大队、马牧池派出所、孙祖派出所等9个单位被市局表彰。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存在的主要问题

（1）2023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与政府网站公示的2023年部门预算存在差异

据2023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支出总额为13651.32万元,政府网站公示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支出总额为13453.34万元，差额为197.98万元。

（2）社会治安问题仍旧不容放松

尽管2023年度沂南县刑事警情下降37.50%，全年无刑事警情日269天，仍旧有近百日存在刑事警情。

2．改进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问题整改提如下建议：

（1）针对内部数据不一致情况，应加强内部对账工作，做到数据一致，账表相符。

（2）针对社会治安问题，一是全力构建智能化、立体化、系统化的全息感知体系，全面提升公安机关预测、预防、预警和侦破案件的能力；二是加大巡逻力度。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2024年3月31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A运行成本（10分）	A1 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 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权重的 1/4，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明确	2
	A2 预算配置（6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91.39%	2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5%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人均预算公用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100%。人均公用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用于公共支出的费用支出。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13.14%	0.4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5%	2	人均“三公”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三公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0.29%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B管理效率（16分）	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2.17%	1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75%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7.13%	1.5
	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0	2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00%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0	2	公用经费差异率：（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00%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三公”经费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1.15%	2
	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0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100%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成本与年初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 20%，扣完为止。	71.99%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履职效能（49分）	C1 财务管理（8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制度健全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健全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资金使用合规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规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新政府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①已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 ②所有财务、预算已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核算； ③财务报表已按照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填报及披露。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符合要求	2
	C2 资产管理（8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管理制度健全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健全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履职效能（49分）承上页	C2 资产管理（8分）承上页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资产安全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资产安全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100%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100%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100%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100%	2
	C3 安保维稳（9分）	C31 打击非访人员（3分）	≥170	3	打击非访人员不低于 170 人	得分=打击非访人员/17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173 人	3
		C32 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3分）	≥20 起	3	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不低于 20 起	得分=化解敏感案事件数量/2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20 起	3
		C33 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分）	≥90 次	3	完成安保任务次数不低于 90 次	得分=完成安保任务次数/3*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91 次	3
	C4 社会治安（9分）	C41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30%	3	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不低于 30%	得分=全县刑事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7.5%	3
		C42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3分）	≥15%	3	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不低于 15%	得分=全县治安警情同比下降比例/15%*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15.29%	3
		C4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成果（3分）	显著	3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是否取得显著成果，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百日行动”的行动结果。	综合成绩位列全市前六名得满分，每低于一个名次扣一分，扣完为止。	显著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履职效能（49分）承上页	C5执法服（15分）	C51刑事案件发生指数（4分）	≤1.01	4	反映刑事案件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	刑事案件发生指数=（本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刑事案件数量）发生指数≤1.01得满分，每增加0.0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0.93	4
		C52行政案件发生指数（4分）	≤1.01	4	反映行政案件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	行政案件发生指数=（本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去年发生的行政案件数量）发生指数≤1.01得满分，每增加0.0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0.97	4
		C53命案现案破案率（4分）	≥100%	4	反映对重大命案的应对情况，全年侦破的命案现案数量/本年发生的命案现案数量	命案现案破案率=（全年侦破的命案现案数量/本年发生的命案现案数量）破案率≥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112.50%	4
		C54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3分）	≥70	3	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不低于70起	得分=侦破经济犯罪案件数量/7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77起	3
D社会效应（10分）	D1社会安全感（6分）	D11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分）	≥260天	2	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不低于260天	得分=全年无刑事警情天数/2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269天	2
		D12车辆事故死亡指数（2分）	≤1	2	反映交通事故的预防管理，（本年发生的车辆事故死亡数量/去年发生的车辆事故死亡数量）	车辆事故死亡指数≤1得满分，每增加0.0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1	2
		D13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	≥800人	2	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不低于800人	得分=组建校园安保队伍人数/8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800人	2
	D2挽回经济损失金额（4分）	D21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分）	≥300万元	2	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不低于300万元	得分=破获电诈案挽回经济损失金额/3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05.61万元	2
		D22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2分）	≥5000万元	2	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	得分=打击经济犯罪挽回经济损失金额/50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5000万元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E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8分）	E11 信息预警机制（4分）	完善	4	反映通过信息化快速掌握刑事警情、行政警情的能力	具备完善的信息预警机制得满分，否则酌情得分	完善	4
		E12 智慧门楼牌建设（4分）	完善	4	反映推动智慧城市发展，便于公安机关管理，促进城市和谐、可持续发展	智慧门楼牌建设完善得满分，否则酌情得分	较完善	2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分）	E21 从优待警（4分）	是	4	反映缓解民警后顾之忧	是否缓解民警后顾之忧，是得满分，是否不得分	是	4
		E22 队伍素质（3分）	是	3	反映队伍素质是否有效提升	是否有效提升队伍素质，是得满分，是否不得分	是	3
合　计				100				94.9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2MA3UT9UH24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高述荣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08日

营业期限　2021年01月08日至　　年　月　日

营业场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柳青街道沂蒙路与智圣路交汇现代国融中心801室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01 月 0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山东[redacted]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负 责 人：高述荣

经营场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柳青街道沂蒙路与智圣路交汇现代国融中心801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70100413718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8】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7月20日

证书序号：500410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绩效评价报告

鲁鸿绩效评字〔2024〕第1004号

项目名称：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单位：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评价机构（章）：

报告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目 录

摘 要 I
正文部分 ..... - 1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 1 -
（一）项目概况 ..... - 1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 2 -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 - 2 -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 3 -
（一）绩效评价目的 ..... - 3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 3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 6 -
（四）绩效评价依据 ..... - 8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 8 -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 - 8 -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 - 9 -
（三）项目成本效益分析 ..... - 10 -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 12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 12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 14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 17 -
（四）项目效益情况 ..... - 19 -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 21 -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 - 21 -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 22 -
九、意见建议 ..... - 22 -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 - 24 -
附件 2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 - 29 -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缓解窗口人员不足的压力，提高服务水平满足正常工作，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提高政务服务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参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借鉴省内胶州市、历城区等地先进经验，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下简称沂南县审批局）在全市率先实施“标准化全流程政务服务管理外包”新模式，旨在打造规范化、标准化的政务服务新机制，实现服务全领域、取号无障碍、办事不排队、窗口无差别、事事一链办、办事更高效的无差别一窗受理模式。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148万元，实际支出133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打造流程规范化、服务标准化的政务服务新机制，实现政务服务水平与质量的稳步提升。

2. 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政务服务工作有效规范的运转，保障人员培训有序开展，提升劳务派遣人员服务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评价目的：通过开展对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资金实施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检验项目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部门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对象：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服务外包项目资金（148万元）的使用绩效。

项目覆盖范围：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二）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版）；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24号）；

3.《临沂市市级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2018〕22号）；

4.《沂南县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沂财绩函〔2020〕7号）；

5.《中共沂南县委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2号）；

6.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评价工作

组通过现场调研和社会调查等获取的相关资料；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临沂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的要求，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包含决策（16分）、过程（21分）、产出（20分）、成本（4分）、效益（39分）共5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等12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充分性等19个三级指标，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性等35个四级指标。总分值为100分。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4种方法，通过对比目标与产出，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2023年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3.08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分值16分，评价得15分，得分率为93.75%。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是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且绩效指标不明确的问题。

2. 项目过程。分值21分，评价得20.7分，得分率为98.57%。预算执行率9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

3. 项目产出。分值22分，评价得22分，得分率为100%。该项目共派遣人员22人，按岗位发放工资费用。2023年工资已及时发放。

4.产出成本。分值6分，评价得6分，得分率为100%。成本合理控制在设定的绩效目标148万之内。

5.项目效益。分值35分，得29.38分，得分率为83.94%。定期组织团队管理小组会议，针对本周大厅现场运行情况、人员管理、团队工作协调、岗位职责划分等内容开展讨论，有问题及时解决。

按照“行政办事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对标窗口服务实际需求，围绕职业道德、政治素养、基础知识、业务技能等模块进行全方位的综合提升。但是调查问卷显示存在派遣人员工资水平偏低的问题。

（三）取得成效

2023年度，项目团队服务企业项目1.2万余次，服务群众3.5万余次，收到来自企业群众的12345表扬工单共计32件，锦旗4面，群众口头表扬百余次。团队20名一窗受理人员均以优异成绩通过“行政办事员”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实现“持证

上岗”打造一支素质高、能力强、服务优、作风硬的高素质窗口服务队伍。

（四）存在问题

1. 指标设置不明晰，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存在部分绩效指标不够明晰、可衡量。特别是在部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上，未能清晰的设置具体、详实的绩效指标，并设置必要的量化指标，使得绩效目标不够细化和量化。不足以反映出单位履职目标的产出和效益的绩效情况，使得该项目的绩效未能全面客观展示。

2. 项目巡检不及时，人员未加强培训。一是未及时加强现场巡查，存在人员个别仪态不端正、服装不符合要求；二是人员对落实首问责任制未执行到位，个别人员存在业务不熟练的情况。

四、意见建议

（一）重视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

加强组织领导，形成与项目相关的单位内部各个部室共同参与，共同谋划，共同制定的绩效管理模式，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项目绩效管理运行机制，编制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量化。对不能量化的指标，可采用定性表述，并保证具有可衡量性。使项目绩效管理清晰、明确、可衡量。

（二）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

加强标准的制定和培训，提高劳务外包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意识。导服人员主动上前落实首问责任制，询问来访群众来意及办理相关事项，积极热情礼貌待人，在预审材料后主动引导群众，向来访群众详细告知业务承办人及所处位置，并根据业务办理要求，联系有关经办人员，或全程跟办。

正文部分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缓解窗口人员不足的压力，提高服务水平满足正常工作，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提高政务服务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参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借鉴省内胶州市、历城区等地先进经验，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下简称沂南县审批局）在全市率先实施“标准化全流程政务服务管理外包”新模式，旨在打造规范化、标准化的政务服务新机制，实现服务全领域、取号无障碍、办事不排队、窗口无差别、事事一链办、办事更高效的无差别一窗受理模式。

2.项目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148万元，实际支出133元。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沂南县审批局于2022年12月20日通过政府采购方式，与山东大国之礼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47.99万元。服务时间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合同约定按照《服务外包项目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考核，考核办法要求配备人员56人，山东大国之礼

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说明该项目配备22人。该项目实际配备人员22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打造流程规范化、服务标准化的政务服务新机制，实现政务服务水平与质量的稳步提升。

2.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政务服务工作有效规范的运转，保障人员培训有序开展，提升劳务派遣人员服务质量。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沂南县审批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2023年度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和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自评得分99分。项目年初预算数148万元，全年执行数133万元，全年执行率89.9%。

1. 成本指标的年度指标值148万元，实际完成值133万元，自评满分。

2.产出指标的年度指标值，数量指标为劳务派遣人数22人、实际完成值为22人，得满分；质量指标为发放准确率100%，实际完成值为100%，得满分；时效指标为工资发放时效率及时，实际完成值为及时，自评满分。

3.效益指标的年度指标值，经济效益指标为优化办公经济效

益，实际完成值提高，自评满分。社会效益指标为群众对政府满意度提高，实际完成值为提高，自评满分；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为群众对服务工作的认可持续，实际完成值为持续，自评满分。

4.满意度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外包人员满意度达到95%。年度总体目标的年初预期目标和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均为148万元，通过引进大国之礼专业外包团队，努力打造“尊享式”政务服务品牌，创新服务模式，让企业和群众满意度更高，获得感更强，打造最优政务服务品牌，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自评满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评价力求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项目实施的成绩与经验，揭示存在问题与不足，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深化成本绩效管理改革，围绕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控成本、提质量、促效益的作用，加强重点项目成本效益分析，为推动财政资金节本增效和财政支出标准建设夯实基础，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优化资金使用，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同时，围绕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控成本、提质量、促效益的作用，开展成本绩效管理试点研究，为建立“预算安排核成本、资金使用有规范、综合考评讲绩效”的管理制度提供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通过对专项资金政策相关材料的研究分析，设置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4个评价层级。项目决策和过程的一至四级指标以及产出和效益的一至三级指标，主要参照《沂南县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沂财绩函〔2020〕7号）文件规定的共性指标。产出和效益的四级指标主要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等文件要求进行提炼总结。

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权重并突出结果导向，权重系数采用层次分析法，将主观赋值与客观赋值相结合，各权重系数和处理在[0,100]的得分区间内。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决策（16分）、过程（21分）、产出

（22分）、成本（6分）、效益（35分）共5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等12个二级指标。然后在上述5个一级指标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确定分值。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赋分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科学公正、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等原则，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3）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进行比较，同时，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综合分析及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对

应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参与绩效评价的专家由财务审计及近年连续参加省市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人员3人组成，各成员与被评价单位均无利益关系。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了解、调研和打分，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情况进行评分。

本次评价时间为2024年2-3月，主要分为4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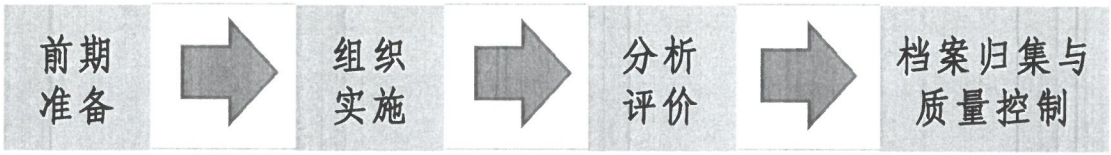

对各阶段的主要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相关方
一、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明确各成员的职责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月23日	委托方 评价机构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充分了解项目设立、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 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2月24日	委托方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3.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2月25日- 2月28日	委托方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4.组织专家论证：评价机构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征求委托方及相关部门、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的意见建议，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的评价实施方案报经委托方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3月1日	委托方、 行业专家 评价机构
	1.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机构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	3月2日	主管部门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相关方
组织实施阶段	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和范围、内容、工作进程和时间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2.非现场评价：评价机构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组织相关专家进行书面评审。非现场评价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预算资金项目。	3月3日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3.现场评价：选取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3月4日-3月7日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4.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评价机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项目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月8号-3月15日	评价机构
	5.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评价机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3月16号	评价机构
	6.交换意见：评价机构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月17号	主管部门 评价机构
三、分析评价	**1.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评价机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3月18日-3月19日	评价机构
	2.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机构召开包括委托方、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月20日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3.提交评价报告：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3月30日	评价机构
四、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	**1.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归集、保管、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评价机构
	2.文件存档：需要存档的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其中，评价基础数据表、评价报告、问题清单等重要资料保存期限为10年，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为5年。档案存续期内，评价机构应积极配合委托方、省审计部门、省纪检监察部门等随时查阅、调取、复印受托项目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扯皮、拒不提供。		评价机构
	3.保守秘密：评价机构对被评价项目涉及的信息资料有保守秘密的义务，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擅自采用或以任何形式对外提供、泄露、公开。		评价机构
	4.健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评价机构应健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自觉接受委托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的全程监督指导，按要求及时向		评价机构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相关方
	委托方反馈评价工作相关情况、提供相关材料。		

（四）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版）；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24号）；

3.《临沂市市级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2018〕22号）；

4.《沂南县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沂财绩函〔2020〕7号）；

5.《中共沂南县委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2号）；

6.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年终考核及年度工作总结；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现场社会调查收集或专家咨询调查等获取的相关资料；

7.其他相关资料。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项目年初预算14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8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窗口工作人员22人，合同金额148万元。实际拨付133万元，预算执行率9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沂南县审批局编制了《服务外包项目考核管理办法》，收入主要为财政拨付，制定了外包公司服务质量季度考核细则，根据政务外包运行情况考核每季度数据，考核内容包括政务服务大厅综合业务受理工作、服务台咨询引导工作、自助区辅导、帮办代办、云客服等相关工作，同时对人员配备、大厅管理、服务评价等内容进行考核。

（2）涉及政府劳务外包的所有支出，一律由财务科开支管理，由财务统一办理各项支出的支付结算业务。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配备人员22人，设置综合岗、咨询引导岗、帮办代办、智慧导服等岗位。人员配备统一工装上岗，工作人员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合理发放福利并及时缴纳社保基金。

2.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人员情况。如有人员离职，及时补充人员以及动态调整各岗位人员，以满足导服需要。截至2023年底共有辞职人员1名、不合格劝退人员2名，均已补充完毕，保证现场团队人员充足。

（2）员工培训情况。对岗位人员进行政务服务规范的培训，日常管理，包含岗位人员的日常考核测评等。坚持以“内部和外部相结合”的培训原则，进行岗前培训、岗中培训、日常业务培训。对政策法规、窗口办事流程和服务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条件及材料、文明服务礼仪、规章制度、岗位职责、信息安全等采取理论学习与实岗操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并对培训内容进行定期考核。

（3）制度执行情况。根据《服务外包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外包公司服务质量季度考核细则》，每季度对政务外包运行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政务服务大厅综合业务受理工作、服务台咨询引导工作、自助区辅导、帮办代办、云客服等相关工作，同时对人员配备、大厅管理、服务评价等内容进行考核。

（三）项目成本效益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2022年劳务人员外包费148万元，2023年劳务人员外包费148万元，较上年增长率为0%；该项目未超标准、超范围支出。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劳务人员外包一体化项目预算148万元；2023年工资薪酬成本133万元。差额15万为人员管理资金，因外包服务公司未及时开具发票等原因，导致资金未及时执行到位，截止报告日，资金尚未到位。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当年已全部到位，项目实施进度100%。

（2）项目完成质量

根据提供考核结果显示，政务劳务外包人员22人绩效严格按照“沂南县审批局服务外包项目考核办法”进行考核。质量达标率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对大国之礼提供的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人员给予付款，以窗口在岗人员22人，年费用148万元为基数，给予100%的发放。实际发放133万元。

（2）项目实施对经济的影响

截至2023年底，该项目人员共22人，人员费用133万元，其中工资薪酬79.2万元，社保公积金29.65万元。

（3）项目实施对社会的影响

①塑造了标准化政务服务。按照“行政办事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对标窗口服务实际需求，围绕职业道德、政治素养、基础知识、业务技能等模块进行全方位的综合提升。组织项目团队参加墨者学院组织的行政办事员五级技能测试。目前，团队20名一窗受理人员均以优异成绩通过“行政办事员”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实现“持证上岗”打造一支素质高、能力强、服务优、作风硬的高素质窗口服务队伍；建立健全行政办事员培养、使用、评

价、激励制度，规范人员行为，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效，构建起“前台导引-窗外导办-窗口帮办”服务体系，为企业和办事群众提供更加规范、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

②企业群众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2023年度，项目团队服务企业项目1.2万余次，服务群众3.5万余次，收到来自企业群众的12345表扬工单共计32件，锦旗4面，群众口头表扬百余次。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年沂南县行审局政务服务外包项目评价得分93.08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评价指标、二级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3.

表3. 沂南县行审局政务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决策（16分）			过程（21分）		成本（6分）	产出（22分）			效益（35分）		合计
二级指标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资金投入	资金管理	组织实施	成本	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	产出时效	项目实施效益	满意度	
分值	5	7	4	12	9	6	6	8	8	28	7	100
得分	5	6	4	11.7	9	6	6	8	8	25	4.38	93.08
得分率	100%	85.71%	100%	97.5%	100%	100%	100%	100%	100%	89.29%	62.57%	93.08%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满分16分，评价得15分，得分率93.75%。

表3-1. 决策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5分）	5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2	100.00%

绩效目标（7分）	6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3	75.00%
资金投入（4分）	4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100.00%
得分合计	**15**		**15**	**93.75%**

1. 项目立项

参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借鉴省内胶州市、历城区等地先进经验，沂南县审批局在全市率先实施“标准化全流程政务服务管理外包”新模式，旨在打造规范化、标准化的政务服务新机制，实现服务全领域、取号无障碍、办事不排队、窗口无差别、事事一链办、办事更高效的无差别一窗受理模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有关文件对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人员给予相关费用。购买员工的培训，包含对岗位人员进行政务服务规范的培训，日常管理，包含岗位人员的日常考核测评等。坚持以“内部和外部相结合”的培训原则，进行岗前培训、岗中培训、日常业务培训。合同共计金额148万元。

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程序健全。该项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5分。

2. 绩效目标

自2022年起，县财政将劳务外包项目作为政府采购管理，其收支纳入财政预算。

对于2023年的项目补助资金，沂南县审批局年初虽然设置

了项目绩效目标，但是存在年度总体目标的年初预期目标为“职工工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而无其他内容，对年度总体目标未作出适当的总结、无具体产出指标的年度指标值数量，评价小组根据现场收集资料，增设和调整了个别指标，具体如下：①把产出指标中的二级成本指标调整成一级指标。②二级指标效益指标当中增设“业务熟练度”。指标设置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该项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6分，扣1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本项满分值2分，评价得2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为2023年度“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项目政府采购合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政策相适应。该项满分值2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满分21分，评价得20.7分，得分率98.57%。

表3-2. 过程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12分）	11.7	资金到位率（3分）	2.7	90.00%
		预算执行率（3分）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2	100.00%
组织实施	9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4	100.00%

(9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5	100.00%
得分合计	**20.7**		**20.7**	**98.57%**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项目2023年预算批复资金148万元，实际到位14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该项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3分。

（2）项目预算执行率。年初预算指标值为148万元：2023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县审批局政务服务外包人员，项目实际支出为133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90%。该项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2.7分。

该项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2.7分，扣0.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①相关制度规定、预算或合同的符合程度：2023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县行审局政务服务外包人员，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该项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②资金拨付手续合规性：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拨款申请，相关财务审批流程符合规定。该项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③支出合规性：截至2023年末，该项目人员共22人，外包人员与山东大国之礼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定劳动合同。人员工资在山东大国之礼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保公积金。

该项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沂南县审批局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汇编》《服务外包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外包公司服务质量季度考核细则》。

财务管理制度包括：总则、部门职责财务人员配备管理、财务人员岗位职责、财务工作处理程序、财务收支管理与审批制度、现金与银行账房管理、负债管理、结算及核算管理、票据管理、税收管理、内部牵制制度、会计核算与会计监督、财务分析与报告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会计档案管理、会计人员培训、附则。

《外包公司服务质量季度考核细则》要求根据政务外包运行情况考核每季度数据，考核内容包括政务服务大厅综合业务受理工作、服务台咨询引导工作、自助区辅导、帮办代办、云客服等相关工作，同时对人员配备、大厅管理、服务评价等内容进行考核。

该项指标满分4分，评价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项目执行规范性

提供高品质窗口咨询引导服务，熟悉办事流程及标准，负责耐心解答来电咨询、现场咨询、网上咨询，引导办事导向；综合受理服务依据办理事项的流程及受理要求，负责综合接收材料、核对材料清单内容、将实际收到的材料录入一体化平台系统、移

交材料等；组建大厅帮办代办服务队伍，为企业群众提供业务帮办代办、引导分流、咨询解难等服务，协助群众准备相关材料，协调业务受理中出现的问题，现场对群众业务办理进展进行跟踪服务，保证群众办理速度和满意度。

项目组织方面，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该项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性：项目人员补充4名，经过线上笔试40名、线下面试15名等层层筛选，进行人员补充。团队补充人员通过岗前培训，服务礼仪考核，业务培训等工作开展，皆能做到业务独立承接，服务人人夸好的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1分。

③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2023年度对政务服务外包人员政府采购合同等及时归档。该项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1分。

④人员职责匹配程度：本项目配备人员22人，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从事综合岗、咨询引导岗、帮办代办、智慧导服等工作，如有人员离职补充、各类休假替班、紧急事件应急支援等，及时补充人员数量以及动态调整各岗位人员数量，以满足导服需要。该项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1分。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6分，得分率100%。

表3-3. 成本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经济成本指标（6分）	6	工资福利费（6分）	6	100.00%
得分合计	**6**		**6**	**100%**

1.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在有效性内。2023实际支出政务劳务外包人员费用133万元，未超过年初预算148万元。

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4分。

（四）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22分，评价得22分，得分率100%。

表3-4. 产出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6分）	6	实际完成数（4分）	6	100.00%
产出质量（8分）	8	质量达标率（8分）	8	100.00%
产出时效（8分）	8	完成及时性（8分）	8	100.00%
得分合计	**22**		**22**	**100%**

1. 产出数量

劳务派遣人数。根据相关规定，政务服务外包人员维持在岗人员22人，截止23年底实际政务服务外包人员22人。

该项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6分。

2. 产出质量

发放准确率。根据《服务外包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结果及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每月及时汇入山东大国之礼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账户。

该项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8分。

3. 产出时效

部门工资发放及时性。年初目标值设定每月工资于次月底前完成工资发放，2023年实际已发放12个月工资。该项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8分。

（五）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满分35分，得29.38分，得分率83.94%。

表 3-4. 效益指标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实施效益（28 分）	25	经济效益（14 分）	13	92.86%
		社会效益（6 分）	8	100.00%
		可持续影响（8 分）	6	75.00%
满意度（7 分）	4.38	服务对象满意度（7 分）	4.38	62.57%
得分合计	**29.38**		**29.38**	**83.94%**

1. 经济效益

（1）优化办公经济效益。受理资料不积压，按照服务标准及时将收件资料完整移交相关后台审批人员，对证件、文书进行分类或分窗口存放，专人管理，确保不遗失，对证件、文书登记备案无差错。严格执行窗口无否决权、首问负责制、一次告知制等服务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了群众办公经济效益。该项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7分。

（2）业务熟练度。2023年一窗受理人员负责社会事务高频业务办件量达6600件，主要办理内容及办理流程是从材料预审、受理，推送踏勘科，踏勘完成后逐级流转至各分管负责人审批签

字，出证、证前及证后公示、发证、通过审管联动平台推送至相关业务主管部门。简单的事情重复做，23年总计完成17场业务专业知识培训，通过培训让每一位工作人员更加熟悉自己的业务流程。严格把控人员出勤率，确保培训效果。但也存在个别新进人员业务不熟练导致办事效率较低现象。该项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6分，扣1分。

2. 社会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按照“行政办事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对标窗口服务实际需求，围绕职业道德、政治素养、基础知识、业务技能等模块进行全方位的综合提升。组织项目团队参加墨者学院组织的行政办事员五级技能测试。依托大厅实际情况，采用线上+线下的培训方式，各科业务培训内容及流程根据零基础模板“申请材料、场景说明、易错提醒”等内容开展培训，让学习常态化；帮办代办区在原先业务的基础上重新添加了特种设备、医疗器械、药品等相关业务的办理。加强标准的制定和培训，提高劳务外包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意识。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政务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提升服务效率和便捷性。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服务中的问题，确保服务质量和水平持续提升。

该项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6分。

3. 可持续影响

（1）群众对象满意度。2023年度，项目团队服务企业项目

1.2万余次，服务群众3.5万余次，收到来自企业群众的12345表扬工单共计32件，锦旗4面，群众口头表扬百余次。但工作中也会出现因新进人员业务不熟导致业务办理不顺畅的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6分，扣2分。

4.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满意度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90%以上得满分，评价组对政务劳务外包人员共22人进行问卷调查，其中外政务劳务包人员有效问卷22份，综合满意度为62.57%。该项满分7分，得4.38分，扣2.62分。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根据《沂南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沂财办〔2021〕20号）的要求，第二条“……结果应用的方式，包括反馈与整改、完善政策、与预算挂钩、报告与公开、激励约束等”的要求，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建议：

1.完善预算安排编制管理。使项目绩效管理清晰、明确、可衡量。

2.改进管理。加强标准的制定和培训，提高劳务外包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意识。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塑造了标准化政务服务。按照“行政办事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对标窗口服务实际需求，围绕职业道德、政治素养、基础知识、业务技能等模块进行全方位的综合提升。组织项

目团队参加墨者学院组织的行政办事员五级技能测试。目前，团队20名一窗受理人员均以优异成绩通过“行政办事员”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实现“持证上岗”打造一支素质高、能力强、服务优、作风硬的高素质窗口服务队伍。

（二）企业群众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2023年度，项目团队服务企业项目1.2万余次，服务群众3.5万余次，收到来自企业群众的12345表扬工单共计32件，锦旗4面，群众口头表扬百余次。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指标设置不明晰，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存在部分绩效指标不够明晰、可衡量。特别是在部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上，未能清晰的设置具体、详实的绩效指标，并设置必要的量化指标，使得绩效目标不够细化和量化。不足以反映出单位履职目标的产出和效益的绩效情况，使得该项目的绩效未能全面客观展示。

（二）项目巡检不及时，人员未加强培训

一是未及时加强现场巡查，存在人员个别仪态不端正、服装不符合要求；二是人员对落实首问责任制未执行到位，个别人员存在业务不熟练的情况。

九、意见建议

（一）重视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

加强组织领导，形成与项目相关的单位内部各个部室共同参

与，共同谋划，共同制定的绩效管理模式，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项目绩效管理运行机制，编制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量化。对不能量化的指标，可采用定性表述，并保证具有可衡量性。使项目绩效管理清晰、明确、可衡量。

（二）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

加强标准的制定和培训，提高劳务外包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意识。导服人员主动上前落实首问责任制，询问来访群众来意及办理相关事项，积极热情礼貌待人，在预审材料后主动引导群众，向来访群众详细告知业务承办人及所处位置，并根据业务办理要求，联系有关经办人员，或全程跟办。

附：（1）绩效评价得分表……24-29

王评人：

山东鸿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0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决策（16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性（1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法律法规及政策相关。	该项分值1分。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得0.5分；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申请招聘劳务派遣人员的报告、项目资金申请。
			部门职能相关性（1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关。	该项分值1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关性（1分）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用以考核项目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该项分值1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1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该项分值1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合规	1	
			项目立项程序健全性（1分）	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用以反映和考核立项程序的健全性情况。	该项分值1分。项目有可研或建设方案的批复、经过专家论证、经过风险评估、经过事前绩效评估、经过集体决策，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健全	1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性（1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该项分值1分。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预算项目绩效表。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1分）		该项分值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预算项目绩效表。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决策（16分）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与预算投资额匹配度（1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该项分值1分。项目预期产出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预算项目绩效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绩效目标细化和可衡量程度（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该项分值2分。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50%	1	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预算项目绩效表。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2分）		该项分值2分。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与项目内容匹配度（1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1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预算项目绩效表。
			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度（1分）		该项分值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分配依据充分性（1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1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分配额度合理性（1分）		该项分值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过程（21分）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到位率（3分）	项目资金到位率（3分）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分值3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3分。	100%	3	100%	3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执行率（3分）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3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低于10%扣3分，扣完为止。指标得分不超过3分。	100%	3	90%	2.7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相关制度规定、预算或合同的符合程度（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2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财务会计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制定的资金管理办法、支出凭证与社会调查等相关财务资料。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性（2分）		该项分值2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支出合规性（2分）		该项分值2分。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2	100%	2	
	组织实施（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分值2分。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1分；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项目单位信息采集员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质量验收制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过程（21分）	组织实施（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分值2分。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项目单位信息采集员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质量验收制度、人员职责分工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项目执行规范性（2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日常管理、项目的实施能够完全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得1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	100%	2	23年工作总结、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性（1分）	项目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0.5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 （1分）	对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档案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0.5分，评价专家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缺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	齐全	1	
			项目实施条件落实情况（1分）	项目实施条件是否落实、是否达到实施的条件要求。	该项分值1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	100%	1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成本（6分）	经济成本指标（6分）	工资福利费（6分）	成本控制在有效性内 （6分）	考察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分值6分。项目资金控制在≤148万元，评价得满分6分，否则不得分。	≤148万元	6	≤148万元	6	资金支出凭证、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
产出（22分）	产出数量（6分）	实际完成数（6分）	劳务派遣人数（6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该项分值6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6分，否则每低于或高于1%扣0.1分，扣完为止。	22人	6	22人	6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8分）	发放准确率(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8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8分，否则不得分。	100%	8	100%	8	
	产出时效（8分）	完成及时性（8分）	工资发放及时效率(8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8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8分，否则每低于或高于1%扣0.1分，扣完为止。	及时	8	及时	8	

沂南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局全流程标准化政务服务外包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效益（35分）	项目实施效益（28分）	经济效益（14分）	优化办公经济效益（7分）	流程审批简化，提高办件效率，优化了营商环境。	该项分值7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8分，否则不得分。	提高	7	提高	7	2023年工作总结及管理办法、政府采购合同。
			业务熟练度(7分)	积极热情接待办事群众，熟练掌握大厅各项业务流程及标准，提高工作效率，缩短办件时间。	该项分值7分。指标值=100%得满分；指标值＜100%，指标值每低1%，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7	100.00%	6	
		社会效益（6分）	群众对政府满意度提升（3分）	窗口人员微笑服务提升人民满意度。	该项分值3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3分，否则不得分。	100%	3	100%	3	
			优化营商环境（3分）	办事更高效，取号无障碍，窗口无差别。	该项分值3分。实际完成率100%，评价得满分3分，否则不得分。	提高	3	提高	3	
		可持续影响（8分）	群众对象满意度指标 （3分）	群众对服务工作的认可。	该项分值8分。项目符合相关政策且项目按照预计项目完成，指标得分不超过8分。	认可	8	认可	6	
	满意度（7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7分）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满意度（7分）	窗口人员工作满意度。	该项分值7分，群众对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90%以上得7分，否则酌情扣分。	≥90%	7	62.57%	4.38	问卷调查等。
合计							100		93.08	

沂南县审计局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部门：沂南县审计局

委托部门：沂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评价时间：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录

摘要 3
一、部门基本情况 9
（一）部门概况 9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9
2．人员情况 9
3．资产负债情况 9
（二）部门职责及职能履行 10
1．部门职责 10
2．职责履行情况 10
（三） 内部控制管理 17
（四）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 17
1.部门资金情况 18
2.固定资产情况 20
二、部门绩效目标 20
（一）部门年度规划目标 20
（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24
三、开展综合评价工作 24
（一）组织领导 25
1．人员配置 25
2．评价时间安排 26
（二）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31
（三）评价方法 33
1．成本效益分析法 33
2．比较法 33
3．因素分析法 33
4．最低成本法 33
5．公众评判法 33
6．标杆管理法 34
7．其他评价方法。 34
（四）评价依据 34
1.绩效评价文件依据 34
2.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35
四、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35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35

1．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36
2．二、三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36
五、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42
（一）绩效分析 42
1．A运行成本 42
2．B管理效率 44
3．C履职效能 46
4．D社会效应 53
5．E可持续发展能力 55
六、主要经验与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57
（一）主要经验与做法 57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57
1．存在的主要问题 62
2．改进建议 63

摘 要

●部门概述

沂南县审计局（以下简称县审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县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的规定，县审计局设了办公室、财政金融审计科等8个内设机构。

2．人员情况

县审计局人员编制核定65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14人，设局长1人，副局长2人。事业编制51人。

2023年末，实有在职人数61人，其中：行政人员11人，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48人；另聘工程审计专业技术人员1人。2023年实有在职人数比2022年度增加10人。

2023年末县审计局实有编制人员未超出上级核定的编制规模。

3．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审计局账面资产总额328.14万元，负债总额55.63万元，净资产272.51万元。

（二）职责履行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

导下，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审计支撑。

（三）预算收入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为757.8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693.26万元）增加64.54万元，增加9.3%。主要是工资性收入、2023年新进人员增加的预算收入。

2023年收入决算909.03万元，比2022年收入（785.66万元）增加123.37万元，收入增长率15.7%，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2023年新进人员增加的预算支出及审计抽调人员增加的其他收入。

2023年收入预算757.8万元，收入决算909.03万元，收入决算比收入预算增加151.23万元，增加19.96%。差异原因：①2023年省审计厅拨审计业务经费（列入省财政预算）137万元、市审计局拨审计业务经费等其他收入5.39万元不在县财政预算反映，②当年追加新进人员工资、社保等追加预算收入8.84万元。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根据对县审计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23年县审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4.9分，评价成绩优，说明本部门的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良好，财政

支出合理、规范、有效，较好地完成了部门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得　分	6.4	14.5	49	10	15	94.9

（二）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实现、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衡量县审计局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运行成本方面，县审计局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对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管理效率方面，预算编制及执行规范，能严格按照预算使用、拨付资金。

履职效能方面，2023年，县审计局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审计支撑。

社会效应方面，县审计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查出各类问题资金34.35亿元，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4.24亿元，移送问题线索47起，在规范预算管理、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县审计局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推动建章立制69项，引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40项。

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建设首批县级审计数据分析室并顺利完成验收，探索创建财政、农业等行业数据分析模型41个，着眼审计干部能力提升，分类别、分层次地开展大数据审计技术培训，不断锤炼审计干部“会审善审”的本领。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事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评先树优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理顺队伍结构，优化人员配备。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深化政治引领，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

一是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二是落实第一议题。做到第一时间跟进学习、第一时间贯彻落实，把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到实际工作中。三是抓好理论武装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四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

2.聚焦主责主业，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

我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6.37亿元，在规范预算管理、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持续固本强基，以更硬作风锻造特种部队

一是夯实制度管理。完善局机关《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完善《科室考核办法》，建立《重点工作推进机制》。二是锻造过硬作风。突出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审前讲廉、审中查廉、审后问廉”制度。三是锤炼审计本领。

着眼审计干部能力提升，分类别、分层次地开展大数据审计技术培训，不断锤炼审计干部“会审善审”的本领。四是科学选人用人。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事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评先树优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理顺队伍结构，优化人员配备。

4.强化统筹协调，以更深融合促进审计发展

一是深化机关党建工作。完善《大党建工作方案》，探索创新“审计组+临时党小组”党建模式，认真开展“党建引领争先创优”活动，持续开展“五个过硬”模范机关建设工作。完善党领导法治建设制度和工作机制，制定印发《2023普法工作计划》《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方案》等。三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制定《沂南县审计局2023年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沂南县审计局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四是深化平安建设工作。坚持领导带班制度，进一步做好值班、值勤工作。五是深化统一战线工作。六是深化群团纽带作用。坚持党建带团建、促妇建、联工建的原则，聚力党群活动室、审计文化长廊等阵地建设。七是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存在问题

1.审计工作创新不足

审计工作创新还需要继续加强，改革创新成果不多，需要加快做实预算经责审计分级分类实施、内部审计、研究型审计等。

2.财务核算及时性不足

据2023年2月2#凭证显示,应付职工薪酬金额71592.30元,系核算2022年度统发人员的社会保险，财务会计未按照权责发生制在2022年度记账。

●相关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问题整改提如下建议：

1.针对审计工作创新不足情况，以大数据分析室建设为契机，搭建数据分析模型，提升数据分析疑点落实，优化数字化审计作业模式。

2.针对财务核算及时性不足情况，应加强财务核算的规范性，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相关费用的计提。

沂南县审计局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正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政府采购结果，沂南县财政局决定委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对沂南县审计局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一、部门基本情况

沂南县审计局（以下简称县审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及组织架构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县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的规定，县审计局设立了办公室、财政金融审计科等8个内设机构。

2．人员情况

县审计局人员编制核定65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14人，设

局长1人，副局长2人；事业编制51人。

2023年末，实有在职人数61人，其中：行政人员11人，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48人；另聘工程审计专业技术人员1人。2023年实有在职人数比2022年度增加10人。

2023年末县审计局实有编制人员未超出上级核定的编制规模。

3．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审计局资产总额328.14万元，较上年增加5%。负债总额55.63万元，较上年增长41.61%。净资产272.51万元，较上年减少0.3%。

流动资产143.42万元，较上年增加12.87%，占资产总额43.71%；固定资产146.52万元，较上年增长0.27%，占资产总额44.65%；无形资产38.20万元，较上年减少3.09%，占资产总额11.64%。

（二）部门职责及职能履行

1．部门职责

县审计局是综合管理全县财政财务审计、实施审计监督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省市县有关重要工作部署贯彻

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并经批准后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县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县政府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直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和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包括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省市县有关重要工作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县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决算草案，县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县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县投资和以县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

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县属国有和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金融机构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县政府驻境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县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以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县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开展“三公”经费、会议费使用和楼堂馆所建设等方面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0）指导全县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

（11）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职责履行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

导下，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审计支撑。

（1）深化政治引领，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

一是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守牢审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定位，自觉把审计的谋划、推进、报告、问题处理和结果运用置于党的领导之下，召开审委会2次，上报审计专报26期，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二是落实第一议题。党组讨论重大决策前首先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做到第一时间跟进学习、第一时间贯彻落实，把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到实际工作中。三是抓好理论武装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提高政治能力的时代内涵和实践指向，组织开展集体学习12次、专题研讨4次、党组成员讲党课5次，开展“青年读书分享会”“青春献礼二十大”“讲故事 学理论”等活动，不断筑牢思想根基。四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每季度上报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召开专题会议4次，工作通报1次，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同时加强局微信群和个人网络平台号管理，累计推送各类信息162条，主动防控审计舆情。

（2）聚焦主责主业，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

我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6.37亿元，在规范预算管理、保障改善民

生、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一是聚焦重大政策落地见效。加大对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建设、蒙河双堠水库移民安置、高标准农田建设等6个重大项目落实情况的审计力度，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32条，上报审计专报3篇，促进资金规范使用、确保项目效果。二是聚焦财政管理提质增效。整理分析财政一体化系统标准表15张，对政府债券等专项资金开展了预算分配、使用管理、绩效评价全链条审计，查出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预算管理不严格等典型问题146项，促进财政增收节支4.16亿元，资金拨付2486万元，建章立制52项。三是聚焦权力规范运行。围绕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积极探索审计监督与干部监督的契合点，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审计，同时创新利用“五审五评”，对6名主要领导干部实施经济责任“画像”，提出审计建议82条，推动建章立制69项，以高质量经济责任审计监督把好领导干部“履责脉”。四是聚焦兜牢民生底线。针对小麦“一喷三防”、绿色种养循环试点等农业服务类项目，以资金分配管理使用为主线，共查出虚报项目作业面积套取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管理维护不到位等问题资金2.12亿元。针对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中群众呼声高、关系密切的建设管理维护、工程绩效等问题合理化提出审计建议21条，以监督实效回应群众关切。五是聚焦政府投资绩效提升。完成了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163个项目审核，审计不实建设资金191.19万元。同时，紧抓工程决算审计，发现资金管理使用不合规、工程项目建设程序执行不合理、未正确履行变更程序等问题14项。六是聚焦大数据审计。运用大数

据全过程跟踪管控，在项目实施前统一进行疑点筛查，适时根据项目进度建模分析，实现疑点针对性审计。创建财政、农业等行业数据分析模型41个，筛查69项问题、6372条疑点，其中1346条疑点以专报形式报送至县纪委，促成纪审联合疑点核查。七是聚焦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5.27亿元，修订完善制度40项，推动实现村居经济责任审计向“1+N”内部审计模式转型。

（3）持续固本强基，以更硬作风锻造特种部队

一是夯实制度管理。完善局机关《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梳理民主决策事项，理顺民主决策程序。完善《科室考核办法》，注重典型系统问题线索发掘和信息发表。建立《重点工作推进机制》，压实分管领导、科长、科室的捆绑责任，推进重点任务顺利。二是锻造过硬作风。突出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审前讲廉、审中查廉、审后问廉”制度，开展廉政谈话2次，做实廉政回访5人，有效运用第一种形态，把好监督执纪第一道关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同时，高度重视巡视巡察发现的问题，从严从实抓好问题整改落实，持续巩固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三是锤炼审计本领。着眼审计干部能力提升，分类别、分层次地开展大数据审计技术培训，提高审计人员计算机中级、高级职称评聘的门槛，夯实审计人员的数据运用基本功。同时，通过开展“三分钟讲审计”、审计业务能力测评、刊发《审计视窗》、先进地区外出学习等活动，不断锤炼审计干部“会审善审”的本领。四是科学选人用人。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事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评先

树优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理顺队伍结构，优化人员配备。树牢“一盘棋”工作格局，集中优势兵力攻坚重大审计项目，实施审计组长、主审竞争上岗，项目统筹融合等方式，最大程度实现成果最优成效。

（4）强化统筹协调，以更深融合促进审计发展

一是深化机关党建工作。完善《大党建工作方案》，探索创新“审计组+临时党小组”党建模式，认真开展“党建引领争先创优”活动，持续开展“五个过硬”模范机关建设工作，常态化推进“沂南经卫”品牌创建，实施双报到社区电路提升改造，“第一书记”村党群活动中心建设、活动广场、绿化花池等为民实事。二是推进依法审计。完善党领导法治建设制度和工作机制，制定印发《2023普法工作计划》《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方案》等。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全年组织集中各类专题学法17场次，开展行政执法专题培训1次，切实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意识。三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制定《沂南县审计局2023年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沂南县审计局志愿服务活动方案》，结合派驻“第一书记”、社区双报道等工作，常态化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学习、礼遇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活动6次，教育引导审计人员在履职尽责中展现良好精神风貌。四是深化平安建设工作。坚持领导带班制度，进一步做好值班、值勤工作；配合志华大厦物业公司做好本单位办公楼安全监测和消防设施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与科室签订《2023年县直单位平安法治建设暨综治维稳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五是深化统一

战线工作。将统战工作纳入专项目标管理和单位中心组学习内容，强化统战制度建设，建立统战工作例会制度，健全完善党外人士信息库，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深化活动载体和形式，凝聚推动工作整体合力。六是深化群团纽带作用。坚持党建带团建、促妇建、联工建的原则，聚力党群活动室、审计文化长廊等阵地建设，组织开展三八妇女节“花”漾年华、“进基地 受教育”、青年读书分享会等活动，促进机关党建与工会、青年、妇女、老干等工作协调推进、同步实施。七是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认真做好安全检查工作。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要求，将领导干部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纳入经济责任审计范围。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向社区群众发放宣传安全生产单页，开展应急演练及灭火演练等活动。

（三）内部控制管理

按照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部门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部门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以及沂南县财政局关于加强部门内部控制的要求，结合全县社会发展实际状况，制定县审计局内部控制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风险评估与控制
第三章	单位层面内部控制
第四章	业务层面内部控制
第五章	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

（四）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

1.部门资金情况

（1）部门收入预决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为757.8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693.26万元）增加64.54万元，增加9.3%。主要是2023年新进人员的工资导致的预算收入增加。

2023年收入决算909.03万元，比2022年收入（785.66万元）增加123.37万元，收入增长率15.7%，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2023年新进人员增加的预算支出及审计抽调人员增加的其他收入。

2023年收入预算757.8万元，收入决算909.03万元，收入决算比收入预算增加151.23万元，增加19.96%。差异原因：①2023年省审计厅拨审计业务经费（列入省财政预算）137万元、市审计局拨审计业务经费等其他收入5.39万元不在县财政预算反映，②当年追加新进人员工资、社保等追加预算收入8.84万元。

（2）部门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为757.8万元（本年支出911.65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693.26万元）增加64.54万元，增加9.3%。主要是工资性支出、2023年新进人员增加的预算支出。

2023年支出911.65万元（含消化以前年度结转和结余2.62万元），比2022年支出（803.24万元）增加108.41万元，支出增长率13.5%。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人员增加的预算支出及审

计抽调人员增加的差旅费支出。

2023年支出预算757.8万元，支出决算911.65万元，支出决算比预算增加153.85万元，增加20.3%。主要原因：①2023年用省审计厅拨审计业务经费（列入省财政预算）支出137万元、用市审计局拨审计业务经费支出5万元未在县财政年初预算反映。②用年初非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了2.61万元。③新进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支出等增加预算支出9.24万元。

（3）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3年收入909.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66.64万元，占比84.34%；其他收入142.39万元，占比15.66%）。

2023年支出911.65万元，其中：行政运行461.05万元、审计业务200.18万元、社保缴费72.04万元、医保缴费21.36万元、住房公积金46.82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729.15万元（人员经费686.87万元、公用经费42.28万元）、项目支出182.5万元（省财政预算项目137万元、县财政预算项目37.49万元、其他审计项目8万元），人员支出比率75.34%、公用支出比率4.64%、项目支出比率20.02%。

（4）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均为0.00万元，2023年初预算0.00万元。

2023年、2022年因公出国（境）费均为0.00万元，2023年初预算0.00万元。

2023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1.995万元，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0万元，2023年初预算2万元，节支0.005万元。

②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实际支出会议费0万元，2023年年初预算0万元。

③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2年实际支出培训费0万元，2023年年初预算0万元。

2.固定资产情况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74.04万元，占固定资产的50.53%（其中，房屋74.04万元，占固定资产的50.53%）；设备38.66万元，占26.39%；家具、用具33.82万元，占23.08% 。

二、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规划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和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工业突破县域崛起、城乡融合乡村振兴、党建引领创先争优”三大战略、“八大突破”“五个十大”重点任务和县政府工作报告，立足“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职能作

用，为建设更加富裕美好沂南作出积极贡献。

2023年全县计划安排审计（调查）项目涉及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财政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政府投资审计、财务收支审计、村居审计等7大类，具体安排如下：

1.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1）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围绕更好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在重点领域的保障作用，用好政府专项债券政策红利，规范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完善债券管理体制机制，重点关注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项目准备、资金拨付分配、管理使用和绩效等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促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2）全县乡村振兴政策落实情况审计

聚焦乡村振兴各项相关政策落实、专项资金管理分配使用和项目的建设运营情况，重点关注2020年以来相关部门、单位在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工作中贯彻落实上级相关政策及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关注各项资金使用绩效不佳、项目建设不达预期等热点问题，着力揭示影响我县乡村振兴体制、机制弊端与管理漏洞和短板，推动各项相关政策落实落地、夯实乡村振兴发展基础，促进乡村振兴持续健康发展。

2.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

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关注县财政支持重大政策措

施落实情况，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把推动防范化解风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重点关注财政支出强度和进度，主要审计预算收支、决算草案编制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地方财政收入真实性和财政收入质量等情况，揭示财政运行中的风险隐患和体制机制性问题，助力提升财政预算一体化改革及财政监管效能，助推现代财税体制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3.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任期审计

聚焦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以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有关的重大改革任务推进、重要政策措施落实和重点项目进展情况为抓手，推动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确保党中央令行禁止。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加大对资源分配、项目审批、资金分配等重大经济决策事项的审计力度，揭露重大失职渎职、重大决策失误、重大损失浪费和重大管理漏洞问题，促进权力规范运行。

4.专项审计

（1）文旅融合政策落实和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绩效情况专项审计

聚焦政策落实、资金分配、项目实施、绩效管理等环节，揭示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体制机制障碍和管理漏洞，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研究提出推进文旅融合政策落实和改进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管理的意见建议，为文

化强省建设贡献审计力量。县审计局会同市局对我县文旅融合政策落实和宣文资金进行审计，并根据资金分配去向，延伸审计部分重点项目实施单位、用款单位，上下结合，成果共享。

（2）全县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情况专项审计

以山水林田湖草沙专项资金为主线，以具体建设项目为依托，以目标任务完成、资金管理利用和建设项目管理情况为重点内容，在摸清全县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投入、项目进展等总体情况的基础上，有重点地抽查部分工程项目进行延伸审计，揭示工程进展缓慢、绩效目标未完成、资金滞留、闲置、挤占、挪用、套取等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以及补偿资金拨付不到位、建设项目不按规定招投标，施工企业围标、串标、工程主体违规分包、转包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违规问题。

5. 政府投资审计

聚焦全县政府重点投资建设项目，以重点民生项目落地为抓手，推动惠民政策与建设计划落地。强化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的审计，对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计划管理，四制管理等进行梳理，对其他关系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6. 财务收支审计

摸清单位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全面掌握财务收支和相关经济活动真实性、合法性及重大经济项目的决策、实施和内部

管理情况。重点揭示单位在财务管理、资金收支等方面存在的突出及共性问题，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摸清家底，揭露问题，规范管理。

7.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以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升基层治理能力为目标，以村居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情况为重点，以被审计村居干部任职期间财务收支的真实性为基础，主要对近年来的重大经济决策、重大经济活动、执行财经政策法规、重点专项资金、重点事业投入绩效等情况以及与财务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客观评价被审计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反映成绩，揭示问题，提出加强财务管理的审计建议，促进村居干部履职尽责、勤政廉政、依法行政。

（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县审计局以“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部门年度工作规划、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梳理部门工作内容和要求，构建了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分级管理体系。

2023年度县审计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如下：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1	承担全县重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核查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报告	完成年初安排的需要审计的各个项目	审计满足需求度	已完成审计项目占需要审计项目的比例	≥95%
		按照审计实施方案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各审计项目	审计实施的及时率	审计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
		高质量完成各审计项目，做到客观公正，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审计监督，促进政府廉政建设。	审计质量	审计项目完成质量的等级	优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按时完成会议培训计划，不断提高审计人员业务能力。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会议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会议培训按期完成次数占计划会议培训次数的比例	≥95%
2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把本领域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作为首要职责和重点内容，围绕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推动省市县重大发展战略实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点审计重大政策措施、重点改革任务以及重点建设项目的推进情况和实施效果。	重大政策措施审计按计划时间完成率	反映重大政策措施按时完成情况，按计划时间完成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项目个数/全部项目个数*100%	100%
3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组织实施机关审计培训	内部审计培训次数	2023年度至少组织1次内部审计培训	1次
4	审计整改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者县政府裁决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落实审计建议、执行审计决定数量	2023年度完成的所有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应不少于40条。	≥40条
5	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开展计算机审计工作，推行电子政务，负责本级信息化的建设和管理	计算机审计人员培训（次数）	反映计划及审计人员培训情况。	1次
6	审计规范文件拟定	拟订全县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拟定全县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数量	根据2023年度全县统一组织审计（调查）项目计划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1项

三、开展综合评价工作

（一）组织领导

1．人员配置

为了确保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成立了沂南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评价小组以高述荣所长任组长，组织多名业务水平高、工作经验丰富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为成员，具体分工如下：

（1）由注册会计师、高级管理会计师高述荣担任评价小组

组长，负责整个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

（2）注册会计师、绩效评价师王忠军担任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信息沟通及协调等工作，根据不同业务委派专业的注册会计师进行执业；由蔡颖、王宏伟、王业伟、肖东义、陈芳、王亚男、柴士强、王金信共8名业务熟练的注册会计师，以及高级会计师李凤东，会计师刘川、朱孔磊、张海蓝三人共同构成部门绩效评价项目组主要成员，以保障各项评价工作的顺利完成。

（3）由注册会计师、绩效评价师张文娟担任技术负责人，负责项目全面的技术问题。

（4）在实际工程中，为满足时限需要，根据业务情况，我公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采购人要求增派相应专业技术人员，随时调配人员，充实力量，保证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5）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交评价报告。

2．评价时间安排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服务的特点及以往经验，将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2024年2月28日至3月2日）

①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保证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完全满足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需要。

②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部门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部门的部门职责、预算安排、工作开展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③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被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评价工作组应在与被评价部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科学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社会调查方案，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抽样方法，设计问卷调查内容和访谈提纲等。

④组织专家论证。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⑤明确被评部门应提供的资料清单。根据部门基本情况、绩效评价体系、评价方案等要求，列明部门应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其他需要部门配合的事项。

（2）组织实施（3月3日至3月18日）

原则上采取现场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方式。被评价部门提交书面材料自3月3日至3月11日；现场抽查自3月12日至3月18日。

①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等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进程安排等，需被评价部门提供的资料等。

②书面审核。被评价部门根据《需提供的书面审核资料》将资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在通知规定时间内通知我所或将资料邮寄至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组织相关专家对被评价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③ 现场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组织专家到现场进行评价，主要包括：听取情况介绍。听取被评价部门履职尽责情况，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数据核查。根据被评价部门填报的数据，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被评价部门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了解群众意见，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

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④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部门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分析评价阶段（3月19日至3月24日）

①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②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③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收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绩效结果，对照整体绩效评价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④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详列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⑤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方式，总分100分，等级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⑥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

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充分交换意见。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3月25日至3月31日）

①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部门整体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②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应召开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③撰写报告。参照《临沂市市级部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临政办字〔2019〕55号）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④提交报告。在规定时间内（4月3日前）完成评价报告提交县财政局。

（5）归集档案（4月4日至4月14日）

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把评价部门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

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资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进行归档。

（二）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综合评价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因此本次评价的总体思路如下：

第一，审核确定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评价组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国家法律法规、部门三定文件、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内部统计报表等资料，按照“部门职责—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的思路，对县审计局提供的2023年部门绩效评价规划目标、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绩效进行梳理审核。整体绩效目标应反映部门使用全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包括整体规划目标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应明确清晰，绩效标准对标先进、实事求是、可衡量，确保部门使用各类财政资金所应达到的效果。整体绩效目标要做到紧扣部门工作职能，突出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第二，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分类整理

部门2023年度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应与部门职能或规划对应。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部门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评价的重点。围绕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部门运行管理的有效情况（资源配置效率、资源管理水平等），以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部门工作的整体效果、部门各项目标的实现程度或贡献度等方面内容确定。

第三，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根据上述确定的部门评价重点，以“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梳理部门工作内容和要求，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是，全面反映整体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等；

二是，优选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部门履职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

三是，指标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资料可采集、可获得；

四是，共性评价指标标准一致，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五是，评价指标权重根据评价体系中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三）评价方法

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在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充分运用政策文献研究、逻辑分析、资料统计分析、社会调查等方法，主要从三个方面入手分析。第一，梳理、明确县审计局的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并对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进行分析。第二，以年度工作计划为基础，分析部门2023年运行管理情况，如资金使用情况、资源投入情况、职责分工、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等。第三，以经过与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匹配后的年度工作计划为依据，评价其完成情况及所取得的效益，从而评价部门职能是否有效、预期目标是否实现。

整体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

1．成本效益分析法

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分析。

2．比较法

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情况进行比较。

3．因素分析法

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

4．最低成本法

在绩效目标确定前提下，成本最小为优。

5．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进行评判。

6．标杆管理法

以同行业中较高绩效水平为评判标杆。

7．其他评价方法。

（四）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文件依据

本次自评的主要依据有国家、省、市、县相关政策文件（含法规、实施意见、实施方案、管理办法等），部门内部制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报告及绩效目标等。其中绩效评价文件依据主要包括：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5）《临沂市市级部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临政办字〔2019〕55号）

（6）《临沂市市级预算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方案》（临财绩函〔2020〕12号）

（7）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办发〔2021〕9号）

（8）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沂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沂政办字〔2019〕35号）

2.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1）县审计局预算申报的相关资料；

（2）县审计局预算批复资料、预算调整批复资料；

（3）县审计局财务资料、统计资料和决算报表；

（4）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差旅费管理、会议费管理、财务报销、项目管理以及合同管理等方面制度资料；

（5）其他相关资料

四、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按照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沂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沂政办字[2019] 35号），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责、行业和部门工作规划、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为依据，按照“部门职责—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的思路，构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体系。整体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评价指标进行评价。

绩效指标权重分值根据实际情况和绩效指标重要程度设置的要求进行设置，具体如下：

1．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共设5项一级指标，具体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如下：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2．二、三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权重分值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设16个二级评价指标，45个三级评价指标，具体评价指标及分值权重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A运行成本（10分）	A1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A2 预算配置（6 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
B管理效率（16分）	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C履职效能（49分）	C1财务管理（8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2
	C2 资产管理（8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C 履职效能（49 分）承上页	C3 预算执行审计（6 分）	C31 财政增收节支金额（2 分）	2
		C32 建章立制数量（2 分）	2
		C32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C4 经济责任审计（6 分）	C41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2 分）	2
		C4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2
		C43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2 分）	2
	C5 政府投资审计（8 分）	C51 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2 分）	2
		C52 审计资金金额（2 分）	2
		C53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C54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2 分）	2
	C6 民生审计（4 分）	C61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2 分）	2
		C6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C7 乡镇“1+N”审计（9 分）	C71 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3 分)	3
		C72 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 分)	3
		C73 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 分）	3
D 社会效应（10 分）	D1 审计成果（6 分）	D11 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2 分）	2
		D12 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2 分）	2
		D13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2 分）	2
	D2 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4 分)	D21 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2 分）	2
		D22 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2 分）	2
E 可持续发展能力（15 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8 分）	E11 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4 分）	4
		E12 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4 分）	4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 分）	E21 科学选人用人（4 分）	4
		E22 培训审计本领（3 分）	3
合 计			100

3. 三级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 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权重的 1/4，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人均预算公用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100%。 人均公用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用于公共支出的费用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	人均“三公”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三公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2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2	公用经费差异率：（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2	“三公”经费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B31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B32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成本与年初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 20%,扣完为止。
C1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12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14财务核算合规性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新政府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①已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 ②所有财务、预算已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核算； ③财务报表已按照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填报及披露。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 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 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 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 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 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 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C31 财政增收节支金额	2	促进财政增收节支金额不低于 4 亿元	得分=促进财政增收节支金额/4*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32 建章立制数量	2	建章立制数量不低于 50 项	得分=建章立制数量/5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32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	2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 3 篇	得分=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3*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1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	2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不低于 400 万元	得分=盘活财政资金金额/4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不低于 12 件	得分=移送问题线索数量/12*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43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	2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不低于 40 条	得分=提出审计建议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51 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	2	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	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52 审计资金金额	2	审计资金金额不低于 8 亿元	得分= 审计资金金额/8*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C53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	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 3 篇	得分=撰写审计专报数量/3*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54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	2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不低于 12 项	得分=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12*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61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	2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不低于 30 条。	得分=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6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	2	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 3 篇	得分=审计专报数量/3*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算
C71 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	3	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不低于 240 名	得分=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240*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72 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	3	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 5 亿元	得分=查出问题资金金额/5*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C73 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	3	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 2 亿元	得分=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00*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算
D11 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	2	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 30 亿元	得分=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12 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	2	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不低于 4 亿元	得分=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4*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13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不低于 40 起	得分=移送问题线索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21 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	2	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不低于 60 项	得分=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D22 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	2	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不低于 40 项	得分=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E11 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	4	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不低于 40 个	得分=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E12 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	4	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不低于 60 项	得分=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E21 科学选人用人	4	是否制定人才选拔运用机制、是否采取激励措施。	是否制定人才选拔运用机制、是否采取激励措施，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E22 培训审计本领	3	是否制定人才培养计划，锻炼审计本领	是否制定人才培养计划，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二）评价等级

根据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办发〔2021〕9号），沂南县绩效评价结果采用评分与等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100分，等级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分析

1．A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评价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设置、人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10分，得6.4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A运行成本（10分）	A1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明确	2
	A2预算配置（6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100%	93.85%	2
		A22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	≤5%	13.77%	0.4
		A23“三公”经费变动率	2	≤5%	-	0
合　计			10			6.4

（1）A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评价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县审计局职责，结合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部门核心业务等资料，评价小组对县审计局提供的2023年度整体规划目标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进行了审核，本项分值4分，得4分。

①A11绩效目标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实施规划。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②A12绩效指标明确，能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本项分值2分，得2分。

（2）A2预算配置绩效目标评价

预算配置绩效目标主要从人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本项分值6分，得2.4分。

①A21在职人员控制率评价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沂南县机构改革方案》（办字〔2019〕11号）和《中共沂南县委 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沂南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沂发〔2019〕1号），县审计局核定编制总数为65名，其中机关行政编制14名，事业编制51名。截至2023年底，县审计局实有在职人数为61名。人员控制率93.85%，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②A22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2023年度县审计局人均公用经费0.69万元，2022年人均经费0.61万元，人均经费变动率13.77%，本项分值2分，得0.4分。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变动率	分值	得分
公用经费（万元）	31.07	42.28	-	-	-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变动率	分值	得分
职工人数	51	61	-	-	-
人均公用经费（万元）	0.61	0.69	13.77%	2	0.4

③A23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2023年度县审计局人均“三公”经费0.03万元，2022年人均“三公”经费0.00万元。本项分值2分，得0分。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变动率	分值	得分
“三公”经费（万元）	0.00	1.995	-	-	-
职工人数（人）	51	61	-	-	-
人均“三公”经费（万元）	0.00	0.03	-	2	0

2．B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评价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的完整性、预算执行的有效性、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16分，得14.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B管理效率（16分）	B1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1.17%	2
		B12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0.01%	2
		B13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16.44%	0.5
	B2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0	0.00%	2
		B22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2	0	0.00%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2	0	-0.25%	2
	B3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2	0	0	2
		B32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2	≤100%	93.73%	2
合 计			16			14.5

B管理效率评价指标得分如下表：

具体评价如下：

（1）B1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评价情况

2023 年度县审计局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17%、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0.01%、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0.50%，三项指标差异率均超过目标值，根据评分细则要求，该部门本项分值 6 分，得 4.5 分。具体评价过程如下表：

项　　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年末决算数（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分值	得分
B1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757.8	766.65	1.17%	2	2
B1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681.49	686.87	0.01%	2	2
B1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6.31	42.28	16.44%	2	0.5
合　计				6	4.5

（2）B2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评价情况

根据对 2023 年度财政预决算支出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县审计局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0.00%、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0.00%、“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0.25%，三项指标差异率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根据评分细则，该部门本项分值 6 分，得 6 分。具体评价过程如下表：

项　　目	预算调整数（万元）	年末决算（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分值	得分
B21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686.87	686.87	0.00%	2	2
B22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42.28	42.28	0.00%	2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2	1.995	-0.25%	2	2
合　计				6	6

（3）B3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评价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数 40 万，决算数 37.49 万元，未发现项目支出中列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现象，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 93.73%。经评价该部门本项分值 4 分，得 4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B31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 分）	2	0	0	2
B32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 分）	2	≤100%	93.73%	2
合计	4			4

3．C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评价指标主要从 C1 财务管理；C2 资产管理；C3 预算执行审计；C4 经济责任审计；C5 政府投资审计；C6 民生审计；C7 乡镇“1+N”审计等情况进行评价，经评价本项分值 49 分，得 49 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C 履职效能（49 分）	C1 财务管理（8 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2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 分）	2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C2 资产管理（8 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2	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 分）	2	资产安全	资产安全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 分）	2	100%	100%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	2	100%	100%	2
	C3 预算执行审计（6 分）	C31 财政增收节支金额（2 分）	2	≥4 亿元	4.16 亿元	2
		C32 建章立制数量（2 分）	2	≥50 项	52 项	2
		C33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3 篇	3 篇	2
	C4 经济责任审计（6 分）	C41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2 分）	2	≥400 万元	418.3 万元	2
		C4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2	≥12 件	18 件	2
		C43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2 分）	2	≥40 条	82 条	2
	C5 政府投资审计（8 分）	C51 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2 分）	2	是	是	2
		C52 审计资金金额（2 分）	2	≥8 亿元	8.52 亿元	2
		C53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3 篇	3 篇	2
		C54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2 分）	2	≥12 项	14 项	2
	C6 民生审计（4 分）	C61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2 分）	2	≥30 条	32 条	2
		C6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 分）	2	≥3 篇	3 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C履职效能(49分)承上页	C7乡镇“1+N”审计（9分）	C71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3分）	3	≥256名	256名	3
		C72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3	≥5亿元	5.27亿元	3
		C73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3	≥2亿元	2.18亿元	3
合　计			49			49

（1）C1财务管理指标评价情况

财务管理指标评价主要从C1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C12资金使用合规性、C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C14财务核算合规性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目标是评价该部门是否有健全的制度保障，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对财务进行核算及披露，预决算信息是否及时公开。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文件，该部门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预决算信息已按照规定要求在政府预决算网址及时进行了公开。因此本项分值8分，得8分。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C1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12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2
C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财务核算合规性（2分）	2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合　计	8			8

（2）C2资产管理指标评价情况

资产管理指标评价主要从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该部门制定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成立的资产管理小组，固定资产台账完善，未发现资产侵占情况，

未发现资产闲置现象，2023年没有需要政府采购的大额资产采购活动。因此本项分值8分，得8分。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2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2
C22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安全	资产安全	2
C23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00%	100%	2
C24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00%	100%	2
合 计	8			8

（3）C3预算执行审计指标评价情况

预算执行审计指标评价主要从C31财政增收节支金额、C32建章立制数量、C33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6分，得6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31财政增收节支金额（2分）	2	≥4亿元	4.16亿元	2
C32建章立制数量（2分）	2	≥50项	52项	2
C33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2分）	2	≥3篇	3篇	2
合计	6			6

①C31财政增收节支金额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县本级及10个县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审计，促进财政增收节支4.16亿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C32建章立制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县本级及10个县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审计，建章立制52项，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③C33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县本级及10个县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审计，3篇审计专报被县政府主要领导签批。“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双主审项目荣获全省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成功召开临沂市财政审计现场会，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4）C4经济责任审计指标评价情况

经济责任审计指标评价主要从C41盘活财政资金金额、C42移送问题线索数量、C43提出审计建议数量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该项指标为6分，得6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41盘活财政资金金额（2分）	2	≥400万元	418.3万元	2
C42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2	≥12件	18件	2
C43提出审计建议数量（2分）	2	≥40条	82条	2
合计	6			6

①C41盘活财政资金金额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盘活财政资金418.3万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C42移送问题线索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移送问题线索18件、19人次，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③C43提出审计建议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提出82条审计建议，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5）C5政府投资审计指标评价情况

政府投资审计指标评价主要从C51开展社会组织党建品牌活动次数、C52惠及群众人数、C53完成县管社会组织的年报审核的数量、C54成立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个数等四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8分，得8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51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2分）	2	是	是	2
C52审计资金金额（2分）	2	≥8亿元	8.52亿元	2
C53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分）	2	≥6篇	3篇	2
C54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2分）	2	≥12项	14项	2
合计	8			8

① C51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情况

为深化政府投资审计，县审计局完成了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163个项目的审核，完成目标任务，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②C52审计资金金额情况

为深化政府投资审计，县审计局完成了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163个项目，审核审计资金8.52亿元，完成目标

任务。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③C53撰写审计专报数量情况

为深化政府投资审计，县审计局完成了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163个项目，撰写审计专报3篇，完成目标任务。本项分值2分，得2分。

④C54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紧抓工程决算审计，发现资金管理使用不合规、工程项目建设程序执行不合理、未正确履行变更程序等问题14项，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6）C6民生审计情况

民生审计指标评价主要从C61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C62撰写审计专报数量等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61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2分）	2	≥30条	32条	2
C62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分）	2	≥6篇	3篇	2
合计	4			4

① C61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开展了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建设专项审计、蒙河双堠水库移民安置资金跟踪审计等项目，上报重要情况1次、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32条，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

分。

② C62撰写审计专报数量情况

县审计局开展了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建设专项审计、蒙河双堠水库移民安置资金跟踪审计等项目，审计专报3篇，被县委主要领导批示2篇。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7）C7乡镇“1+N”审计情况

乡镇“1+N”审计主要从C71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C72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C73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9分，得9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C71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3分）	3	≥256名	256名	3
C72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3	≥5亿元	5.27亿元	3
C73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3	≥2亿元	2.18亿元	3
合计	9			9

①C71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为深化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②C72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为深化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5.27亿元，完

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③C73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为深化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数量406个，开展189个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2.18亿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4．D社会效应

社会效应评价主要从D1审计成果；D2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两项指标进行评价，该项指标为10分，得10分。具体评价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 分
D社会效应（10分）	D1审计成果（6分）	6	6
	D2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4分））	4	4
合 计		10	10

（1）D1审计成果情况

群众安全感指标评价主要从D11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D12募集慈善款物合计金额、D13培训照护服务队员人数等三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6分，得6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D11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2分）	2	≥30亿元	34.35亿元	2
D12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2分）	2	≥4亿元	4.24亿元	2
D13移送问题线索数量（2分）	2	≥40起	47起	2
合计	6			6

①D11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查出各类问题资金34.35亿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D12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4.24亿元，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③D13移送问题线索数量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移送问题线索47起，在规范预算管理、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完成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2）D2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

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指标包含：D21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D22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D21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2分）	2	≥60项	69项	2
D22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2分）	2	≥40项	40项	2
合计	4			4

①D21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聚焦权力规范运行，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提出82条审计建议，推动建章立制69项，超过60项目标。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②D22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为深化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数量1483个，修订完善制度40项，达到40项目标。该项指标为2分，得2分。

5．E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持续发展能力主要从E1信息化建设情况、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等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评价该项指标15分，得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 分
E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E21信息化建设情况（8分）	8	8
	E2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分）	7	7
合计		15	15

（1）E1信息化建设情况

信息化建设情况指标评价主要从E11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E12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等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现场查看、翻阅相关资料、计算比较等方法对上述指标进行评价，本项分值8分，得8分。评价结果如下：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 分
E11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4分）	4	≥40个	41个	4
E12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4分）	4	≥60项	69项	4
合计	8			8

①E11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情况

2023县审计局为深化大数据审计，建设首批县级审计数据分析室并顺利完成验收，探索创建财政、农业等行业数据分析模型41个，完成了目标任务。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②E12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情况

2023县审计局建设首批县级审计数据分析室并顺利完成验收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69项问题、超过60项。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2）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评价指标主要从E21科学选人用人、E22培训审计本领两项指标进行评价。经评价该项指标为7分，得7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完成值	得分
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分）	E21科学选人用人（4分）	4	是	是	4
	E22培训审计本领（3分）	3	是	是	3
合计		7			7

①E21科学选人用人情况

县审计局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事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评先树优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理顺队伍结构，优化人员配备。树牢“一盘棋”工作格局，集中优势兵力攻坚重大审计项目，实施审计组长、主审竞争上岗，项目统筹融合等方式，最大程度实现成果最优成效。该项指标为4分，得4分。

②E22培训审计本领情况

县审计局着眼审计干部能力提升，分类别、分层次地开展大数据审计技术培训，提高审计人员计算机中级、高级职称评聘的门槛，夯实审计人员的数据运用基本功。同时，通过开展“三分钟讲审计”、审计业务能力测评、刊发《审计视窗》、先进地区外出学习等活动，不断锤炼审计干部“会审善审”的本领。该项指标为3分，得3分。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实现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衡量部门预算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根据对县审计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23年县审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4.9分，评价成绩优，说明本部门的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好，财政支出合理、规范、有效，较好地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具体评价得分如下表：

一级指标	A 运行成本	B 管理效率	C 履职效能	D 社会效应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合计
权重分值	10	16	49	10	15	100
得　分	6.4	14.5	49	10	15	94.9

六、主要经验与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与做法

2023年，县审计局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审计支撑。

1.深化政治引领，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

一是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守牢审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定位，自觉把审计的谋划、推进、报告、问题处理和结果运用置于党的领导之下，召开审委会2次，上报审计专报26期，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二是落实第一议题。党组讨论重大决策前首先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做到第一时间跟进学习、第一时间贯彻落实，把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到实际工作中。三是抓好理论武装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提高政治能力的时代内涵和实践指向，组织开展集体学习12次、专题研讨4次、党组成员讲党课5次，开展“青年读书分享会”“青春献礼二十大”“讲故事 学理论”等活动，不断筑牢思想根基。四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每季度上报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召开专题会议4次，工作通报1次，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同时加强局微信群和个人网络平台号管理，累计推送各类信息162条，主动防控审计舆情。

2.聚焦主责主业，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

我局坚持把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审计监督重点，2023年共完成审计项目6大类32个，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6.37亿元，在规范预算管理、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一是聚焦重大政策落地

见效。加大对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建设、蒙河双堠水库移民安置、高标准农田建设等6个重大项目落实情况的审计力度，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32条，上报审计专报3篇，促进资金规范使用、确保项目效果。二是聚焦财政管理提质增效。整理分析财政一体化系统标准表15张，对政府债券等专项资金开展了预算分配、使用管理、绩效评价全链条审计，查出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预算管理不严格等典型问题146项，促进财政增收节支4.16亿元，资金拨付2486万元，建章立制52项。三是聚焦权力规范运行。围绕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积极探索审计监督与干部监督的契合点，组织对15个县直部门单位和1个乡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审计，同时创新利用“五审五评”，对6名主要领导干部实施经济责任“画像”，提出审计建议82条，推动建章立制69项，以高质量经济责任审计监督把好领导干部“履责脉”。四是聚焦兜牢民生底线。针对小麦“一喷三防”、绿色种养循环试点等农业服务类项目，以资金分配管理使用为主线，共查出虚报项目作业面积套取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管理维护不到位等问题资金2.12亿元。针对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中群众呼声高、关系密切的建设管理维护、工程绩效等问题合理化提出审计建议21条，以监督实效回应群众关切。五是聚焦政府投资绩效提升。完成了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163个项目审核，审计不实建设资金191.19万元。同时，紧抓工程决算审计，发现资金管理使用不合规、工程项目建设程序执行不合理、未正

确履行变更程序等问题14项。六是聚焦大数据审计。运用大数据全过程跟踪管控，在项目实施前统一进行疑点筛查，适时根据项目进度建模分析，实现疑点针对性审计。创建财政、农业等行业数据分析模型41个，筛查69项问题、6372条疑点，其中1346条疑点以专报形式报送至县纪委，促成纪审联合疑点核查。七是聚焦乡镇“1+N”审计。指导15个乡镇完成256名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5.27亿元，修订完善制度40项，推动实现村居经济责任审计向“1+N”内部审计模式转型。

3.持续固本强基，以更硬作风锻造特种部队

一是夯实制度管理。完善局机关《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梳理民主决策事项，理顺民主决策程序。完善《科室考核办法》，注重典型系统问题线索发掘和信息发表。建立《重点工作推进机制》，压实分管领导、科长、科室的捆绑责任，推进重点任务顺利。二是锻造过硬作风。突出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审前讲廉、审中查廉、审后问廉”制度，开展廉政谈话2次，做实廉政回访5人，有效运用第一种形态，把好监督执纪第一道关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同时，高度重视巡视巡察发现的问题，从严从实抓好问题整改落实，持续巩固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三是锤炼审计本领。着眼审计干部能力提升，分类别、分层次地开展大数据审计技术培训，提高审计人员计算机中级、高级职称评聘的门槛，夯实审计人员的数据运用基本功。同时，通过开展“三分钟讲审计”、审计业务

能力测评、刊发《审计视窗》、先进地区外出学习等活动，不断锤炼审计干部“会审善审”的本领。四是科学选人用人。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事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评先树优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理顺队伍结构，优化人员配备。树牢“一盘棋”工作格局，集中优势兵力攻坚重大审计项目，实施审计组长、主审竞争上岗，项目统筹融合等方式，最大程度实现成果最优成效。

4.强化统筹协调，以更深融合促进审计发展

一是深化机关党建工作。完善《大党建工作方案》，探索创新“审计组+临时党小组”党建模式，认真开展“党建引领争先创优”活动，持续开展“五个过硬”模范机关建设工作，常态化推进“沂南经卫”品牌创建，实施双报到社区电路提升改造，“第一书记”村党群活动中心建设、活动广场、绿化花池等为民实事。二是推进依法审计。完善党领导法治建设制度和工作机制，制定印发《2023普法工作计划》《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方案》等。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全年组织集中各类专题学法17场次，开展行政执法专题培训1次，切实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意识。三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制定《沂南县审计局2023年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沂南县审计局志愿服务活动方案》，结合派驻“第一书记”、社区双报道等工作，常态化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学习、礼遇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活动6次，教育引导审计人员

在履职尽责中展现良好精神风貌。四是深化平安建设工作。坚持领导带班制度，进一步做好值班、值勤工作；配合志华大厦物业公司做好本单位办公楼安全监测和消防设施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与科室签订《2023年县直单位平安法治建设暨综治维稳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五是深化统一战线工作。将统战工作纳入专项目标管理和单位中心组学习内容，强化统战制度建设，建立统战工作例会制度，健全完善党外人士信息库，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深化活动载体和形式，凝聚推动工作整体合力。六是深化群团纽带作用。坚持党建带团建、促妇建、联工建的原则，聚力党群活动室、审计文化长廊等阵地建设，组织开展三八妇女节“花”漾年华、“进基地 受教育”、青年读书分享会等活动，促进机关党建与工会、青年、妇女、老干等工作协调推进、同步实施。七是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认真做好安全检查工作。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要求，将领导干部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纳入经济责任审计范围。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向社区群众发放宣传安全生产单页，开展应急演练及灭火演练等活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存在的主要问题

（1）审计工作创新不足

审计工作创新还需要继续加强，改革创新成果不多，需要加

快做实预算经责审计分级分类实施、内部审计、研究型审计等。

（2）财务核算及时性不足

据2023年2月2#凭证显示，应付职工薪酬金额71,592.30元，系核算2022年度统发人员的社会保险，财务会计未按照权责发生制在2022年度记账。

2. 改进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问题整改提如下建议：

（1）针对审计工作创新不足情况，以大数据分析室建设为契机，搭建数据分析模型，提升数据分析疑点落实，优化数字化审计作业模式。

（2）针对财务核算及时性不足情况，应加强财务核算的规范性，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相关费用的计提。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2024年3月31日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A运行成本（10分）	A1目标设置（4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	2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权重的1/4，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明确	2
	A2预算配置（6分）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得满分，每高1%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93.85%	2
		A22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5%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人均预算公用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总额]×100%。人均公用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用于公共支出的费用支出。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13.77%	0.4
		A23 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	≤5%	2	人均“三公”经费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成本的控制程度。人均“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人均“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三公经费变动率≤5%得满分，每高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B管理效率（16分）	B1预算编制的完整性（6分）	B1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17%	2
		B12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01%	2
		B13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6.44%	0.5
	B2预算执行的有效性（6分）	B21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0	2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00%	2
		B22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2分）	0	2	公用经费差异率：（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00%	2
		B23“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分）	0	2	“三公”经费差异率：（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0.25%	2
	B3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4分）	B31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2分）	0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0	2
		B32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2分）	≤100%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成本与年初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 20%，扣完为止。	93.73%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 履职效能（49分）	C1 财务管理（8分）	C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制度健全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健全	2
		C12 资金使用合规性（2 分）	资金使用合规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规	2
		C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信息公开及时	2
		C14 财务核算合规性（2 分）	财务核算符合要求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新政府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①已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 ②所有财务、预算已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核算； ③财务报表已按照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填报及披露。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符合要求	2
	C2 资产管理（8分）	C2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管理制度健全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 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 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 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 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健全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 履职效能（49分） 承上页	C2 资产管理（8分）承上页	C22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资产安全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五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资产安全	2
		C23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100%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100%	2
		C24 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100%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100%	2
	C3 预算执行审计（6分）	C31 财政增收节支金额（2分）	≥4亿元	2	促进财政增收节支金额不低于 4 亿元	得分=促进财政增收节支金额/4*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16亿元	2
		C32 建章立制数量（2分）	≥50项	2	建章立制数量不低于 50 项	得分=建章立制数量/5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52项	2
		C33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2分）	≥3篇	2	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 3 篇	得分=被县政府签批的审计专报数量/3*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篇	2
	C4 经济责任审计（6分）	C41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2分）	≥400万元	2	盘活财政资金金额不低于 400 万元	得分=盘活财政资金金额/40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18.3万元	2
		C4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	≥12件	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不低于 12 件	得分=移送问题线索数量/12*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18件	2
		C43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2分）	≥40条	2	提出审计建议数量不低于 40 条	得分=提出审计建议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82条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C 履职效能（49分） 承上页	C5 政府投资审计（8分）	C51 是否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2分）	是	2	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	完成住建、交运、农业、畜牧四个系统项目的审核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是	2
		C52 审计资金金额（2分）	≥8亿元	2	审计资金金额不低于8亿元	得分= 审计资金金额/8*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8.52亿元	2
		C53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分）	≥3篇	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3篇	得分=撰写审计专报数量/3*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篇	2
		C54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2分）	≥12项	2	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不低于12项	得分=发现工程决算问题数量/12*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14项	2
	C6 民生审计（4分）	C61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2分）	≥30条	2	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不低于30条。	得分=提出可行性审计建议数量/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2条	2
		C62 撰写审计专报数量（2分）	≥3篇	2	审计专报数量不低于3篇	得分=审计专报数量/3*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算	3篇	2
	C7 乡镇“1+N”审计（9分）	C71 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3分）	≥256名	3	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不低于240名	得分=指导乡镇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数量/240*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256名	3
		C72 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5亿元	3	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查出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5亿元	得分=查出问题资金金额/5*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5.27亿元	3
		C73 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分）	≥2亿元	3	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2亿元	得分=乡镇专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资金金额/300*3，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2.18亿元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细则	完成值	得分
D社会效应（10分）	D1审计成果（6分）	D11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2分）	≥30亿元	2	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不低于30亿元	得分=查出各类问题资金金额/3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34.35亿元	2
		D12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2分）	≥4亿元	2	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不低于4亿元	得分=盘活或增加财政收入金额/4*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24亿元	2
		D13移送问题线索数量（2分）	≥40起	2	移送问题线索数量不低于40起	得分=移送问题线索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7起	2
	D2审计整改促进制度出台情况（4分）	D21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2分）	≥60项	2	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不低于60项	得分=针对县直部门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建章立制数量/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69项	2
		D22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2分）	≥40项	2	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不低于40项	得分=针对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完善制度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0项	2
E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E1信息化建设情况（8分）	E11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4分）	≥40个	4	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不低于40个	得分=完成数据分析模型数量/4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41个	4
		E12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4分）	≥60项	4	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不低于60项	得分=利用智慧监督平台共筛查问题数量/60*2，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69项	4
	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7分）	E21科学选人用人（4分）	是	4	是否制定人才选拔运用机制、是否采取激励措施。	是否制定人才选拔运用机制、是否采取激励措施，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是	4
		E22培训审计本领（3分）	是	3	是否制定人才培养计划，锻炼审计本领	是否制定人才培养计划，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是	3
合　计				100				94.9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2MA3UT9UH24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高述荣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08日

营业期限　2021年01月08日至　　年　月　日

营业场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柳青街道沂蒙路与智圣路交汇现代国融中心801室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01 月 0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山东[redacted]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负 责 人：高述荣

经营场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柳青街道沂蒙路与智圣路交汇现代国融中心801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70100413718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8】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7月20日

证书序号：500410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

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沂南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

评 价 机 构： 大华圭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报告签字页

项目名称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	沂南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铜井镇人民政府
撰写人	王菲
项目负责人	王霞
主评人	张明文
报告出具时间	2024.7.31

目 录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概况表 - 1 -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 1 -
一、镇政府概况 - 1 -
（一）镇概况 - 1 -
（二）镇政府机构设置 - 2 -
（三）镇政府职能 - 2 -
（四）镇政府人员 - 3 -
（五）镇政府资金收支情况 - 4 -
二、镇街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 10 -
（一）评价背景 - 10 -
（二）评价目的和依据 - 10 -
（三）评价对象和内容 - 12 -
（四）评价思路和过程 - 12 -
（五）评价标准和方法 - 14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4 -
（一）指标体系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14 -
（二）评价等级 - 15 -
四、评价结论及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 15 -
（一）评价结论 - 15 -
（二）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 16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 19 -
（一）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因地制宜提升“乡村振兴片区” - 19 -
（二）充分整合旅游资源，搭建多方受益的“竹泉模式” - 20 -
（三）完善拓展产业链，搭建“铜井预制菜”产业发展平台 - 20 -
（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打造“铜井自有品牌” - 21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21 -
（一）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影响财政资源合理分配 - 21 -
（二）部分固定资产闲置，影响发挥其应有的经济效益 - 21 -
（三）预决算信息公开未进行公开，预决算公开管理规范性不足 - 23 -
（四）事业编制人员管控不到位，加大财政供养压力 - 23 -
（五）暂存款清理不佳，制约财政良性运行 - 23 -
七、意见建议 - 23 -
（一）严格预算编制，建立监督机制，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 23 -
（二）合理利用、管理、处置闲置资产，促进乡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23 -
（三）强化考核监督工作，提高公开意识 - 23 -
（四）整改超配人员，优化编制结构，合理控制人员规模 - 23 -
（五）清理压缩暂存款，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 25 -
八、其他事项说明 - 25 -
附件 1：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 27 -
附件 2：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数据表 - 43 -
附件 3：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 - 48 -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概况表

<table>
<tr><td colspan="6">项目名称：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td></tr>
<tr><td colspan="2">被评价单位：沂南县铜井镇人民政府</td><td colspan="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金额：9,097 万元</td><td colspan="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金额：7,486.83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综合评分：82.12 分</td><td colspan="3">评价等级：良</td></tr>
<tr><td colspan="6">评价得分情况：</td></tr>
<tr><td>指标</td><td>财政
收入绩效</td><td>财政
支出绩效</td><td>财政
规范管理</td><td>财政
可持续性</td><td>财政
运行成效</td><td>合计</td></tr>
<tr><td>权重</td><td>25.00</td><td>25.00</td><td>20.00</td><td>10.00</td><td>20.00</td><td>100.00</td></tr>
<tr><td>得分</td><td>23.32</td><td>21.81</td><td>13.70</td><td>7.00</td><td>16.29</td><td>82.12</td></tr>
<tr><td>得分率</td><td>93.28%</td><td>87.24%</td><td>68.50%</td><td>70.00%</td><td>81.45%</td><td>82.12%</td></tr>
<tr><td colspan="6">主要经验及做法：
1.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因地制宜提升“乡村振兴片区”；
2.充分整合旅游资源，搭建多方受益的“竹泉模式”；
3.完善拓展产业链，搭建“铜井预制菜”产业发展平台；
4.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打造“铜井自有品牌”。</td></tr>
<tr><td colspan="6">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影响财政资源合理分配；
2.部分固定资产闲置，影响发挥其应有的经济效益；
3.预决算信息公开未进行公开，预决算公开管理规范性不足；
4.事业编制人员管控不到位，加大财政供养压力；
5.暂存款清理不佳，制约财政良性运行。</td></tr>
<tr><td colspan="6">意见建议：
1.严格预算编制，建立监督机制，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2.合理利用、管理、处置闲置资产，促进乡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3.强化考核监督工作，提高公开意识；
4.整改超配人员，优化编制结构，合理控制人员规模；
5.清理压缩暂存款，降低财政运行风险。</td></tr>
</table>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等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沂南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的工作安排，大华圭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委托，对沂南县铜井镇（以下简称“铜井镇”）政府财政综合运行实施绩效评价。本公司通过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数据采集、社会调查、归纳总结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选择恰当的评价标准，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形成评价结论并最终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镇政府概况

（一）镇概况

铜井镇，隶属于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地处县城北部5公里处，北邻沂水县，全镇总面积123.25平方公里，耕地面积60,409亩，辖21个行政村，68个自然村，6.8万人。主要以种植生姜、黄瓜为主。以竹泉村为代表，拥有独特的自然资源和文化背景，镇政府积极推动乡村旅游和经济发展，境内产业发展强劲，现有

规模以上企业36家，以工业为主；2023年全镇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097万元。

（二）镇政府机构设置

铜井镇主要设有党政办公室、党建群团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稳定办公室、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经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公共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等12个内设机构。

（三）镇政府职能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职能如下: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辖区）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辖区）的执政基础。

2.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辖区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辖区）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辖区）经济发展，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辖区）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负责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人口和计划生育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救灾救助、社区建设、民间组织管理、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

等工作，加强农村（辖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辖区）社会事业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化解农村（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农村（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定的其他事项。

8.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镇政府人员

铜井镇共核定行政编制55名，由7个党政工作机构统筹使用；共核定事业编制53名。

铜井镇2023年末实际在职人员共有219人，其中在编人员124人（行政编制48人、事业编制76人）；非在编人员95人。镇政府各工作机构及事业单位具体在编人员情况见下表：

表1　铜井镇2023年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部门名称	实际在职总人数			
	在编人数明细		实际非在编人数	
	行政编	事业编	临时工	公益岗
党委政府班子成员	15		68	27
党政办公室	7			
党建群团工作办公室	12			
经济发展办公室	5			
社会事务办公室	5			
社会稳定办公室	4			
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财经服务中心		14		

部门名称	实际在职总人数			
	在编人数明细		实际非在编人数	
	行政编	事业编	临时工	公益岗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6		
社会公共服务中心		26		
便民服务中心		8		
网格化服务中心		12		
合计	48	76	68	27

注：①68名临时工人员，其中：临时人员34人，派出所辅警19人，劳务派遣人员15人；②27名公益岗人员均为城镇公益岗。

进一步分析，该镇2023年末实际在职行政编制未超编制方案，行政编制人员控制到位；实际在职事业编制超出编制方案23人，事业编制人员规模控制不到位，加大财政供养压力。建议优化编制结构，整改超配人员，合理控制人员规模。

（五）镇政府资金收支情况

铜井镇地方财政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该两类收入构成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部上缴沂南县国库，由县财政局对铜井镇提供财政运行资金（即财政拨款）。

该镇政府运行资金包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因此，对铜井镇资金收支情况的分析主要从地方财政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方面入手。

1.铜井镇财政收支总体情况

（1）铜井镇地方财政收入总体情况

该镇近三年地方财政收入情况见下表：

表 2　铜井镇近三年地方财政收入实际完成情况表

	地方财政收入			增速（%）
	税收收入（万元）	非税收入（万元）	合计（万元）	
2021 年	4,774	-	4,774	——
2022 年	6,627	-	6,627	38.81%
2023 年	9,097	-	9,097	37.27%

一方面，从财政收入结构来说，铜井镇地方财政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2023 年度共实现地方财政收入 9,097 万元；无非税收入。

另一方面，从财政收入总量及增幅来说，该镇财政收入规模自 2021—2023 年不断扩大。

（2）铜井镇近三年实现税收收入情况分析

铜井镇 2021-2023 年度具体税收收入明细见下表：

表 3　铜井镇 2021—2023 年税收收入情况表

	区县级税收收入（万元）	较去年变动幅度（%）
2021 年	4,774	——
2022 年	6,627	38.81%
2023 年	9,097	37.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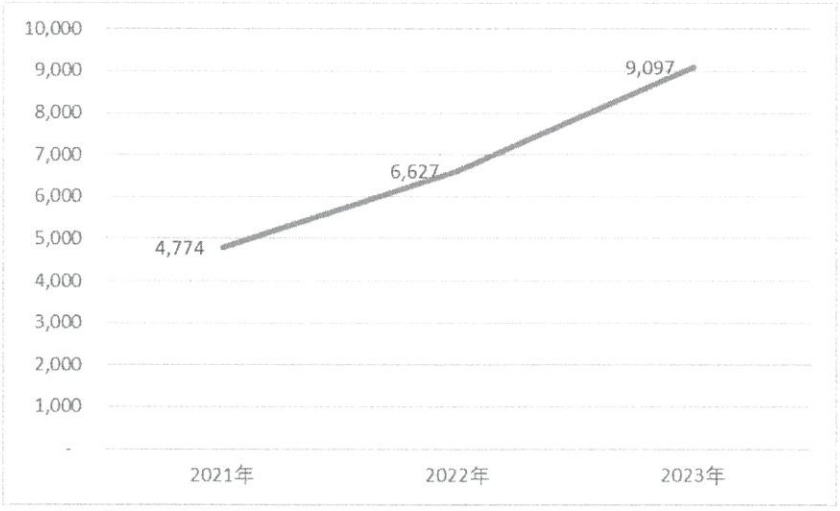

图 1　铜井镇 2021—2023 年税收收入情况图（单位：万元）

进一步分析，该镇 2021 年实现税收收入 4,774 万元，2022

年实现税收收入6,627万元，较2021年同比增长38.81%；2023年实现税收收入9,097万元，较2022年同比增长37.27%。

（3）铜井镇2021—2023年税收分税种情况分析

铜井镇2021—2023年税收分税种明细见下表：

表4　铜井镇2021—2023年税收分税种明细表

单位：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增值税	2,027	2,889	4,144
企业所得税	365	1,122	1,831
个人所得税	91	850	274
资源税	248	185	1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	233	310
房产税	167	191	271
印花税	124	150	25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47	396	503
土地增值税	405	277	270
车船税	1	1	618
耕地占用税	4	112	375
契税	548	213	35
环境保护税	15	8	5
烟叶税			20
其他税收收入			
合计	4,774	6,627	9,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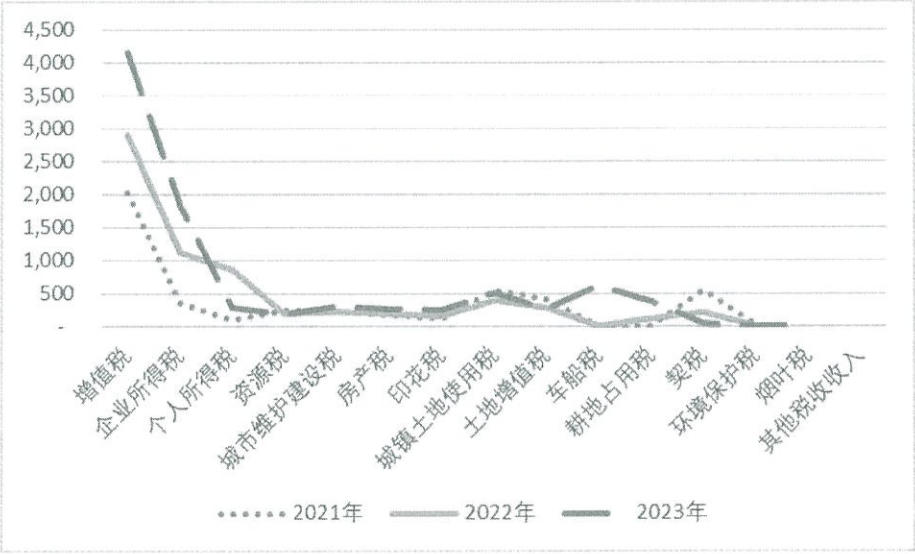

图2　铜井镇2021—2023年税收分税种规模变动图（单位：万元）

2023 年度税收较 2022 年有所增加，主要增加税种为：2023 年企业所得税较 2021 年增加 709 万元，增幅为 63.19%；2023 年个人所得税较 2021 年增加 101 万元，增幅为 67.33%；2023 年车船税较 2021 年增加 617 万元，增幅为 61,700%；2023 年耕地占用税较 2021 年增加 263 万元，增幅为 234.42%。

2.铜井镇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1）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支 2,633.63 万元；决算收、支 8,302.83 万元。

（2）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结构

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合计 8,302.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86.83 万元，占 90.1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16 万元，占 9.83%。

表 5　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023 年初预算数	2,633.63	2,633.63	0	0	2,633.63	2,633.63
2023 年末决算数	7,486.83	7,486.83	816	816	8,302.83	8,302.83
预决算差异率	184.28%	184.28%	—	—	215.26%	215.26%

（3）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302.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79.05 万元，占 38.29%；项目支出 5,123.78 万元，占

6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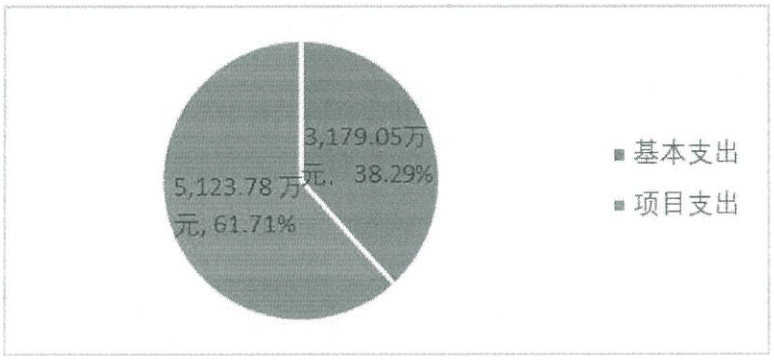

图 3　铜井镇 2023 年度财政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2,905.8 万元，占 91.4%；公用经费 273.25 万元，占 8.6%。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

3.铜井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1）铜井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铜井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633.6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终决算数为 7,486.83 万元，预决算差异 4,853.2 万元，预决算偏离程度为 184.28%。

（2）铜井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铜井镇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总计 7,486.83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教育、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林水、商业服务业、住房保障支出。

表 6　铜井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占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万元）	2,213.83	29.57%
教育支出（万元）	1,540.85	20.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万元）	1,620.25	21.64%
卫生健康支出（万元）	79.32	1.06%
农林水支出（万元）	1,883.60	25.16%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占比
住房保障支出（万元）	148.98	1.99%
合计（万元）	7,486.83	100.00%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①“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铜井镇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1.59万元，支出决算为1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②“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ⅰ.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ⅱ.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7.8万元，支出决算为7.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铜井镇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包括主要负责人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

ⅲ.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79万元，支出决算为3.79万元。

4.铜井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铜井镇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预算0万元，收支决算816万元，均为城乡社区支出。

二、镇街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是指通过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运用恰当的评价办法，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结果导向、激励约束的原则，对一级政府的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形成评价结果的过程。

（一）评价背景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要求，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为全面提升山东省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省财政启动了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试点工作。此次试点工作坚持“以评促管、以评促改、以评促建”的原则，旨在通过绩效评价，探索建立一套科学、规范、普遍适用的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制度和体系，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模式和评价结果应用方式，提高政府财政运行的效率性和效益性。

县财政局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工作任务要求，实施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并结合沂南县财政现状和特点，突出典型性、代表性、示范性，明确评价方案，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同时以提高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公正性为目标，为下一步在全县推广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打好基础。

（二）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其他相关要求，结合本次评价对象的实际特征，我们制定了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沂南县铜井镇2023年度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通过本次评价，梳理铜井镇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和治理效果，评价其财政收入、财政支出、财政规范管理、财政可持续性、财政运行成效方面绩效，总结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建立绩效改进机制。通过反馈绩效管理结果，进一步完善政府财政综合运行管理机制，规范政府资金收支、提高政府资金支出效益、降低政府资金运转风险，使政府部门运行流畅，更好地履行政府职能，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2.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版）;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绩〔2021〕1号）;

（5）《中共临沂市委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6）沂南县及铜井镇各部门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三定方案、财政预决算、乡卡、高质量发展考核办法等;

（7）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各类文件及管理办法等资料;

（8）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对象和内容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情况。

2.评价内容

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内容主要是财政运行综合绩效情况，具体包括财政收入绩效、财政支出绩效、财政规范管理、财政可持续性、财政运行成效等五个方面。具体评价内容及分析详见本报告附件1《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四）评价思路和过程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的总体思路主要是根据三定方案对沂南县铜井镇职能进行梳理，并根据预、决算报告，对其财政收入、财政支出进行归纳总结，将各项财政投入与职能相对比，评价镇街财政支出的效益，以此来评价财政运行的合理性和可持续性。

2.评价过程

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程序包括评价准备、评价实施和评价结果等环节。

（1）评价准备

首先，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通知精神，依据县财政局对于财政运行的有关要求，确定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对象；其次，开展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成立评价小组，确定评价工作人员和专家，明确责任和任务；再次，根据评价对象概况、评价依据和目的、评价组织和方法、评价内容与重点、必要的评价指标与标准、评价人员、评价时间及要求等，制定评价方案。

（2）评价实施

首先，针对与被评价政府有关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全面收集，并进行审核与分析；其次，评价小组到现场进行现场评价，采取勘察、询查、复核、座谈、访谈、社会调查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提出评价意见；再次，评价小组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对照评价方案中的内容，对财政收入、财政支出、财政规范管理、财政可持续、财政运行成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判，确定评价结果。

本次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由县财政局组织实施，铜井镇财政所牵头，其他政府部门配合，评价小组实时跟进指导，提出相关意见建议，最终归纳总结，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3）评价结果

评价小组对获取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分析得失分原因，并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对评价对象基本情况、评价所采用的方式方法、评价的主要内容及结论、相关建议及有关问题的说明等内容进行介绍。

（五）评价标准和方法

1.评价标准

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2.评价方法

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评价方法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指标体系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对象属性、特点及实际情况，结合“三定方案”、年度工作总结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等相关文件，与镇政府各部门沟通，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财政运行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财政收支绩效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收入绩效、财政支出绩效、财政规范管理绩效、财政可持续性及财政运行成效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指标体系框架及分值分布

本次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15个、三级指标30个，具体指标设置及赋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1《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二）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总分值为100分，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90≤综合得分≤100分：优；80分≤综合得分<90分：良；60分≤综合得分<80分：中；综合得分60分以下：差。

四、评价结论及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在文字材料及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从财政收入绩效、财政支出绩效、财政规范管理、财政可持续性、财政运行成效等五个方面，对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进行客观评价，综合得分82.12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7　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结果汇总表

指标	财政 收入绩效	财政 支出绩效	财政 规范管理	财政 可持续性	财政 运行成效	合计
权重	25.00	25.00	20.00	10.00	20.00	100.00
得分	23.32	21.81	13.70	7.00	16.29	82.12
得分率（%）	93.28%	87.24%	68.5%	70%	81.45%	82.12%

（二）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1.财政收入绩效

财政收入绩效主要从收入完成情况、收入质量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该指标总分25分，得分23.32分，得分率93.28%。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8　财政收入绩效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收入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	5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及增幅	5	5
	小计	10	10
收入质量	主体税收总量	4	3.32
	税收努力度	4	4
	规上企业税收占比	3	3
	重点企业依赖度	4	3
	小计	15	13.32
合计		25	23.32

在财政收入绩效方面，评价小组认为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

标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2023年人代会制定目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2022年增长37.27%；收入质量较好，主体税收总量、“六税”征收总额、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均较2022年有所增长，但重点企业依赖度有待降低。

2.财政支出绩效

财政支出绩效主要从财政支出结构、支出保障水平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该指标总分25分，得分21.81分，得分率87.24%。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9 财政支出绩效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财政支出结构（15分）	“三保”支出占比	4	3.37
	民生支出总额及占比	4	3.2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编外人员供养成本	4	3.2
	小计	15	12.82
支出保障水平（10分）	可用财力变动情况	5	4.46
	人均财政支出	5	4.53
	小计	10	8.99
合计		25	21.81

在财政支出绩效方面，评价小组认为铜井镇支出结构较好，“三保”支出占比较2022年有所降低，民生支出占比较2022年有所提高，“三公经费”有所压减，可用财力、人均财政支出均实现正向增长。但编外人员供养成本有待降低。

3.财政规范管理

财政规范管理主要从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财政透明度、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等五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20分，

得分 13.7 分，得分率 68.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10　财政规范管理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预算管理（9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预算编制精准度	3	0
	预算执行规范性	2	2
	小计	9	6
绩效管理（3 分）	绩效管理质量及成效	3	2.7
财政透明度（2 分）	预决算公开规范性	2	0
资产管理（3 分）	资产管理	3	2
政府采购管理（3 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3
合计		20	13.7

评价小组认为铜井镇在财政规范管理方面尚需加强。铜井镇预算编制科学，执行规范，但预决算差异较大，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对预决算信息未进行公开，存在固定资产闲置待处置等问题。

4.财政可持续性

财政可持续性主要从财政暂存暂付款项清理、财政自给能力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该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70%。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11　财政可持续性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财政暂存暂付款项清理（6 分）	清理压缩暂存款	3	0
	清理压缩暂付款	3	3
	小计	6	3
财政自给能力（4 分）	财政自给率	4	4
合计		10	7

在财政可持续性方面，评价小组认为铜井镇暂付款压缩情况较好，且财政自给率大于前三年均值，但暂存款未有压减。

5.财政运行成效

财政运行成效主要从基本运行保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效益、其他等四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6.29 分，得分率 81.4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12　财政运行成效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基本运行保障	“三保”支出保障	3	2.4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工业经济发展	3	2.38
	乡村振兴	2	1.75
	安全发展	2	1.91
	生态文明建设	2	1.79
	基本公共服务	3	2.46
	小计	12	10.29
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效益	综合满意度	3	2.58
其他	财政运行中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	2	1
合计		20	16.29

在财政运行成效方面，评价小组认为铜井镇政府严格控制机构运转成本，保障了“三保”支出，工业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安全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基本公共服务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效益，综合满意度较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铜井镇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9,097 万元，较去年增长 37.27%。在县财政保驾护航下，该镇在乡村振兴、发展旅游、推进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效，能够保障乡镇财政基本运转。

（一）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因地制宜提升“乡村振兴片区”

因地制宜，实施村庄个性化定制，根据本土特色发展文旅产

业。推动挑峪村石磨产业、鲁家庄集市经济、桃峪村休闲采摘等成为村居发展“磁力石”。实施村庄宜居工程。将范家庄、香山等18个行政村沿山环湖进行综合提升，打造生态乡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畜禽养殖整治、清河行动等，打造清洁乡村。实施配套提升工程。建设智慧乡镇云平台，推动智慧党建、乡村产业等数字化管理；沿旅游专线对休闲驿站、旅游厕所、游客中心及公共停车场等进行全面提升，打造美丽乡村，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二）充分整合旅游资源，搭建多方受益的“竹泉模式”

铜井镇依托“竹泉村”等旅游资源，充分结合当地自然资源和文化特色，进行科学旅游规划和资源整合，打造具有沂蒙特色的原生态综合性乡村休闲旅游度假区；在旅游发展中，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模式，通过招商引资引入山东龙腾集团等企业，进行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逐渐形成“政府+开发商+农户”三方受益的模式，通过旅游开发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增加村民收入，实现共赢。

（三）完善拓展产业链，搭建“铜井预制菜”产业发展平台

铜井镇凭借其农业基础和地理位置优势，积极发展预制菜产业，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美味的食品选择，采用先进的食品加工技术和设备，确保产品的品质和安全。同时，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标准，从原料采购到生产加工，每一个环节都经过严格监控。已形成从原料供应、生产加工到物流配送的完整产业链，并通过与当地农户合作，保证了原料的新鲜和质量，同时也带动了当地农

业的发展。锦翰林食品、美华食品的两款产品获评“沂南预制菜十大品牌”。

（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打造“铜井自有品牌”

通过与科研机构合作，多方推进投资5000万元的中国农业科学院饲料研究所宠物食品研发中心项目、投资5000万元的玛氏与帅克合作的未来宠物食品研发中心项目、投资5000万元的嘉必优与帅克合作的联合实验室项目。引进先进的宠物食品配方和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打造自有品牌，拉长以帅克为链主的宠物食品产业链条，向宠物零食、保健品等多样化产品发展，满足宠物和宠物主人的多元化需求。并通过品牌营销和市场推广，提高了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影响财政资源合理分配

铜井镇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7,486.8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为2,633.63万元，预决算偏离率为184.28%。

准确的预算编制作为实施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的前提，预决算差异较大，可能导致财政资源无法得到科学合理的分配，不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影响工作效率的提高。

（二）部分固定资产闲置，影响发挥其应有的经济效益

经查阅《2023年铜井镇资产卡片》，发现一处办公用房——原鲁庄乡大院存在闲置，该项固定资产原值80.54万元，经过累

计折旧剩余账面净值45.24万元，固定资产闲置待处置。

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法为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效支持，导致资源未能得到充分利用；即使处于闲置状态通常也需要一定的维护费用，也会增加乡镇的财务负担，同时管理闲置资产需要耗费人力、物力和财力，增加了乡镇政府的管理难度和成本。

（三）预决算信息公开未进行公开，预决算公开管理规范性不足

铜井镇政府未在政府公开网站公示任何年度的财政预决算等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预决算报表作为公众了解政府财政收支情况的重要途径，反映政府财政资金的收支计划和执行情况，未公开可能导致财政资金的配置缺乏透明度，难以确保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四）事业编制人员管控不到位，加大财政供养压力

铜井镇共核定行政编制55名，共核定事业编制53名。截至2023年底，铜井镇实际在编人员124人，其中行政编制48人、事业编制76人，其实际在职事业编占核定事业编数的143.4%，事业编制超出核定编制方案23人。事业编制人员规模控制不到位，存在超编现象，会增加财政负担，加大财政供养压力，不利

于控制行政成本。

（五）暂存款清理不佳，制约财政良性运行

铜井镇2023年暂存款规模较2022年有所扩大，未达到逐步清理消化的目的。铜井镇自2021—2023年暂存款余额分别为11,358.07万元、12,021.92万元、13,345.15万元。2023年较2022年增加1,323.23万元。增加原因为：一是部分暂存款的经济业务发生时间较长，时间跨度大，涉及户头多、账目不清的问题；二是乡镇领导人和财会人员的频繁变动，人员变动后对挂账原因不清，清理内生动力不够。财政资金长期挂账，容易形成呆账、死账，影响资金调度，加剧财政资金风险，制约财政良性运行。

七、意见建议

（一）严格预算编制，建立监督机制，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一是建议参照往年收支情况，结合铜井镇实际情况，优先保障基本支出，合理安排项目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实事求是、严格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二是建立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编制、执行、考核等各个环节的职责和要求，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力度，确保预算的刚性约束，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监督体系；三是加强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预算意识，建立预算考核制度，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定期考核和评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二）合理利用、管理、处置闲置资产，促进乡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方面，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的采购、使用、报废等流程，确保闲置资产得到合理利用和管理；加强资产盘点和清查工作，及时发现并处理闲置资产，避免闲置资源长期挂账导致浪费。另一方面，积极盘活闲置资产，探索“闲置资产+”模式，降低处置成本和风险，充分发挥闲置资产经济效益，结合铜井镇实际情况，探索其他多元化处置方式，如资产置换、资产证券化等，提高闲置资产使用效率，以最大限度地实现闲置资产的价值。

（三）强化考核监督工作，提高公开意识

一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监督，对预决算公开内容、时间、表现形式、分析方法进行规范管理，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完整。另一方面，加强宣传教育，提高乡镇部门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的公开意识，使他们充分认识到预决算报表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通过培训、讲座等形式，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操作技能，确保预决算报表能够准确、及时地公开。

（四）整改超配人员，优化编制结构，合理控制人员规模

一是，建议协调县编办优化编制结构，加强余缺调剂，保障基层重点领域的编制投入在本地区现有编制总量内，探索周转编制政策，统筹闲置事业编制资源，通过周转编制予以逐步解决。

二是，定期对编制配备人员情况进行自查，结合实际，对超配人员进行整改规范。对于超编人员可以内部消化，对年龄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是符合国家退职条件的，办理退休、内退以及提前退休。

三是，根据实际需求，制定乡镇购买服务目录，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购买需要政府提供的公共服务和事务性、辅助性工作，由“花钱养人”向“花钱办事”转变。

（五）清理压缩暂存款，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一是建立“对账+清理”机制，对至今尚未偿还的，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暂存款资金，进行严格核查，并进行清理。

二是建立健全往来款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往来款项的日常管理，对各种往来款项要及时清理，不得长期挂账。

三是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加大审计等部门财政监管力度，杜绝往来款项长期挂账的发生。

四是加强财政所人员财务理论知识培训，尤其是对政府会计科目的理解和应用，规范乡镇账务处理。

通过以上几方面措施，对政府财政暂存款项进行管理，从源头上控制其规模只减不增，盘活沉淀的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八、其他事项说明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已尽可能在规定时间范围内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数据等相关资料，但由于

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运用调研访谈、实地勘察等现场评价手段与非现场手段，结合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附件：1.《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2.《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数据表》;

3.《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

大华圭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财政收入绩效（25分）	收入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	正向指标，反映镇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情况，评价镇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否达到人代会制定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实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人代会制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100%。	财政总决算报表、人代会制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100%，得满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60%，不得分；其余情况，指标得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2023年人代会制定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数/实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完成率：9,097/9,100×100%=99.97% 本指标得分：99.97%×5=5分。	5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	正向指标，通过分析镇街财政收入增量及增幅水平，评价镇街经济发展速度。	2020-2023年财政总决算报表	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增量-前两年增量最小值）/（前两年增量均值-前	5	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5×20%×（2,470-145）/（999-145）=2.72分，得1分。 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5×20%×（37.27%-3.13%）/	5	1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及增幅			两年增量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增幅-前两年增幅最小值）/（前两年增幅均值-前两年增幅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20.97%-3.13%）=1.91分，得1分。 指标得分：1+1+5×60%=5分。			1
	收入质量	主体税收总量	正向指标，本指标主要分析“主体税种”税收总额变动趋势。“主体税种”指：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	2020-2023年财政总决算报表	①主体征收总额：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征收总额-前三年征收总额最小值）/（前三年征收总额均值-前三年征收总额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主体征收增幅：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增幅-前两年增幅最小值）/（前	4	①主体征收总额：4×20%×（6,249-2,483）/（3,299.32-2,483）=3.69，该指标得分0.8分。 ②主体征收增幅：4×20%×[46.5%-（-2.78%）]/[46.5%-(-2.78%)]=0.12，该指标得分0.12分。 本指标得分：0.8+0.12+2.4=3.32分。	3.32	83%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两年增幅均值－前两年增幅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税收努力度	正向指标，本指标主要通过分析“六税”征收总额变动趋势，反映地方税种征收积极性。 “六税”指：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	2020-2023年财政总决算报表	①“六税”征收总额：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征收总额－前三年征收总额最小值）/（前三年征收总额均值－前三年征收总额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六税”税收增幅：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增幅－前两年增幅最小值）/（前两年增幅均值－前两年增幅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4	①“六税”征收总额：4×20%×（1,900－1,043.69）/（1,210.9－1,043.69）=4.1，指标得分0.8分。 ②“六税”税收增幅：4×20%×[49.96%-(-4.16%)]/[11.25%-（-4.16%）]=2.81，指标得分0.8分。 本指标得分：0.8+0.8+4×60%=4分。	4	1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3
		规上企业	正向指标，主要考虑镇街规模以上企业	2020-2023年规上	①规上企业税收占比：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	3	①规上企业税收占比：3×20%×（71.56%－36.21%）/	3	100%	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税收占比	税收贡献情况，分析镇街税源体系。 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分成后规上企业税收收入/分成后镇街税收总额×100%。	企业名单及税收额	×20%×（当年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前三年规上企业税收占比最小值）/（前三年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均值－前三年规上企业税收占比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增幅：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占比增幅－前两年占比增幅最小值）/（前两年占比增幅均值－前两年占比增幅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43.45%－36.21%）=2.93，指标得分0.6分。 ②规上企业税收占比增幅：3×20%×（38.47%-17.25%）/（19.48%-17.25%）=5.69，指标得分0.6分。 本指标得分：0.6+0.6+1.8=3分。			详见附件2－表4
		重点企业依赖度	分析镇街纳税前十名企业近年纳税变动情况，评价镇街税收收入对某一企业或某一行业的依赖情况等。	2020-2023年纳税前十名企业名单及税收额	地方出现一家企业税收占比超过地方税收总额20%的情况，扣除25%分数，扣完为止。	4	2023年度，铜井镇税收收入9,097万元，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合计纳税5,252.06万元，占比57.73%。 其中税收贡献最高的企业为山东汉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纳税金额为2,254.49万元，占	3	75%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地方税收总额的24.78%，指标扣1分，得3分。			
财政支出绩效（25分）	财政支出结构	“三保”支出占比	反向指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情况。“三保”支出占比=“三保”支出总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其中“保工资”包含在编人员及离、退休人员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两项需根据镇街实际情况统一口径。	2020-2023年“三保”支出数据、财政决算报表	①当年占比≥前三年占比最大值时，指标得分=指标分值×60%； ②当年占比＜前三年占比最大值时，指标得分=指标分值×60%+指标分值×40%×（前三年占比最大值-当年占比）/（前三年占比最大值-前三年占比平均值）。	4	2023年占比≤前三年占比最大值。 指标得分：4×60%+4×40%×（53.97%-39.29%）/（53.97%-29.69%）=3.37分。	3.37	84.25%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6
		民生支出总额及占比	正向指标。反映镇街对民生事业保障落实情况。民生支出包含：教育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	2020-2023年财政决算报表	①民生支出总额：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民生支出总额－前三年民生支出总额最小值）/（前三年民生支出总额均值－前三年民生支出总额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民生支出占比：本项	4	①民生支出总额：4×20%×（6,089－3,426.41）/（4,267.26－3,426.41）=2.53，得0.8分。 ②民生支出占比：4×20%×（70.37%-69.54%）/（83.35%-69.54%），得0.05分。 本指标得分：0.8+0.05+2.4=3.25分。	3.25	81.25%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保障支出。		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民生支出占比－前三年民生支出占比最小值）/（前三年民生支出占比均值－前三年民生支出占比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三公”经费变动率	反向指标。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镇街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反映镇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是否符合中央“只减不增”的要求。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上年“三公”调整预算数）/上年“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2020-2023年财政决算报表	“三公”经费变动率＜0，本指标得满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本指标不得分。	3	“三公”经费变动率：（11.59-17.8）/17.8×100%=-0.35，“三公”经费变动率＜0。 指标得分3分。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编外人员供养成本	反向指标。本指标主要通过编外人员支出总额和编外人员支出占比两个方面，评价镇街编制外聘用人员供养成本控制的情况。 编外人员支出占比=编外人员支出总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2020-2023年编外人员数量及供养成本	①编外人员支出总额：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总额最大值-当年编外人员支出总额）/（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总额最大值-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总额均值）×本指标分值×20%，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编外人员支出占比：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占比最大值-当年编外人员支出占比）/（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占比最大值-前三年编外人员支出占比均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4	①编外人员支出总额：4×20%×（513.1-524.74）/（513.1-425.6）=-0.09，得0分。 ②编外人员支出占比：4×20%×（9.95%-6.06%）/（9.95%-8.31%）=1.8，得0.8分。 本指标得分：0+0.8+4×60%=3.2分。	3.2	8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8
	支出保障	可用财力	正向指标。评价镇街可用财力变动情况，	2020-2023年财政	①可用财力总额：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	5	①可用财力总额：5×20%×（5,536-3,335）/（3,886.67	4.46	89.20%	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水平	变动情况	分析镇街可用财力对镇街运转的保障程度。可用财力为纳入预算管理的体制结算收入，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不含一次性补助收入）-上解部分（不是镇街的可用财力）。	总决算报表、可用财力统计	20%×（当年可用财力总额－前三年可用财力总额最小值）/（前三年可用财力总额均值－前三年可用财力总额最小值），0≤①≤本指标分值×20%。 ②可用财力增幅：本项得分＝本指标分值×20%×（当年增幅-前两年增幅最小值）/（前两年增幅均值-前两年增幅最小值），0≤②≤本指标分值×20%。 本指标得分＝①＋②＋本指标分值×60%。		－3,335）=3.09分，得1分。 ②可用财力增幅：5×20%×（11.68%-0.99%）/（24.08%-0.99%）=0.46，得0.46分。 本指标得分＝1+0.46+3=4.46分。			详见附件2-表9
		人均财政支出	正向指标。按常住人口测算的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水平，用于综合分析和反映地方政府财政保障能力。 人均财政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末常住人口数。	2020-2023年财政决算报表；常住人口数量	①当年人均财政支出＜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小值时，指标得分=指标分值×60%。 ②当年人均财政支出≥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小值时，指标得分=指标分值×60%+指标分值×40%×（当年人均财	5	2023年人均财政支出≥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小值。 指标得分：5×60%+5×40%×（1,243.21-876.31）/（1,355-876.31）=4.53	4.53	90.6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政支出-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小值）/（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大值-前三年人均财政支出最小值）。					
财政规范管理（20分）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反映镇街是否按照要求，科学、合理、完整编报预算。	预算编制过程资料、相关审计报告	①完整编制预算，2分。预算编制是否涵盖“四本”预算，每有一本预算未编制，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②编制细化程度，2分。若预算包括具体的收入项目和支出项目，以及针对各个项目的具体金额和计划，本项得满分，否则，本项不得分。	4	①预算编制完整，编制涵盖“四本”预算； ②预算编制测算依据和测定标准完整准确，项目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具有政策依据、测算依据和测定标准，预算包括具体的收入项目和支出项目，以及针对各个项目的具体金额和计划。 指标得分4分。	4	100%	
		预算编制精准度	反映各镇街预、决算差异情况，评价预算编制是否准确，用偏离率进行衡量。 偏离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一般公共财	2020-2023年财政预、决算报表	当偏离率≥1时，不得分；当0≤偏离率≤1时，本指标得分=本指标分值×（1-偏离率）。 偏离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	3	偏离率=｜7,486.83-2,633.63｜/2,633.63×100%=184.28% 指标得分0分。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政拨款预算数×100%。		100%。					
		预算执行规范性	评价镇街预算执行是否与预算编制内容相符；预算调整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预算调整内容清单；财政预、决算报表；相关审计报告	对当年预算执行资料进行抽查。每发现一处预算调整不规范或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问题扣0.5分，直至本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2	2023年度未进行预算调整，未发现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内容不符，预算调整不规范，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的情况。	2	100%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质量及成效	反映镇街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重点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及成效。	绩效管理制度；相关绩效评价报告资料	①绩效制度建设：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应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重点评价、结果应用相关内容，制度存在且完整得1.5分，制度存在但不完整得1分，制度不存在得0分。 ②绩效工作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应包括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重点评价等，每执行一项得0.3分。 本指标得分综合以上两	3	①铜井镇按照《沂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沂政办字〔2019〕35号）等文件开展绩效管理，绩效制度健全，得分1.5分。 ②铜井镇积极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县财政局报送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表、绩效监控、绩效自评、部门重点项目评价等工作成果。但在评价过程中了解到，铜井镇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且未编制结果应用报告，得1.2分。	2.7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项得分。					
	财政透明度	预决算公开规范性	评价镇街预决算公开是否及时、准确、规范。	网站查询	①在批准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预决算公开内容涵盖“四本”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至少包括6张报表； 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成果同预决算一同公开； ④通过镇街政府门户网站或其他公开媒体进行公开。 以上四条每符合一项得0.5分。	2	经查阅镇街门户网站，未对预决算信息进行公开，指标得分0分。	0	0%	
	资产管理	国有资产管理	反映镇街对行政事业资产管理情况。	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盘点报告、资产台账、资产保管登记簿	①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及内控制度； ②资产登记完整且定期盘点； ③资产配置重大事项经集体决策； ④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⑤资产出租、出让和处置手续完备，资产处置	3	①铜井镇建立了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包括资产购置、处置等程序； ②通过查看《2023年铜井镇政府清产核资分析报告》资产登记完整且定期盘点； ③铜井镇资产配置重大事项经集体决策； ④铜井镇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2	66.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及时，且符合政府非税收入和国库集中收缴制度的有关规定。 每发现一项与上述内容不符扣 1 分，以本指标分值为限扣完为止。		⑤通过查阅《2023 年固定资产卡片》，存在固定资产处置不及时的情况，指标扣 1 分。 综上，指标得分 2 分。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反映镇街履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情况。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等政府采购执行资料	①建立健全政府采购相关制度（1 分）； ②经过集体决策、可行性论证等程序（1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扣 0.5 分； ③采购程序合法合规（1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情况扣 0.5 分。	3	①经查阅《铜井镇政府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对政府采购方式、需求、计划、采购文件编制、合同签订、履约验收等提出了明确要求，政府采购制度健全。 ②经查阅乡镇“三重一大”会议记录，其政府采购已经过集体决策。 ③铜井镇 2023 年度未开展政府采购工作，视同此项合规。	3	100%	
财政可持续性（10 分）	财政暂存暂付款项清理	清理压缩暂存款	反映镇街暂存款年度间变化情况。暂存款压减率=（当年暂存款额 - 上年暂存款额）/上年暂存款金额 × 100%。 注：暂存款金额需剔除因资产共享、上下	2020-2023 年暂存款数据	当年暂存款压减率 < 0 的，本指标得满分；当年暂存款压减率 ⩾ 0 的，本指标不得分。	3	暂存款压减率=（13,345.15-12,021.92）/12,021.92=11.01%，暂存款未有压减，指标得分 0 分。	0	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 2-表 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级往来产生的暂存款项。							
		清理压缩暂付款	反映镇街暂付款年度间变化情况。暂付款压减率=（当年暂付款额－上年暂付款额）/上年暂付款金额×100%。 注：暂付款金额需剔除因资产共享、上下级往来产生的暂付款项。	2020-2023年暂付款数据	按照“只减不增”要求，做到暂付款规模压减（即当年暂付款压减率<0）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2022年度暂付款5,041.89万元，2023年度暂付款5,038.32万元，2023年度暂付款规模较2022年度有所压减，压减3.57万元，得分3分。	3	1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1
	财政自给能力	财政自给率	正向指标，反映镇街财政自给能力。 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线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线上）。	2020-2023年财政总决算报表	当年财政自给率≥前3年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得满分；否则，本指标得分=本指标分值×60%。	4	2023年财政自给率为111.72%，前三年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74.78%+53.58%+114.54%）/3=80.90%。 当年财政自给率≥前3年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指标得4分。	4	1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2
财政运行成效（20分）	基本运行保障	“三保”支出保障	反映财政对于区域内“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保障情况。	调查问卷；“三保”保障情况说明	“三保”保障全部到位，得满分；发生“三保”保障不到位等风险事件，造成不良影响的，视情节轻重，每出现1	3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对铜井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保障情况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本次共发出调查问卷28份，实际收回28份，其中	2.42	80.67%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3-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起扣1分，扣完为止；出现工资欠发问题，导致群体上访或者重大负面舆情的，该项不得分。		有效份数28份。经统计，“三保”保障平均满意度达到80.67%。			5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工业经济发展	反映镇街产业项目投资、外商外贸、规上工业发展、科技创新等方面的发展情况。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结果评分。 指标得分=镇街考核得分/本项考核满分×本项分值。	3	指标得分：551.79/695×3=2.38	2.38	79.33%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3
		乡村振兴	反映镇街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五个方面统筹推进的情况，评价国家乡村振兴重大部署，镇街推进完成情况。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结果评分。 指标得分=镇街考核得分/本项考核满分×本项分值。	2	指标得分：87.3/100×2=1.75	1.75	87.5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3
		安全发展	反映镇街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方面工作完成情况，评价镇街提高安全系数、抵御风险能力情况。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结果评分。 指标得分=镇街考核得分/本项考核满分×本项分值。	2	指标得分：57.25/60×2=1.91	1.91	95.5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3
		生态文明	反映镇街耕地保护、生态文明建设等工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	根据考核结果评分。 指标得分=镇街考核得	2	指标得分：80.72/90×2=1.79	1.79	89.50%	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建设	作推进情况。	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	分/本项考核满分 × 本项分值。					详见附件2-表13
		基本公共服务	反映镇街稳就业保就业、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基本公共服务完成情况。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结果评分。 指标得分=镇街考核得分/本项考核满分 × 本项分值。	3	指标得分：94.38/115 × 3=2.46	2.46	82.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2-表13
	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效益	综合满意度	反映社会各界对于镇街保障基本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支持经济发展成效等的综合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	针对当地居民、企业人员、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编制调查问卷，调查各类对象对镇街保障基本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支持经济发展成效等的满意度，通过加权平均法计算综合满意度，通过综合满意度进行评分。当综合满意度＜80%时，本指标不得分；当综合满意度≥80%时，本指标得分=本指标分值 × 综合满意度。	3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对铜井镇保障基本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支持经济发展成效等的综合满意度情况进行问卷调查，本次共发出调查问卷28份，实际收回28份，其中有效份数28份。经统计，基本公共服务平均满意度达到86%，指标得分2.58分。	2.58	86.00%	数据来源详见附件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评分标准	分值	指标分析	得分	得分率	备注
	其他	财政运行中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	反映被考核地区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以及存在的问题。	审计报告、荣誉奖励证明材料	①加分事项，1分。上级政府或财政部门给予的奖励表彰等事项，按照与财政运行的关联程度，进行综合评定赋分。 ②减分事项，1分。上级政府、财政部门以及审计、巡视发现的，除上述事项以外的问题的，根据问题数量和严重程度进行赋分。	2	县对镇街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及考核结果，铜井镇在土地挖潜、全面深化改革、重点项目推进暨五比五赛、特色工作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存在加分事项，但存在落实耕地等自然资源保护不力、违规用地用林问题减分事项。 综上，指标得1分。	1	50.00%	
合计						100		82.12	82.12%	

附件 2：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数据表

表 1 202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及增幅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总量（万元）	4,629	4,774	6,627	9,097	-
增量（万元）	-	145	1,853	2,470	999
增幅（%）	-	3.13%	38.81%	37.27%	20.97%

注：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两年 2021-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2 2020—2023 年度主体税收增量及增幅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增值税（万元）	2,150.44	2,027	2,889	4,144	
消费税（万元）					
企业所得税（万元）	357.95	365	1,122	1,831	
个人所得税（万元）	45.56	91	850	274	
合计（万元）	2,553.95	2,483	4,861	6,249	3,299.32
增量（万元）		-70.95	2,378	1,388	
增幅（%）		-2.78%	95.77%	28.55%	46.50%

注：总量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增幅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两年 2021-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3 2020—2023 年度“六税”征收增量及增幅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资源税（万元）	114.28	248	185	190	
城市维护建设税（万元）	196.59	232	233	310	
房产税（万元）	96.11	167	191	271	
城镇土地使用税（万元）	500.38	547	396	503	
印花税（万元）	64.82	124	150	251	
耕地占用税（万元）	71.51	4	112	375	
合计（万元）	1043.69	1,322	1,267	1,900	1,210.9
增量（万元）		278	-55	633	
增幅（%）		26.67%	-4.16%	49.96%	11.25%

注：“六税总量”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增幅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两年 2021-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4 2020-2023 年度规上企业税收增量及增幅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分成后规上企业税收收入（万元）	1,633.9	2,026.95	3,424.86	6,510.2	-
分成后镇街税收总额（万元）	4,512	4,774	6,627	9,097	-
占比（万元）	36.21%	42.46%	51.68%	71.56%	43.45%
占比增幅（%）	-	17.25%	21.72%	38.47%	19.48%

注：总量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增量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两年 2021-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5 2020-2023 年度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纳税人名称	纳税金额	占比	行业	税收收入总额
1	山东汉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54.49	**24.78%**	工业	9,097
2	山东广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10.67	12.21%	建筑业	
3	沂南县鲁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74.65	5.22%	工业	
4	山东帅克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375.09	4.12%	工业	
5	山东龙腾竹泉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3.50	3.12%	服务业	
6	山东锦翰林食品有限公司	270.82	2.98%	工业	
7	山东东赐食品有限公司	168.33	1.85%	工业	
8	临沂智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9.66	1.32%	房地产	
9	沂南县得胜食品有限公司	112.03	1.23%	工业	
10	沂南县金昊硅砂有限公司	82.81	0.91%	工业	
2023 年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纳税合计数：5,252.06					
1	山东汉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43.33	20.27%	工业	6,627
2	沂南铜象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43.42	15.74%	工业	
3	沂南县鲁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80.17	4.23%	工业	
4	山东帅克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135.15	2.04%	工业	
5	山东龙腾竹泉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74	1.37%	服务业	
6	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	87.37	1.32%	工业	
7	沂南县得胜食品有限公司	66.62	1.01%	工业	
8	临沂铜象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66.32	1%	工业	
9	山东竹泉村食品有限公司	61.67	0.93%	工业	
10	山东两泉食品有限公司	51.06	0.77%	工业	
2022 年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纳税合计数：3,225.85					

序号	纳税人名称	纳税金额	占比	行业	税收收入总额
1	山东帅克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406.40	8.51%	工业	4,774
2	沂南铜象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67.89	5.61%	工业	
3	山东龙腾竹泉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51.71	5.27%	服务业	
4	沂南县鲁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44.99	5.13%	工业	
5	山东汉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8.65	3.11%	工业	
6	沂南县金昊硅砂有限公司	104.54	2.19%	工业	
7	临沂铜象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2.47	2.15%	工业	
8	山东竹泉村食品有限公司	101.26	2.12%	工业	
9	沂南县华强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98.66	2.07%	工业	
10	沂南县得胜食品有限公司	85.51	1.79%	工业	
2021 年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纳税合计数：1,812.06					
1	沂南县鲁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37.49	7.48%	工业	4,512
2	沂南铜象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15.60	6.99%	工业	
3	山东帅克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214.64	4.76%	工业	
4	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	143.72	3.19%	工业	
5	沂南县金昊硅砂有限公司	99.17	2.20%	工业	
6	临沂铜象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98.65	2.19%	工业	
7	山东龙腾竹泉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8.23	1.96%	服务业	
8	沂南县得胜食品有限公司	71.49	1.58%	工业	
9	山东竹泉村食品有限公司	64.21	1.42%	工业	
10	沂南县鑫盛页岩砖厂	56.28	1.25%	工业	
2020 年税收贡献前十名企业纳税合计数：1,489.48					

表 6 2020-2023 年度三保支出占比情况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三保”支出总额（万元）	32.81	3,054.28	3,122.90	3,199.49	2,0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元）	6,190	8,943	5,786	8,143	6,973
占比（%）	0.53%	34.15%	53.97%	39.29%	29.69%

注：占比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7 2020-2023 年度民生支出总额及占比情况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教育支出（万元）	519.24	142.43		1,540.85	220.56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科学技术支出（万元）	36.27	36.18	-	-	24.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万元）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万元）	1,378.43	1,868.22	1,752.06	1,620.25	1,666.24
卫生健康支出（万元）	78.7	93.08	69.81	79.32	80.53
节能环保支出（万元）	-	-	-	-	-
城乡社区支出（万元）	796.77	343.02	441.35	816.00	527.05
农林水支出（万元）	617	3,098	1,087	1,883.60	1,600.67
交通运输支出（万元）	-	-	-	-	-
住房保障支出（万元）	-	208.21	236.02	148.98	148.08
合计（万元）	3,426.41	5,789.14	3,586.24	6,089.00	4,267.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万元）	3,780.99	6,421.2	5,157.11	8,652.56	5,119.77
占比（%）	90.62%	90.16%	69.54%	70.37%	83.35%

注：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8 2020-2023 年度编外人员供养成本占比情况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编外人员支出总额（万元）	344.36	419.34	513.1	524.74	425.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万元）	3,780.99	6,421.2	5,157.11	8,652.56	5,119.77
占比（%）	9.11%	6.53%	9.95%	6.06%	8.31%

注：编外人员供养成本占比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9 2020-2023 年度可用财力情况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均值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万元）	4,629	4,774	6,627	9,097	5,343.33
转移支付收入（万元）	6,155	10,964	6,070	6,657	7,729.67
上解部分（万元）	6,266	6,794	6,912	7,611	6,657.33
剔除一次性补助收入后可用财力金额（万元）	3,335	3,368	4,957	5,536	3,886.67
增幅（%）		0.99%	47.18%	11.68%	24.08%

注：剔除一次性补助收入后可用财力金额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三年 2020-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增幅均值为被评价年度前两年 2021-2022 年度数据的平均值。

表 10 2020-2023 年度人均支出情况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常住人口（万人）	6.61	6.6	6.6	6.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元）	6,190	8,943	5,786	8,143
人均财政支出（元）	937.17	1,355	876.31	1,243.21

表 11 2020-2023 年度暂存款、暂付款明细表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暂存款（万元）	8,950.73	11,358.07	12,021.92	13,345.15
暂付款（万元）	4,880.55	5,005.97	5,041.89	5,038.32

表 12 2020-2023 年度财政自给率明细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0-2022 年均值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线上）	4,629	4,774	6,627	9,09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线上）	6,190	8,943	5,786	8,143	——
财政自给率	74.78%	53.38%	114.54%	111.72%	80.90%

表 13 2023 年度县对铜井镇高质量发展考核结果得分表

	铜井镇得分（分）	总分（分）	得分率（%）
工业经济发展	551.79	695.00	79.33%
乡村振兴	87.30	100.00	87.5%
安全发展	57.25	60.00	95.5%
生态文明建设	80.72	90.00	89.5%
基本公共服务	94.38	115.00	82.00%

附件 3：

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为了解沂南县铜井镇政府财政运行状况，我们特地组织此次调查活动，希望您在百忙之中抽出一点宝贵时间，协助我们完成以下这份调查问卷，您的意见对我们很重要，请您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作答，谢谢您的合作！

第 1 题　请问您的年龄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18 岁以下	0	0%
18-25 岁	3	10.34%
26-30 岁	3	10.34%
31 岁-40 岁	10	34.48%
41 岁-50 岁	6	20.69%
51-60 岁	7	24.14%
60 岁以上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9	

第 2 题　请问您在当地居住是否有 1 年以上？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28	96.55%
否	1	3.4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9	

第 3 题　您目前从事的职业？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学生	1	3.57%
农民	1	3.57%
个体经营者	1	3.57%
企业职工、创业者	1	3.57%
行政事业单位人员	20	71.43%
无职业	1	3.57%

选项	小计	比例
其他职业	3	10.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第 4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就业创业情况，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不了解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就业机会，您是否满意？	0(0%)	0(0%)	3(60%)	0(0%)	2(40%)
请问对目前当地创业激励政策（如办公地点租金减免、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优惠等），您是否满意？	0(0%)	0(0%)	2(40%)	1(20%)	2(40%)

第 5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保工资、保运转”情况，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您对目前工资发放及时情况是否满意？	2(8%)	1(4%)	3(12%)	1(4%)	18(72%)
请问您对目前工资发放足额情况是否满意？	1(4%)	1(4%)	3(12%)	4(16%)	16(64%)
请问您对您所在部门（单位）办公需求满足程度是否满意？	1(4%)	2(8%)	5(20%)	3(12%)	14(56%)

第 6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居住环境，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空气质量，您是否满意？	1(3.57%)	0(0%)	4(14.29%)	4(14.29%)	19(67.86%)
请问对目前当地绿化情况，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5(17.86%)	19(67.86%)
请问对目前当地生活垃圾处理情况，您是否满意？	0(0%)	0(0%)	2(7.14%)	6(21.43%)	20(71.43%)
请问对目前当地水环境质量（河流等），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5(17.86%)	19(67.86%)

第 7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情况，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道路修建状况，您是否满意？	0(0%)	1(3.57%)	6(21.43%)	3(10.71%)	18(64.29%)
请问对目前当地公共交通（公交及客车的班次、线路安排方便程度等），您是否满意？	0(0%)	1(3.57%)	4(14.29%)	5(17.86%)	18(64.29%)
请问对目前当地室外公共健身器材设施，您是否满意？	0(0%)	1(3.57%)	5(17.86%)	4(14.29%)	18(64.29%)

第 8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医疗条件、就医便利性，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医疗机构规模（卫生院及村卫生室的数量、大小等），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5(17.86%)	19(67.86%)
请问对目前当地医疗水平，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4(14.29%)	20(71.43%)
请问对目前当地医疗费用水平，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5(17.86%)	19(67.86%)
请问对目前当地医院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情况，您是否满意？	0(0%)	0(0%)	3(10.71%)	6(21.43%)	19(67.86%)
请问对目前当地患者就医便利程度，您是否满意？	0(0%)	0(0%)	3(10.71%)	5(17.86%)	20(71.43%)

第 9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的教育状况，您是否满意？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幼儿园、小学、中学的基础设施建设，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6(21.43%)	18(64.29%)

题目\选项	很不满意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很满意
请问对目前当地幼儿园、小学、中学的教师队伍素质，您是否满意？	0(0%)	0(0%)	4(14.29%)	6(21.43%)	18(64.29%)
请问对目前当地幼儿园、小学、中学的教育收费情况，您是否满意？	0(0%)	0(0%)	5(17.86%)	5(17.86%)	18(64.29%)

第 10 题　请问对目前当地的社会治安状况，您是否满意？　[量表题]

本题平均分：9.46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0	0%
2	0	0%
3	0	0%
4	1	3.57%
5	1	3.57%
6	1	3.57%
7	0	0%
8	0	0%
9	0	0%
非常满意	25	89.2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第 11 题　您是否有其他意见或建议？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1	3.57%
无	27	96.4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